

万火归一

Todos los fuegos el fuego

Julio Cortázar [阿根廷] 胡利奥·科塔萨尔 著 范晔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新华书店
PDG

没有人能够为科尔塔萨的作品做出内容简介，当我们试图概括的时候，那些精彩的要素就会悄悄溜走。

—— 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

从一个看似无足轻重、简单寻常的事件出发展开叙述，其中每一个词都在悄然扭转表面上的正常，渐渐抵达一个完全超出预料的情境。卡夫卡没有读过科塔萨尔，但假如他有可能读到，我们或可以断言他们拥有相近的气质。

—— 若泽·萨拉马戈

偶像令人尊敬，仰慕，喜爱，当然，还引发强烈的嫉妒。极少数的作家能像科塔萨尔这样激发上述的一切情感……

—— 加布列尔·加西亚·马尔克斯

在我旅居巴黎的那七个年头里，他是我最好的朋友之一，在某种意义上，也是我的榜样，我的导师。

—— 马里奥·巴尔加斯·略萨

上架建议：文学

ISBN 978-7-02-006932-3



9 787020 069323 >

定价：22.00元

万火归一

〔阿根廷〕胡里奥·科塔萨尔 著

范明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09-1407

JULIO CORTÁZAR
TODOS LOS FUEGOS EL FUEGO

Copyright © Heirs of Julio Cortázar, 1966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Agencia Literaria Carmen Balcells S. A.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万火归一/(阿根廷)科塔萨尔著;范晔译.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9
ISBN 978-7-02-006932-3

I. 万… II. ①科…②范…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阿
根廷-现代 IV. I78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00043 号

责任编辑:胡真才
特约策划:周丽华 装帧设计:丁威静

万火归一
[阿根廷]胡里奥·科塔萨尔 著 范晔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5 号 邮编:100705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03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6.5 插页 2

2009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7000

ISBN 978-7-02-006932-3

定价 22.00 元

目 录

1

南方高速

33

病人的健康

59

会合

81

克拉小姐

113

正午的岛屿

127

给约翰·豪威尔的指令

147

万火归一

167

另一片天空

199

译后记：八十世界环游一天

南方高速

热汗淋漓的司机们似乎不值一提……事实上，堵车虽然令人印象深刻，却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阿里戈·贝内德蒂

《快报》

罗马1964年6月21日^[1]

一开始王妃牌汽车里的姑娘还在坚持计算时间，而标致 404 里的工程师已经不在乎了。每个人尽可以看自己的表，只是这拴在右腕上的时间或者收音机里的报时似乎测量的是另一种东西，时间不属于这些愚蠢地打算在星期天下午从南方高速公路赶回巴黎的人。刚过了枫丹白露，他们就不得不降下速度，停步，在两条车道上各排起了六条长龙（众所周知高速公路在星期天是专为回首都的人预备

[1] 原文为意大利语。

的)。工程师发动引擎，前进三米，停步，和右边双马力里的两位修女聊上两句，和左边王妃里的姑娘聊上两句；从后视镜里打量开凯乐威的苍白男子；不无讽刺地羡慕标致 203（在姑娘的王妃牌后面）里那对小鸟一般无忧无虑的夫妇，他们逗逗自己的小女儿，开开玩笑再吃吃奶酪，其乐融融；还不时要忍耐标致 404 前面的西姆卡里两个小年轻肆无忌惮的吵闹；甚至利用车流停滞的机会下车来转转，但不能走远（因为没人知道什么时候前面的车会再次启动，必须立刻跑回车里免得后面的人鸣笛谩骂）。就这样他走到一辆陶奴斯附近（就在姑娘的王妃前方，她在不停地看表），跟车里两个男人说上几句泄气的话或是开开玩笑（他们带着一个金发的小男孩，后者此时此地的全副心思都集中在自己的玩具汽车上，让它在陶奴斯的坐椅和后沿上自由地奔驰）；抑或冒险再往前些，反正看起来前面的车没有要动弹的意思。他带着些许同情望着雪铁龙 ID 里的老夫妇，两人仿佛漂浮在巨大的紫色浴盆里，丈夫双臂趴在方向盘上休息，神色间带着忍耐和疲惫，妻子努力啃着一只苹果，兴味索然。

来来往往了四次，同样的情景重复了四次，工程师决定不再离开自己的车，等待警察来解决堵塞。八月的热浪

使车内愈发难耐，人们动弹不得之下渐渐意志萎靡。到处弥漫着汽油味，西姆卡里的小年轻鬼哭狼嚎，刺眼的阳光反射在玻璃和镀铬的边缘，最糟的是这种荒谬的感觉，感觉自己被困在无边的机器丛林之中，而这种机器本是用来驰骋代步的。工程师的 404 居于右方车道，从隔离带算起的第二位，还有四辆车在他的右边，七辆在他的左边，但实际上只能看清四周的八辆车和上面的乘客，他已经都看得厌倦了。他和每个人都交谈过，除了西姆卡上的年轻人，他对他们印象很差。走走停停中人们就当前形势进行了详尽无遗的讨论，大家普遍认为到科贝伊-埃松内之前只能这样一步一步地往前挪，不过只要直升机和摩托警能成功疏通最艰难的部分，到科贝伊和朱维斯之间速度就能快起来。这一带出了严重的事故，对此无人怀疑，不然就没法解释这种令人难以置信的迟缓。就这样，政府、炎热、税收、公路网，话题换了一个又一个；三米，又是几句陈词滥调；五米，一声感慨，或是心里一句暗骂。

双马力里的两位修女希望能在八点以前到达米利-拉-弗雷，因为车上带着一篮子要给厨娘的蔬菜。标致 203 上的夫妇最关心的是不要错过九点半的电视游艺节目。王妃里的姑娘跟工程师说过她倒不在乎晚一点儿到巴黎，只是

不满意事情本身，让这么多人像骆驼商队似的往前挨，太不尊重人了。在最近的几小时里（应该快五点了，但天气还是热得让人无法忍受），据工程师估计走出了五十多米，而陶奴斯里的两个男人中的一个——他牵着孩子过来聊天，孩子手里还拿着他的小汽车——却不无嘲弄地指给他们看一棵孤立道旁的法国梧桐。王妃上的姑娘记得，那棵梧桐（或是一棵橡树）一直和她的车排成一线，时间之久已经用不着看手表来无益地计算。

夜幕迟迟不肯降临，公路和车身上的阳光晃得让人眩晕甚至恶心。有人戴上墨镜，有人把洒了花露水的手帕顶在头上，为了免受刺眼的反光及每次启动排出的废气之害，众人各显神通，临时想出了不少自我保护措施，渐臻于完备，成为交流经验以及评头论足的话题。工程师又下车舒展腿脚，和一对农民模样的夫妇聊了几句，他们开的阿丽亚娜就在修女们的双马力前面。在双马力后面是一辆大众，车上的一位军人和一位姑娘像是新婚燕尔。外侧的第三行他已经不感兴趣，因为他不想冒险远离自己的404。眼前的汽车色彩纷呈、款式各异：奔驰、ID、4R、兰西亚、斯柯达、莫里斯·米诺尔，应有尽有。左边的公路上，迎面伸展着无尽的丛林：雷诺、昂格利亚、标致、博驶、沃尔沃。

一切都如此乏味，和陶奴斯里的两个男人闲谈之后，试图与凯乐威里那位孤独的司机交流感想而未能成功，他只有回到 404 里，与王妃上的姑娘重新聊上了时间、距离和电影。

有时会出现一个外国人，在车辆中迤逦而来，他来自公路的另一侧或右方外围的行列，带来一个可疑的消息，在数公里长炙热的距离内车车相传。外国人对自己带来的消息颇为得意，乘客们急不可耐地打开车门加以评论。不久响起一声喇叭或引擎启动的声音，外国人急忙离开。只见他在车群中曲折穿梭，跑回到自己的车上，否则理所当然地会引起公愤。整个下午就这样先后流传着许多说法，先是说在科贝伊附近一辆弗罗里德撞上了一辆双马力，三人死亡，一个孩子受伤；又说是一辆雷诺行李车压扁了一辆满载英国游客的奥斯丁，又被一辆菲亚特 1500 撞上；还有人说是从哥本哈根乘机抵达的旅客所搭乘的一辆奥利游览车翻了。工程师认定这些全部或几乎全部不可信，但肯定在科贝伊甚至在巴黎近郊发生了严重的事故，不然交通不至于瘫痪到如此程度。开阿丽亚娜的农家夫妇在蒙特霍一侧有一处庄园，他们对这一带很熟悉，说以前有个星期天曾经堵了五个小时，可现在看来这点时间简直算不了什么。太阳正向路的左方下降，把最后的橙色光芒倾洒在每

个人身上，晒得金属滚烫，人眼昏花。背后的树木始终不曾退出视野，远处隐约可见的车影迟迟不肯挨近，使人无法确信车流是不是真的在移动，哪怕只是微弱的进展，哪怕只能停停走走猛踩刹车，永远是头挡，永远是令人沮丧地从头挡到熄火，脚刹，手刹，停车，一遍一遍又一遍。

在某个时刻，静极思动，工程师决定利用一次格外漫长的停顿到左边的车队里逛逛，在王妃背后他看见一辆 DKW，另一辆双马力，一辆菲亚特 600。他在一辆德索托边上停下来，和那位心急如焚的游客交流感想，他来自华盛顿，几乎不懂法语，但他必须在八点钟准时赶到歌剧院，你知道，我妻子一定急死了，见鬼，^[1]又天南海北地聊了几句。这时候一个推销员模样的人从 DKW 上下来，告诉他俩刚刚有人传来一个消息，一架“派柏幼狐”坠落在公路上，死了不少人。但美国人对什么派柏幼狐毫不关心，工程师也顾不得这些，他已经听见喇叭响成一片，赶忙跑回 404，顺便把新闻转达给陶奴斯里的两个男人和 203 里的夫妇。他把最详细的版本留给王妃上的姑娘，一边讲着，车辆缓缓前进了几米（现在王妃比 404 稍微落后些，过一会

[1] 原文此处为英语。

儿可能会领先，但这十二行实际上是齐头并进，仿佛有一位看不见的宪兵在高速公路的尽头维持进度，保证没有人能够超前)。派柏幼狐，小姐，是一种小型观光飞机。噢。怎么想的，偏要在星期天下午撞到公路上。这事闹的。哪怕车里不这么热也好啊，要是右边的树能最终转到背后去，要是里程表的尾数能落进那个小黑孔里就好了，别老这么没完没了地悬着。

在某个时刻（天色开始缓缓地暗下去，远处的车顶染上一层淡紫），一只白色的大蝴蝶落在王妃的挡风玻璃上。在它停歇时短暂而完美的瞬间，姑娘和工程师对它的翅膀赞叹不绝，然后无限留恋地看着它飞走，飞过陶奴斯、老夫妇的紫色 ID，飞向从 404 已经看不到的菲亚特 600，朝着西姆卡折回，避开一只徒劳地试图抓住它的手，在阿丽亚娜上方友善地拍打翅膀——车里的农家夫妇像是在吃着什么，最后飞向右边不见了。入夜的时候车流破天荒地前进了一程，几乎有四十米之多；工程师漫不经心地瞄了一眼里程表，6 的一半已经不见了，7 冒出来挂在上方。几乎人人都在听广播，西姆卡上的人把音量开到最大，哼着摇摆舞曲扭动身体，连整个车子也随之晃动不已；修女们在数念珠；陶奴斯上的男孩脸贴在玻璃上睡着了，手里还攥

着玩具车。有时候（已经夜深了）外国人会带来更多自相矛盾的消息，与先前已经被人遗忘的那些一样：不是派柏幼狐，是一位将军的千金驾驶的滑翔机；确实是一辆雷诺行李车压扁了一辆奥斯丁，但不是在朱维斯，而是在巴黎城边上；一个外国人告诉 203 的夫妇，高速公路的碎石路面在伊格尼发生塌陷，已经有五辆车前轮陷进裂缝而翻了车。关于自然灾害的解释也传到了工程师这里，他耸耸肩没作评论。晚些时候，回想着夜幕降临后的几个小时，从那时起人们终于可以呼吸得舒畅些，他记得曾经从车窗伸出胳膊去敲王妃的车厢，叫醒伏在方向盘上入睡的姑娘，她已经不在乎有无新的进展。约摸在半夜，一位修女怯生生地给他送来一块火腿三明治，猜想他一定饿了。工程师出于礼貌收下（其实他觉得恶心），并征得许可与王妃上的姑娘分享。她接过三明治，连同左边 DKW 上的推销员递过来的一块巧克力一起狼吞虎咽地吃了下去。不少人都离开重新变得闷热的车子，因为又连续几个小时没有动弹。人们感到口渴，柠檬汽水、可口可乐，连车上带的葡萄酒的瓶子都空了。203 上的女孩先抱怨起来，于是军人和工程师跑下车，和女孩的父亲一起去找水。在西姆卡前面——那里头的人似乎有了广播就不饥不渴——的一辆博琉里，

工程师遇见一位眼神不安的中年女士。没有，没有水，但是可以给孩子几块糖。ID 里的夫妇商量了一下，老妇人把手伸进手提包里，掏出一小听果汁。工程师表示感谢，又询问他们是否饥饿，他或可效劳一二；老先生摇摇头，而老妇人好像无声地表示赞同。晚些时候，王妃上的姑娘和工程师一起到左边的车队里探察，带回了几块饼干送给 ID 上的老妇人，恰好赶在一阵急风骤雨似的喇叭声里跑回自己的车子。

除了在周边四下走动之外，可做的事实在不多。分分秒秒仿佛纠结在一起，在记忆中难以分别。有一刻工程师甚至考虑在自己的记事本上划掉这一天，想到此处几乎要笑出声来。但后来，当修女们、陶奴斯上的乘客以及王妃上的姑娘开始为时间的计算而意见不一时，他才发现当初本应该更加留意。当地的电台停止了广播，只有 DKW 上的推销员的一台短波收音机还在播送着证券信息。凌晨三点左右，人们好像达成了默契似的各自休息，直到天亮车队也没有移动。西姆卡上的年轻人搬出几张气垫床铺在车旁的地面上。工程师放倒 404 上的后座，把寝舱让给修女们，但她们谢绝了。在睡上片刻之前，工程师想着王妃上的姑娘，她安安静静地伏在方向盘上，他若无其事地建议在黎明前

两人换下车，她拒绝了，声称自己怎样都能睡得很好。有那么一阵他听见陶奴斯上的孩子在哭——他睡在后座上一定很热。修女们还在祈祷，工程师在车里躺下，渐渐入睡，但睡得很不安稳，最后满身大汗地惶然醒来，刹那间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他直起身来，开始注意外面影影绰绰的动向，许多身影在车辆间闪过，他看见一个人影向公路边缘走去；他猜到了原因，过了一阵自己也悄无声息地离开车子，在路边轻松了一下。没有篱笆也不见树木，只有黑色的原野，暗无星光，仿佛有一堵无形的围墙拦住碎石路构成的白色长带，其间是车辆静止的洪流。工程师险些撞上开阿丽亚娜的农夫，他嘴里嘟囔着说了一句不知什么话。灼热的公路上一直萦绕着汽油味，这下又添上了人类遗下的酸臊气味，工程师以最快的速度赶回车里。王妃里的姑娘伏在方向盘上睡着了，一缕秀发轻拂在眼前。上车之前，工程师在阴影里欣赏着她的侧影，隐约可见她轻柔呼吸时嘴唇的曲线；而另一侧，DKW上的推销员也在端详着熟睡中的姑娘，默默地吸烟。

清晨时分进展甚微，但足以使人们看到一线希望，等到了下午驶向巴黎的道路便有望疏通。九点钟的时候一个外国人带来了好消息：塌陷已经填平，很快交通就能恢复

正常。西姆卡上的年轻人打开广播，其中一个爬到车顶又叫又唱。工程师自忖这消息未必比昨晚的那些可信，外国人只是利用人们的喜悦来索要东西——他果然从阿丽亚娜上的夫妇那里得了一个桔子。晚些时候又来了另一个外国人，还是同样的把戏，但什么也没要到。天气愈发热了，人们更愿意呆在车里等待实际的好消息。到中午 203 上的女孩又哭了起来，王妃上的姑娘过去陪她玩，和那一对夫妇成了朋友。这对夫妇运气不好：右边是开凯乐威的沉默男子，周围发生的一切仿佛与他无关；在左边他们不得不忍受弗罗里德的司机愤怒的喋喋不休，在他看来交通堵塞完全是对他个人的冒犯。女孩又一次抱怨口渴，工程师想到该去和阿丽亚娜的农家夫妇谈谈，那辆车上肯定有不少储备。出乎他的意料，农家夫妇很是友善；他们理解在这样的情形下应该彼此帮助，还认为如果有人来负责领导这一群人（农妇用手比划了个圈子，表示把四周的十几辆车包括在内）在到达巴黎之前就不至于陷入困境。工程师自己不愿意出面组织，就把陶奴斯上的两人叫来和阿丽亚娜上的夫妇一起商量。片刻之后他们去挨个征询这一片里每个人的意见。大众上的青年军人当即表示同意；203 上的夫妇献出自己所剩不多的储备；王妃上的姑娘给小女孩找

来了一杯石榴汁，那孩子笑着，玩耍着；陶奴斯上的一个男人去问了西姆卡上那两个年轻人，他们不无嘲弄地表示赞同；开凯乐威的苍白的男子只是耸耸肩，说他无所谓，他们看怎么好就怎么办；ID 上的老夫妇和博琉上的女士显得十分高兴，仿佛平添了安全感；弗罗里德和 DKW 的主人未置可否，而德索托上的美国人惊异地望着他们，说了听天由命之类的话。工程师对陶奴斯上乘客中的一位抱有出于直觉的信任，很自然地提出让他来负责组织的工作。暂时大家都不缺食品，但需要去找水。头儿——西姆卡上的年轻人对陶奴斯的戏称——请工程师、军人以及年轻人中的一个到公路附近的地区探查，看看能否用食物换水。陶奴斯显然很善于发号施令，他已经计算过，考虑到不那么乐观的情况，应当准备下最多够一天半的给养。在修女们的双马力和农家夫妇的阿丽亚娜上有足够的食物，如果探路的人能带回饮水，问题就解决了。但只有军人带着满满一旅行水壶的水回来，对方要求用两人份的食品为交换。工程师没找到能提供水的人，但这趟出行使他发现他们在他们这群人之外也出现了别的组织来解决相似的问题；当时一辆阿尔法-罗密欧的主人拒绝和他洽谈，要他直接到同一排五辆汽车之后找他们的代表。晚些时候西姆卡上的年轻人空

手而归，但根据陶奴斯的估算，已经有足够的水给两个孩子、ID 上的老妇人和其他女性。工程师正对王妃上的姑娘讲述他在周边的游历（那时是中午一点，太阳将他们困在车内），她一个手势打断了他，让他往西姆卡看去。工程师三步并两步冲到车前，一把抓住一个年轻人的肘部，后者正慵懒地靠在座位上，抱着他藏在夹克里偷偷拿来的水壶牛饮。面对他愤怒的表情，工程师只是加大了手劲作为回答；另一个年轻人跳下车向工程师扑了过来，工程师向后退了两步，几乎是带着怜悯等待他的行动。军人已经向这边跑来，修女们的叫声也惊动了陶奴斯和他的同伴；陶奴斯听取了事情经过，走到偷水的年轻人面前，打了他两个耳光。那年轻人叫了一声，哭哭啼啼地抗议，另一个嘟囔着未敢介入。工程师抢过水壶，递给陶奴斯。喇叭声响了起来，众人各就各位，但也不过是场空欢喜，队伍只前进了不到五米。

午后时分，太阳比前一日更加毒辣，一位修女解下头巾，同伴用花露水给她抹太阳穴。女人们一时间开展起众多慈善活动，穿梭于车辆间，照顾孩子，使男人们腾出手来；没有人抱怨，但这只是强作欢颜，仅靠那些千篇一律的词语游戏来维系，来掩饰乐观语气下的怀疑。对工程师和王妃上的姑娘而言，浑身汗臭、遍体污秽是最大的折磨；每

次那对农家夫妇过来谈天或只是来重复某个最新消息，他们都深为钦佩这两人竟能对自己腋下散发的气味浑不在意。将入夜的时候工程师偶然瞟了一眼后视镜，和往常一样看见凯乐威上的男子苍白的脸和僵硬的表情，他与弗罗里德上的胖司机相仿，都对周围的动静不闻不问。工程师觉得那人的脸愈发瘦削，怀疑他会不会生病了。但后来和军人夫妇聊天的时候，有机会更近地打量他，才明白他并没有生病；那是另一回事，如果定要找个说法的话，姑且可以称之为孤僻。大众上的军人后来告诉他，这个沉默的男人让他妻子感到害怕，这个人从未离开方向盘，似乎睡觉都睁着眼睛。于是乎人们由此产生了许多猜测，还编出了一个传奇来打发无所事事的时光。陶奴斯和 203 上的孩子成了朋友，打过架随即又和好；双方的父母互相拜访。王妃上的姑娘不时去探望 ID 上的老妇和博琉上的女士。傍晚时分，突然刮起猛烈的疾风，太阳隐到西方升起的云层里，人们开心地认为天气将转凉爽。些许雨点落了下来，同时车流也奇迹般地前进了近百米；远方划过一道闪电，而天气愈加闷热。空气中充满了紧张气氛，陶奴斯凭着一种令工程师暗自佩服的本能，令大家安然无事直到入夜，但他似乎也在担心因疲劳和酷热而可能激发的后果。早上八点

女人们负责分发食物；决定将农夫的阿丽亚娜辟为总仓库，修女们的双马力作为补充。陶奴斯亲自去和周边的四五个团队的头儿交谈；此后，在军人和 203 的主人的帮助下，把一批食物送到别的团队，带回了水和少量葡萄酒。大家决定叫西姆卡的年轻人把气垫床让给 ID 上的老妇人和博琉上的女士；王妃上的姑娘给他们送去两条苏格兰呢的毯子，工程师把自己的车让出来——他将其戏称为“卧铺车厢”，留给需要的人。出乎他的意料，王妃上的姑娘接受了他的提议，当天晚上和一位修女一起睡在 404 放平的座椅上；另一位修女和 203 上的母女俩一起休息，而男主人裹着毛毯在路面上睡了一晚。工程师毫无睡意，与陶奴斯和他的同伴一起玩色子；有时阿丽亚娜上的农夫也加入进来，喝上几口当天早晨农夫交给陶奴斯的烧酒，一起谈论政治。夜色不坏，天气凉爽，云朵间闪烁着几点星光。

将近黎明时分，睡意袭来，想要寻地蔽身的渴望随着晨光的明灭油然而生。陶奴斯挨着孩子睡在后座上，而他的同伴和工程师在前排休息了一阵。半梦半醒间，工程师听见远处有喊叫，看见一道模糊的光亮；另一个团队的头儿赶来告诉他们离这里三十辆车远的地方，一辆埃斯塔菲特着了火，起因是有人想偷偷地煮些蔬菜。陶奴斯一边拿

刚发生的事打趣，一边逐个儿地查看大家过夜的情况，但每个人都明白他的意思。这天上午车流很早便开始移动，人们四下跑动，忙着收起床垫和毛毯，但由于各处的情形大都相仿，几乎没有人不耐烦，更没有人按喇叭催促。到中午的时候前进了近五十米，已经可以遥遥望见路右边一片森林的影子。人们不禁嫉妒那些此时可以走上人行道，享受树荫的幸运者；也许还有一条小溪，或者饮用水的龙头。王妃上的姑娘闭上眼，想象着淋浴的水流冲在胸前和背脊，沿着双腿下淌的快意；工程师正偷眼望着她，看见一双泪珠从她脸颊潸然而下。

陶奴斯刚刚前去 ID 看过，随即把年轻的女士们找来照顾那位感觉不适的老妇人。倒数第三个团队的头儿手下有一位医生，军人跑去找他。工程师一直在关注西姆卡上的小家伙，目光中带着些许嘲讽却也不乏善意，见他们正努力让大家原谅自己之前的冒失行为，他觉得该是给他们机会的时候了。他们用一顶野营帐篷的部件把 404 的车窗遮蔽起来，使“卧铺车厢”成为救护车，可供老妇人在相对幽暗的环境下休息。她的丈夫躺到她身边，握住她的手，大家让他俩单独和医生呆在一起。此后修女们来照料老妇人，病人感觉有所好转，工程师则另想法子打发下午的时间：

到别的车上拜访，在太阳格外毒辣的时候躲进陶奴斯的车里休息；只有三次需要他跑回自己的车里（老人们仿佛已经熟睡了），以便使车能够随着车流驶到下一个停顿点。还没等他们到达树林，夜色已经将他们笼罩。

将近凌晨两点的时候气温陡降，那些有毛毯的人庆幸可以把自己裹在其中。黎明前车队看来不会再移动（这一点可以从夜风中感觉到，它正从静止的车流尽头吹来），工程师和陶奴斯坐下来抽烟，和阿丽亚娜上的农夫以及军人一起聊天。现实超出了陶奴斯的估算，他坦承了这一点；到早晨必须设法搞到更多的食物和水。军人去找附近团队的头儿，他们也一样没有入睡，大家低声地讨论，免得惊醒睡梦中的女人们。头头儿们已经和更远处八十到一百辆汽车的范围内的负责人谈过了，确认各处都面临着相似的形势。农夫熟悉这一带，提议等天亮每一团队出两三个人，到附近的农庄里去买食物，陶奴斯则负责为因远征而空出的车辆指派驾驶员。主意很好，在与会者中很容易便筹集到资金；决定由农夫、军人和陶奴斯的同伴一起去，带上所有可用的口袋、网兜和水壶。其他团队的头儿回到各自的位置，组织类似的远征，到天亮向女人们解释情况，作出必要的部署保证车队可以继续前进。王妃上的姑娘告诉

工程师，老妇人已经好转并坚持回到自己的 ID；八点钟的时候医生来了，认为夫妇俩可以回到自己的车上。尽管如此，陶奴斯仍然决定 404 永久作为救护车使用；那两个年轻人出于好玩，做了一面画有红十字的三角旗，绑在车子的天线上。人们已经有一阵子尽量呆在自己的车内；气温继续下降，中午阵雨频仍，远方有闪电划过。农夫的妻子忙于用一个漏斗和一个塑料杯接水，惹得西姆卡上的年轻人捧腹不已。工程师看着这一幕，方向盘上摊着一本他不太感兴趣的书，疑惑为什么远征队迟迟未归；晚些时候陶奴斯悄悄来车上找他，等两人都在车里之后，他告诉工程师他们失败了。陶奴斯的同伴提供了详细情况：农庄要么已荒废要么就援引出私售条例拒绝卖给他们任何东西，怀疑他们是借机试探的检察员。尽管如此还是找来了少量的水和一些食物，可能是军人顺手牵羊的战果，他微笑着没有透露细节。当然堵塞不会再持续很长时间，但现有的食物对两个孩子和老妇人而言并不适宜。医生四点半左右来探视病人，一副不耐烦且疲倦不堪的表情，他告诉陶奴斯他的团队和附近所有的团体都面临同样的难题。在这一带流传着要紧急疏导公路的消息，但除了入夜时有架直升机惊鸿一现，再不见其他措施。不管怎样，天气越来越凉，人们

似乎期待着夜幕的降临，好缩进毯子里，省去数小时等待的时间。工程师在自己的车上听见王妃上的姑娘与 DKW 上推销员的谈话，后者给她讲故事，哄着她勉强露出笑脸。看见博琉上的女士很令人惊奇——她几乎从不离车，工程师便下车问她有何需要，而她只是想打听一下最新的消息，随即和修女们攀谈起来。天黑时一种无名的烦躁压在每个人的心上；比起那些一向自相矛盾或无凭无据的新闻来，他们更期盼着梦乡。陶奴斯的同伴悄没声息地找来工程师、军人和 203 上的男人。陶奴斯告知他们，弗洛里德上的乘客刚刚逃走。西姆卡上的一个年轻人发现了空车，随即开始追寻车主，借以打发时间。对于弗洛里德上的胖子大家都不了解，头一天他叫嚷抗议得很凶，但此后便变得和凯乐威上的司机一样沉寂。到了清晨五点，可以确定无疑弗洛里德——西姆卡上的年轻人这样戏称——已携带一只手提箱逃走，在车里留下另一只装满衬衣和内衣的箱子。陶奴斯决定让西姆卡上的一个年轻人负责被丢弃的车，以免影响队伍的前进。这起夜幕中的逃亡事件给所有人带来了隐隐的不快，人们不禁疑惑在茫茫旷野中弗洛里德能逃到何处。这一夜里还孕育了其他重大抉择：工程师躺在 404 放平的坐位上，隐约听见一声呻吟，他推测应该是从军人

夫妇那边传来，在夜深人静的时分，又处于那样的环境下，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随后他转念一想，就拉开遮蔽后窗的帆布，借着寥落的星光，一米五开外便是凯乐威那恒久不变的挡风玻璃，在那后面是男人痉挛的脸，几乎紧贴在玻璃上，微微倾斜。为了不惊醒修女们，他无声无息地从左侧下车，走近凯乐威。随后他找来陶奴斯，军人跑去叫医生。显然那男人是服毒自尽，记事本上的几行铅笔字迹足以证实，还有封信写给某位叫伊维蒂的女士，她在维耶尔宗抛弃了他。好在人们都养成了在车内睡觉的习惯（由于夜间的寒冷没有人会呆在车外），很少会在意别人在车辆间走动或溜到公路边方便。陶奴斯召集了一次紧急会议，医生赞成他的提议。把尸体留在公路边会为后来的人招致至少是不愉快的惊讶；抛弃到更远的原野中则会引起当地人的强烈反感，前一夜他们已经威胁并殴打了另一团队中一个寻找食物的青年。阿丽亚娜上的农夫和 DKW 上的推销员都带有足够的工具来密封住凯乐威的后备箱。开始工作的时候，王妃上的姑娘来到他们中间，颤抖地挽住工程师的手臂。他低声向她解释了事情的原委，把她送回车里，这时她也平静了许多。陶奴斯和他的人把尸体塞进后备箱，推销员则借着军人的手电筒的光亮，用透明胶带和胶水将

其封死。鉴于 203 的妻子会开车，陶奴斯便委派她丈夫负责停在 203 右方的凯乐威；就这样，清晨起来 203 的小女孩发现爸爸多了一辆车，一连几个钟头地忙着在两辆车之间穿梭玩耍，并把她的部分玩具转移到凯乐威上。

头一遭在白天也让人感到寒意，没人会脱下外套。王妃上的姑娘和修女们把队伍里所有的外衣列出清单。在车上或者手提箱里偶然发现了不多的几件毛衣，还有毯子，几件风衣或薄外套。她们拟定了一张优先照顾的名单，据此分发外套。又一次出现了饮用水的缺乏，陶奴斯派出三个人，包括工程师在内，去和当地人做交易。不知道出于什么原因，遭到了外界一致的抵制；一旦跨出公路一步，就会有石子雨点般掷来。在深夜有人扔了一把镰刀砸在 DKW 车顶，又挨着王妃落地。推销员吓得脸色苍白，呆在车里没敢动，可德索托上的美国人（他没有参与陶奴斯的团队，但因为他的好脾气和笑容大家都很喜欢他）冲上公路，抄起镰刀挥舞了几下，用尽全身力气朝原野扔了回去，嘴上还不忘喊叫咒骂着。然而陶奴斯认为不宜再加深敌意，这样或许还有可能弄到饮用水。

已经没有人去计算今天或者这几天共前进了多远；王妃上的姑娘估计在八十到二百米之间；工程师没那么乐观，

但他很乐意拖长和女邻居一起演算的时间，意在使她摆脱 DKW 上的推销员职业化的百般殷勤。同一天下午，负责弗洛里德的年轻人跑着去报告陶奴斯，有一辆福特水星高价出售饮水。陶奴斯拒绝了，但到了晚上，修女中的一位来找工程师要一点儿水给 ID 上的老妇人，她忍受着痛苦从未抱怨，她丈夫一直握着她的手，修女们和王妃上的姑娘轮流看护。还剩下半公升水，女人们将它留给博琉上那位上了年纪的女士。当天晚上陶奴斯自己掏腰包买了两公升水；福特水星答应第二天找来更多的水，但价钱翻一倍。

召集开会变得格外困难，天气这么冷，除非有充足的理由，没有人愿意离开车里。电池开始失效，不能全天开着暖气；陶奴斯决定把设备最好的两辆车为病人预留。人们各自蜷缩在毯子里（西姆卡上的年轻人把自己车上的椅垫扯下来做成坎肩和帽子，别人也开始效仿），尽量避免开门来保存热量。在一个寒冷的夜里，工程师听见王妃上的姑娘暗暗啜泣。他没作声，慢慢打开车门，在黑暗里摸索，触摸到一张湿润的脸庞。姑娘几乎没有抗拒地被带到 404 上，工程师帮她在坐席上躺好，用唯一的毯子给她盖好，又在上面加了一件风衣。车里比救护车还暗，车窗都被帐篷的帆布蒙住。他降下遮光帘，又在上面挂上自己的衬衣和一件毛衣，彻底将车子与外

界隔绝。天将破晓时，她在耳边告诉他，在开始哭之前，她相信自己遥遥望见，在右侧有城市的灯火闪烁。

或许那真是一座城市，但在清晨的大雾里能见度还不到二十米。奇怪的是这一天车队居然前进了不少，或许有二百甚至三百米之多。这与电台里最新的报道一致（几乎已经没人听广播，除了陶奴斯觉得有责任紧跟形势）；播音员百般强调所采取的特殊举措将会疏通道路，并提及养路工人和警察们的艰辛工作。突然间，一位修女开始谵语。她的同伴恐惧地看着她，王妃上的姑娘用剩下的香水涂抹她的太阳穴，修女说起哈米吉多顿^[1]、九日祭，以及冥罚。医生很久才赶到，他不得不在午间开始的降雪中扶着车辆一路跋涉而来。他对缺乏一副镇静剂表示遗憾，只能建议把修女送到一辆暖气充足的车里。陶奴斯把她接到自己的车上，小男孩转到凯乐威上，刚好 203 上的小伙伴也在那里；他们玩着玩具汽车，兴高采烈，因为他俩是唯一没有挨饿的人。整整一天雪几乎没有停，随后的几天里也是如此，当车队驶出几米，就必须用临时的工具来清理车辆间的积雪。

[1] 哈米吉多顿（Armagedón），《圣经》预言中世界末日时善恶决战的战场，典出《启示录》十六章16节。

没有人会对获得食物和水的方式而大惊小怪。陶奴斯唯一能做的只有管理好共有的资金，尽量在交易中获取最大的利益。福特水星和一辆保时捷每夜都来贩卖食品；陶奴斯和工程师负责根据每人的健康状况分配食品。ID 上的老妇人令人难以置信地活了下来，但却陷于昏睡中，女人们正努力地唤醒她。博琉上的女士前些天还在饱受恶心和晕厥的折磨，但随着天气的降温已经康复，成为修女最得力的帮手，一起照料她那位总是很虚弱并有些神不守舍的同伴。军人的妻子和 203 的妻子负责照顾两个孩子，而 DKW 上的推销员，或许是为了缓解由于王妃上的乘客选择了工程师而产生的痛苦，总是不厌其烦地给孩子们讲故事。在夜间各团体进入另一种私密的生活；车门无声地打开，瑟缩的身影或进或出；没有人窥探旁人，眼睛像影子一般盲目。在肮脏的毛毯下，手上是荒长的指甲，鼻中是禁锢的污浊和许久未换的衣服的气味，幸福却随处可见。王妃上的姑娘没有看错：远方闪耀着城市的灯火，渐渐临近。每当下午，西姆卡上的小伙子爬上车顶瞭望，身上用椅垫的碎片和绿色的麻布裹得严严实实，看倦了无望的远方，就第一千次观察四周的车辆，不无嫉妒地发现王妃在 404 的车里，一只手爱抚着一个脖子，一个吻刚刚结束。纯粹为了玩笑——他已经与 404 尽释前嫌，他冲

着他俩大叫开车啦开车啦；王妃只好离开 404 回到自己的车里，但没过一会儿又返回去寻找温暖，西姆卡的小伙子恨不得也从别的团队带一个姑娘到自己车里，但在这样饥寒交迫的情形下怎么想也是枉然，何况前面的团队已经为了一听炼乳与陶奴斯公开敌对，除去与福特水星和保时捷保持有正式的贸易关系外，无法与别的团队有什么来往。于是西姆卡的小伙子郁郁地叹了口气，继续瞭望，直到风雪和寒冷逼得他哆嗦着缩回车里。

然而温度开始回升，有一段时期风雨交加，令人意志消沉，也增加了食物供给的困难，但此后便迎来了晴好清爽的日子，终于可以走出车外，彼此拜访，重建与其他团队的关系。头头儿们讨论了形势，最终与前面的团队达成了和解。福特水星突然失踪成为人们长时间议论的话题，没人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但保时捷仍然出现并垄断了黑市。饮水和罐头从未真正缺乏，但团队的资金在锐减，陶奴斯和工程师担心等到没钱付给保时捷该如何应对。有人建议来一次突袭，把保时捷抓起来要他说出物资的来源，但在那些天里车队进度不小，头头儿们宁可继续等待，不愿因为一次暴力行动把事情彻底搞砸。工程师的心境已经处于一种近乎喜悦的漠然，听到王妃上的姑娘羞涩的告白

时有片刻的惊讶，但随即明白这是无可避免的，跟她生一个孩子的念头最终变得与夜间分配食物或暗中到公路边一游同样地自然。ID 老妇人的死也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惊恐。只是不得不又一次在深夜工作，还要陪伴和安慰不肯接受事实的丈夫。前哨的两个团队间爆发了冲突，陶奴斯只得充当起调解者的角色，勉力解决分歧。一切随时可能发生，没有可预见的日程；在所有人都已不再期望的时候最重要的事发生了，最无足轻重的人最先看见了曙光。乐天派的守望者在西姆卡的车顶，觉察到地平线上的景象发生了变化（正值傍晚，昏黄的太阳洒下一抹余辉），某种尚分辨不清的情况正在发生，五百米，三百米，二百五十米。他向404喊了一声，404对王妃说了句说什么，她就飞快地回到自己车里。这时候陶奴斯、军人和农夫跑了过来，小伙子在西姆卡的车顶上手指前方，口中喋喋不休地反复宣告，仿佛想让自己相信眼前所见的一切千真万确。随即听见一阵骚动，一种迟缓却无可抑制的迁徙开始了，车队仿佛从一场无休无止的昏睡中苏醒，渐渐恢复了力量。陶奴斯叫喊着让人们回到自己的车里。博琉、ID、菲亚特600和德索托同时启动，双马力、陶奴斯、西姆卡和阿丽亚娜纷纷开动。西姆卡上的小伙子很是自豪，俨然这一切是自己的

成就，转过头朝 404 挥挥手，而 404、王妃、修女们的双马力和 DKW 也各自启程。但问题在于这种情况能持续多久，404 几乎是出于习惯在心中自问，这时候王妃就在身侧，他朝她微笑示意表示鼓励。再后面，大众、凯乐威、203 和弗洛里德也缓缓地起动，挂头挡开了一段，随即是二挡，一直是二挡，但不再像以前无数次那样走走停停，脚可以稳稳地踏在油门上，期待着提到三挡。404 伸出左臂寻找王妃的手，将将触到她的指尖，看见她脸上涌出一个微笑，带着难以置信的希冀，他想着他们将到达巴黎，洗澡，两人一起去随便哪一边，去他家或是她家里洗澡，吃饭，没完没了地洗澡，酒足饭饱，然后会有家具，有带家具的卧室，盥洗室里有皂膏可以好好刮刮脸，有厕所，有食物。厕所和床单，巴黎意味着厕所和两层床单和流到胸前和双腿的热水，一把指甲刀，白葡萄酒，他们将一起喝白葡萄酒，然后接吻，身上是薰衣草和花露水的味道，然后在明亮的光线里真正认识彼此，在干净的床单上，再去为了玩耍而洗浴，相爱，洗浴，品酒，去理发，去厕所，抚摩床单和在床单之间彼此抚摩，伴着泡沫、薰衣草、牙刷彼此相爱，然后再去考虑今后的计划，婴儿和将来的麻烦。这一切都取决于不要停车，让车流继续前进，尽管还不能提到三挡，

继续以二挡前进，但至少在前进。保险杠蹭上了西姆卡，404 在座位上向后退，感觉速度在加快，感觉可以加速而不会撞上西姆卡，而西姆卡加速也不会撞上博琉，在后面凯乐威跟了上来，所有人都不断加速，加速，已经可以提上三挡而不会磨损发动机，令人难以置信地挂上了三挡，行驶平稳，继续提速，404 怀着柔情与迷惘向左侧寻找王妃的眼睛。随着不断提速，队列自然已无法保持平行，王妃领先了将近一米，404 瞥见她的后颈和依稀的侧影，正赶上她也回过头来找他，发现 404 越来越滞后便露出惊讶的神情。404 微笑着安慰她，猛然提速却险些撞上西姆卡，只得马上停了下来，猛地按了声喇叭，西姆卡上的小伙子从后视镜里看着他，做了一个无奈的表情，用左手指给他看前面紧贴着的博琉。王妃又向前了三米，到达西姆卡的位置，而 203 上的小女孩出现在 404 身边，冲他摆摆手，给他看自己的娃娃。右方出现的一片红光让 404 吃了一惊，不是修女们的双马力或军人的大众，是一辆陌生的雪佛兰，几乎立刻就开了过去，又上来一辆兰西亚，一辆雷诺 8。左边与他并排的是一辆 ID，渐渐超过他，眼看后面又上来一辆 403，但 404 还是找到了前方的 203，它已经挡住了王妃。团队已经解体，不复存在，陶奴斯可能在前面二十米

开外的位置，后面跟着王妃；左边的第三行已经落后，因为不见了推销员的 DKW，404 只看见一辆黑色旧行李车的后部，可能是一辆雪铁龙或一辆标致。车辆以第三挡行驶着，随着队列的节奏或领先或落后，高速公路两边的树木，零星的房屋在暮霭茫茫中不断倒退。随后所有的车辆都效法前一辆亮起红色的车灯，夜幕骤然降临。不时有喇叭声响起，里程表上的指针不断攀升，有些开到七十公里，有些六十五，个别的六十。404 还期待着队列的进退变化能使自己再次追上王妃，但随着时间分分秒秒地流逝，他明白那不过是徒劳，团队已经无可挽回地解散，一切不再重现，那些日常的聚会，琐碎的事务，陶奴斯车里的临时会议，黎明时的恬静里王妃的爱抚，孩子们和他们的玩具汽车玩耍时的笑声，修女手捻玫瑰经念珠的形象。当西姆卡的减速灯亮起，404 抱着一线荒唐的希望减慢了速度，刚一按下手刹便立时冲出车外，向前跑去。除了西姆卡和博琉（凯乐威应该在更远处，但跟他没关系）别的车他都不认识；一张张他从未见过的面孔从不同的玻璃后面望着他，带着惊奇或者鄙夷。喇叭声大作，404 只得回到自己的车里；西姆卡里的小伙子冲他做了个友好的表情，仿佛能够理解他的感受，并且满怀鼓励地指向巴黎的方向。车流又开始

涌动，有几分钟尚缓慢但随即快了起来，似乎高速公路已经彻底贯通。在 404 左方跑着一辆陶奴斯，一瞬间 404 觉得团体又要重建，一切井然有序，继续前进而无所丧失。然而那是一辆绿色的陶奴斯，手握方向盘的是一个戴墨镜的女人，两眼紧盯前方。他能做的只有投身于车流，机械地随着周围的车辆调整速度，头脑一片空白。他的皮夹克应该在军人的大众里。陶奴斯上有他最初几天在看的小说。一瓶快用完的薰衣草香精在修女们的双马力上。而他这里也有纪念品——他不时地用右手摸摸，王妃送给他的吉祥物，一只绒毛小熊。很荒唐，他竟然念念不忘：到了九点半该分配食物，要探访病人，与陶奴斯和阿丽亚娜上的农夫一起考察情况；然后是晚上，王妃会悄悄走进他的车，星光或云层，生活。是的，应该这样，这一切不可能就这么一去不返。或许军人会搞来一些水，这在最后那段时期十分匮乏；不管怎样，总可以指望保时捷，只要能够付得起他索要的价钱。天线上绑着的红十字小旗在疯狂地飘摆，车流以时速八十公里的速度朝着渐行渐增的灯火驶去，却没有人真正明白为什么要这样匆忙，为什么要在夜间公路上置身于陌生的车辆之中，彼此间一无所知，所有人都直直地目视前方，惟有前方。

病人的健康

事先毫无征兆，克雷莉亚姨妈突然感觉不适，这在家中引起了一片恐慌，此后的几个小时里没有人知道该如何应对及讨论行动方案，即使是一向善于排忧解难的罗格舅舅也束手无策。已经往卡洛斯的办公室打了电话，罗莎和佩帕把钢琴课和声乐课的学生打发走，连克雷莉亚姨妈自己也在担心妈妈的身体，胜过关心自己。她确信自己的症状不算严重，不能让妈妈知道任何令人不安的消息，以免影响她的血压和血糖。大家都再清楚不过，是伯尼法兹医生第一个理解并且同意对她隐瞒阿莱杭德罗的事。如果克

雷莉亚姨妈不得不卧床休息，必须设法不让妈妈怀疑她生了病，但关于阿莱杭德罗的事已经日益艰难，如今又雪上加霜；稍有差池，她就会知道真相。虽然家里空间很大，但必须考虑到妈妈敏锐的听觉以及惊人的直觉，她总能猜到每个人所在的位置。佩帕已经在楼上给伯尼法兹医生打了电话，告诉兄弟们医生将以最快速度赶到，让他们把栅门虚掩着，他就可以不必叫门直接进来。罗莎和罗格舅舅负责照顾克雷莉亚姨妈（她已经昏厥了两回，抱怨着难以忍受的头疼），卡洛斯陪着妈妈给她讲最近和巴西的外交冲突，把最新的消息念给她听。妈妈这个下午心情很好，平日里午睡时的腰疼也没有犯。她挨个问每一个人这是怎么了，为什么都紧张兮兮的，家里人都在谈论低气压和面包改良剂的不良效果。到下午茶的时候罗格来陪妈妈聊天，卡洛斯抽身去了洗手间，然后等待医生的到来。克雷莉亚姨妈有所好转，不过在床上动弹仍有些费力，她对从第一次昏厥中苏醒时所担心的事情已几乎不再系怀。佩帕和罗莎轮流照顾她，给她端上茶和水，她却没有回应；天色渐晚，家里安静下来，兄弟姐妹们认为或许克雷莉亚姨妈的病并不严重，到明天下午她又能到妈妈的卧室，仿佛什么都没发生过。

关于阿莱杭德罗的事要糟糕得多，因为他刚到蒙得维的亚不久，大家正在一个工程师朋友家里等他，他就死于一场车祸。事情已经过去了差不多一年，但对于所有的兄弟姐妹和长辈们仍然像是昨天的事，除了妈妈，因为妈妈还以为阿莱杭德罗在巴西，累西腓的一家公司雇他去创建一家水泥厂。自从伯尼法兹医生提出警示后，从没有人想去尝试让妈妈有些心理准备，暗示她阿莱杭德罗出了意外，受了点轻伤之类。甚至连玛丽亚·劳拉，她在最初的时候难以理解这一切，也承认做不到告诉她这个消息。卡洛斯和玛丽亚·劳拉的父亲赶去乌拉圭接回阿莱杭德罗的尸体，家里人像平时一样照顾妈妈，在那一天里她显得很难过。工程师俱乐部同意守灵仪式在他们的本部进行，而佩帕，因为忙于照顾妈妈，甚至没能抽身去看一眼阿莱杭德罗的灵柩，其他人按时轮流守着，还要陪伴可怜的玛丽亚·劳拉，她正沉溺在无泪的恐惧中。差不多与往常一样，由罗格舅舅承担起思考出路的任务。在黎明时他与卡洛斯谈了一次，后者正无声地为自己的兄弟哭泣，头伏在饭厅餐桌绿色的桌布上，那正是他们常常一起玩牌的地方。后来克雷莉亚姨妈也加入到他们中间，因为妈妈会睡上一整夜，不必为她担心。他们与罗莎和佩帕达成了默契，决定

开始最初的举措，先把《民族报》藏起来——有时候妈妈会心血来潮看一会儿报纸——所有人都赞成罗格舅舅的方案。就说是一家巴西公司雇用了阿莱杭德罗，派他到累西腓呆一年，阿莱杭德罗只好匆忙地中止在工程师朋友家里的假期，收拾行李，赶上最近的航班。妈妈必须理解，现在时代不同了，工厂才不会考虑人的情感，不过阿莱杭德罗会想方设法在年中的时候挤出一礼拜的假期回到布宜诺斯艾利斯。妈妈觉得这一切都很好，虽然她还是哭了一阵，不得不给她吸了点兴奋剂。卡洛斯一向知道怎么哄她开心，就对她说，家里的富兰克林初战告捷，为了这个流眼泪可太丢人啦，阿莱杭德罗可不希望家里就这样庆祝他的上任。于是妈妈平静下来，并且提出要为阿莱杭德罗的健康喝上一指高的马拉加甜酒。卡洛斯突然冲出去找酒，结果却是罗莎把酒端上来，和妈妈一起庆祝。

妈妈过的日子让人看了难受，虽然她很少抱怨，但必须千方百计陪伴她，哄她开心。在阿莱杭德罗下葬的次日，她奇怪为什么玛丽亚·劳拉没像往常一样每周四来看她，下午佩帕就去诺瓦利家和玛丽亚·劳拉谈了一次。与此同时罗格舅舅在一位律师朋友的书房里，向他说明情况；律师答应立刻给他在累西腓工作的兄弟写信（可见家人选择

这个城市并不是随意为之)并负责安排通信的问题。伯尼法兹医生似乎偶然造访,在给她检查视力之后,发现情况大有好转,但仍建议近日内避免看报。克雷莉亚姨妈负责为她转述有趣的消息;幸好妈妈不爱听新闻广播,因为那些很庸俗,而且每分钟都有医药广告,虽然毫无疗效,人们却趋之若鹜。

玛丽亚·劳拉周五下午来了,说起她得看很多书来应付建筑师考试。

“是啊,孩子,”妈妈说道,慈爱地看着她。“你看书看得眼睛都红了,这可不好。你用金缕梅敷一敷,那最有效了。”

罗莎和佩帕在那里陪着,不时插话,这样玛丽亚·劳拉可以坚持下去,当妈妈说到她男朋友那个坏小子不辞而别跑到那么远的地方去,她甚至还笑了笑。现代的年轻人就是这样,世界变得疯狂了,每个人都行色匆匆,干什么都没空。之后妈妈又沉湎于那些父辈和祖先尽人皆知的轶事,喝咖啡之后轮到卡洛斯进来讲笑话和故事,有时候罗格舅舅会驻足在卧室门口,一副悲天悯人的神气望着他们,时间就这样挨过去,直到妈妈休息的时候。

家里人渐渐习惯了,对玛丽亚·劳拉却更艰难,不过好在她只需周四来见妈妈;一天收到了阿莱杭德罗的第一

封信（妈妈已经两次对他的沉寂表示惊奇），卡洛斯在床边给她念了信。阿莱杭德罗很喜欢累西腓，他说起港口、卖鹦鹉的小贩、冷饮的味道，家里人听说在那边菠萝便宜得要命，都直流口水，咖啡是真正的咖啡，那香气……妈妈要求看看信封，又说应该把邮票送给马罗尔达家的小孩，他收集邮票，虽然她很讨厌孩子们玩邮票，因为他们玩过之后也不洗手，而邮票可是满世界周游的。

“他们贴邮票时用舌头舔，”妈妈总这么说，“细菌就留下了而且还会繁殖，大家都知道。不过还是给他吧，反正也不在乎多这一张……”

过了一天妈妈叫来罗莎，口述给阿莱杭德罗的回信，问他什么时候可以休假，旅费会不会很贵。她讲了自己的身体情况，告诉他卡洛斯刚刚升了职，佩帕的一个学钢琴的学生获了奖。还告诉他玛丽亚·劳拉每周四都来看她，一次不落，但她学习太刻苦了，这样对眼睛不好。等信写好了，妈妈在下面用铅笔签上名，温柔地吻了下信纸。佩帕站起身，借口要去取信封，姨妈克雷莉亚把五点钟该吃的药拿了来，还有插在斗橱花瓶里的花。

每件事都不容易，因为在那个时期妈妈的血压又升高了，家里人开始怀疑会不会有什么下意识的影响，在每个

人的举动中流露了什么，尽管一再小心地强作欢笑，某种不安和沮丧还是给妈妈带来了伤害。然而不大可能，因为一开始的确是硬装出笑容，到最后却真的和妈妈一起笑起来，甚至不在她身边的时候偶尔也会彼此开玩笑，互相捶上一拳，之后突然如梦方醒，面面相觑，佩帕脸变得通红，卡洛斯垂下头，点起一支烟。说到底，唯一要紧的是时间在流逝，而妈妈毫无察觉。罗格舅舅跟伯尼法兹医生谈了，大家一致同意应该把这出善意的骗剧——克雷莉亚姨妈是这么称呼的——无限期地演下去。唯一的难题是玛丽亚·劳拉的拜访，因为妈妈很自然地每次都要说到阿莱杭德罗，想知道是不是他一从累西腓回来他们就结婚，或者这个疯狂的儿子会不会再接下另一个远方的工作再呆上那么长时间。他们能做的只有走马灯似的闯进卧室，岔开妈妈的话头，换下僵坐在椅子上双手紧扣以至受伤的玛丽亚·劳拉，但终于有一天妈妈问克雷莉亚姨妈为什么当玛丽亚·劳拉来看她的时候所有人都急成那样，好像在别的时候都见不着她似的。克雷莉亚姨妈笑了，告诉她所有人都想在玛丽亚·劳拉身上看见一点儿阿莱杭德罗的影子，所以她一来就想跟她在一起。

“你说得有道理，玛丽亚·劳拉太好了。”妈妈说。“我

那个混帐儿子配不上人家，真的。”

“这话是你说的？”克雷莉亚姨妈说。“可一说起你那儿子你的眼睛就直发光。”

妈妈也笑了，想起来这两天阿莱杭德罗的信该到了。信来了，罗格舅舅把它和五点钟的下午茶一起拿了来。这回妈妈想自己看信，要过她的老花镜。她看得非常仔细，仿佛每一句话都是一道值得反反复复咂摸的美味。

“现在的年轻人都没礼貌。”她评论道，其实并不在意。“当然在我们那时候还不用打字机，但不管怎样我可不敢用这个给我父亲写信，你肯定也不敢。”

“当然不敢了。”罗格舅舅说。“就冲老头儿那脾气。”

“可没人管你叫老头，罗格。你知道我不喜欢你这么叫，可你根本不在乎。想想妈妈那时候多生气。”

“好啦，遵命。叫老头是种说话方式，决没有不敬的意思。”

“真奇怪，”妈妈说道，摘下眼镜望着天花板上的装饰线。“阿莱杭德罗都来了五六封信了，可一次都没有叫我……哈，这可是我们两个人的秘密。这真有点奇怪。为什么他一次也没有那么叫我呢？”

“可能那孩子觉得在信里那么写太傻。叫你是一回事……

他叫你什么来着？”

“这是秘密。”妈妈回答。“我的乖儿子和我之间的秘密。”

佩帕和罗莎都不知道这个秘密，卡洛斯被问到的时候也只是耸耸肩。

“你想怎么样，舅舅？我最多只能模仿个签名。我觉得妈妈不会老记着的，你别太在意了。”

过了四五个月，尽管阿莱杭德罗来信解释过自己工作的繁忙（他还是很高兴，因为这对一个初出茅庐的年轻工程师来说是难得的机会），妈妈仍然坚持认为该是他回到布宜诺斯艾利斯度假的时候了。罗莎在执笔回信的时候觉得妈妈比平时说得要慢些，好像每一句话都要细加斟酌。

“谁知道这可怜的人能不能回来呢。”罗莎看似漫不经心地说了一句。“还是该服从公司安排吧，既然这会儿公司这么看重他，他又干得那么起劲。”

妈妈继续口述回信，好像没有听见。她身体状况不太好，想见阿莱杭德罗，哪怕就几天。而且阿莱杭德罗也该想想玛丽亚·劳拉，倒不是她觉得他冷落了女友，但毕竟感情不能只靠甜言蜜语和遥远的承诺。总之，她希望阿莱杭德罗赶紧回信，带来好的消息。罗莎注意到妈妈在签名之后没有亲吻信纸，却直直地盯着信看，好像要把它刻印在心里。

“可怜のア莱杭德罗。”罗莎想，然后趁妈妈没看见，飞快地划了一个十字。

“看，”这天晚上两个人单独在一起玩多米诺的时候，罗格舅舅对卡洛斯说，“我觉得这样下去要糟糕。必须想出一个像样的理由，不然她早晚会察觉。”

“我没招了，舅舅。最好是让阿莱杭德罗回信再哄她高兴一阵。可怜的人那么虚弱，真不敢想象如果……”

“谁也没说那个，孩子。不过我告诉你，你妈妈可没那么容易糊弄。她是这家里的人，哈。”

妈妈读了阿莱杭德罗含糊其辞的回答，没说话。信里说争取等建厂的首期工程一竣工就回来度假。当天下午玛丽亚·劳拉来的时候，妈妈请她帮着说服阿莱杭德罗回布宜诺斯艾利斯，哪怕就一个星期也好。玛丽亚·劳拉事后告诉罗莎，妈妈是在没别人听见的时候才这么求她的。罗格舅舅第一个提出了所有人都已经想过无数次但都不敢明说的建议。当妈妈找罗莎又口述了一封给阿莱杭德罗的信坚持要他回来，罗格舅舅判定已经别无选择，只有试探一下看妈妈能否承受第一个负面消息。卡洛斯咨询了伯尼法兹医生，后者建议要谨慎从事，并给了一些药水。经过一段必要的时间之后，那天下午罗格舅舅进来坐在妈妈的床

边，罗莎沏上一壶马黛茶，眼睛看着阳台的窗户，身边是装着药品的斗橱。

“现在我开始明白一点儿为什么我那可气的侄子不肯回来看我们。”罗格舅舅说。“是因为他怕你担心，他知道你身体还是不太好。”

妈妈看着他，好像没听懂。

“今天诺瓦利家来电话，好像玛丽亚·劳拉有阿莱杭德罗的消息。他很好，不过在几个月里都不能旅行。”

“为什么不能旅行？”妈妈问。

“因为一只脚出了点儿问题，好像。嗯，是在脚踝。得问问玛丽亚·劳拉是怎么搞的。诺瓦利老头说是骨折什么的。”

“脚踝骨折？”妈妈叫道。

还没等罗格舅舅回答，罗莎已经掏出了嗅盐瓶。伯尼法兹医生立刻赶来。一切都发生在几个小时里，然而却是漫长的几小时，伯尼法兹医生直到入夜才离开。只过了两天妈妈就自认为已经康复，让佩帕来给阿莱杭德罗写信。佩帕还没明白，当她像往常一样拿着便笺本和铅笔赶来的时候，妈妈闭上眼，摇摇头。

“你给他写就行了。告诉他要保重。”

佩帕答应了，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一句接一句地写下去，明知道妈妈不会看。当天晚上，她告诉卡洛斯，她在妈妈床边写信的时候就已确信，妈妈不会看也不会在这封信上签名。她一直闭着眼，直到该喝汤药的时候才睁开。她好像忘记了自我，在思考别的事情。

阿莱杭德罗在回信里的腔调再自然不过，他解释没提骨折的事是怕她担心。一开始他们搞错了，不得不重打了一次石膏，不过现在已经好多了，过几个星期就能走路了。总共要花上两个多月，但糟糕的是他的工作在这个最倒霉的时候耽误了不少，而且……

卡洛斯高声念着信，他感觉妈妈没有像以前那样认真听。她不时看看表，这一般是她不耐烦的标志。罗莎七点钟就该把伯尼法兹医生开的药剂端上来，可现在已经七点零五分了。

“好吧，”卡洛斯说，把信叠好。“你瞧一切正常，小家伙没什么大事。”

“当然。”妈妈回答。“那个，麻烦你叫罗莎快点。”

对玛丽亚·劳拉，妈妈倒是认真地听她描述阿莱杭德罗骨折的情况，甚至还让她建议他试试多揉搓，当初她父亲在马坦萨斯落马后就是这样治的，效果很好。几乎没有

任何过渡，仿佛那是一句话的前后部分，她忽然问起能不能给她来几滴柑橘花泡水，那是她一向用来怡神醒脑的。

那天下午，首先开口的是玛丽亚·劳拉。她离开之前在客厅里和罗莎说了，罗莎愣在那里看着她，好像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

“拜托，”罗莎说，“你怎么会这么猜想？”

“不是我猜想，是真的。”玛丽亚·劳拉说。“我不会再来了，罗莎，你们让我干什么都行，但我是不会再进那个房间了。”

在内心深处没有人对玛丽亚·劳拉的幻觉感到奇怪。但克雷莉亚姨妈一句话总结了所有人的感受，她说在我们这样的家里面责任就是责任。罗莎被派去诺瓦利家，但玛丽亚·劳拉直哭得歇斯底里，罗莎不得不接受了她的决定；佩帕和罗莎当天下午就开始评论这可怜的姑娘课业有多么繁重而她又是多么的疲劳。妈妈什么也没说，等星期四的时候也没有问起玛丽亚·劳拉。到这个星期四正好是阿莱杭德罗去巴西整十个月。公司对他的工作非常满意，几星期后就要求与他续约一年，只要他同意立刻动身去贝伦建设另一个工厂。罗格舅舅觉得很惊讶，对这么年轻的小伙子来说是了不起的成就。

“阿莱杭德罗一向是家里最聪明的，”妈妈说，“就像卡洛斯一向是最固执的。”

“没错。”罗格舅舅说，忽然在心里自问那天玛丽亚·劳拉是搭错了哪根筋。“说真的，你这些儿女都挺有出息，姐姐。”

“哦，是啊，我没什么可抱怨的。他们的父亲肯定愿意见见他们长大的样子。姑娘们都是好样的，还有可怜的卡洛斯，太像他们家人了。”

“还有阿莱杭德罗，前途无量啊。”

“呃，是啊。”妈妈说。

“你就说他们要他签的这份新合同吧……总之，等你精神好的时候，给你儿子回个信；他肯定整天提心吊胆，估计你知道他续约的消息后会不高兴。”

“呃，是啊。”妈妈重复了一句，眼睛望着天花板。“告诉佩帕让她写，她知道。”

佩帕写了信，不太确定要跟阿莱杭德罗说些什么，不过她相信总归是完整地写上一封比较好，免得在回信中出现破绽。阿莱杭德罗在回信里很高兴妈妈能够理解他对这个机会的把握。脚踝恢复得非常好，只要一痊愈他就申请休假，回来和他们团聚上十天半月。妈妈做出一个淡淡的表情表示赞成，然后就问起《理性报》来了没有，好让卡

洛斯给她念新闻摘要。家中一切都毫不费力地各就各位，现在看来好像不会再有什么意外，妈妈的健康状况也稳定下来。儿女们轮流陪伴她；罗格舅舅和克雷莉亚姨妈随时进进出出。卡洛斯在晚上给妈妈念报纸，佩帕在上午。罗莎和克雷莉亚姨妈负责吃药和盥洗；罗格舅舅每天两次或三次在她屋里喝马黛茶。妈妈从不会一个人呆着，从未问起玛丽亚·劳拉；每三个星期接到阿莱杭德罗的信，不作任何评论；她让佩帕回信，就转换话题，总是思维敏捷，神情专注，却心思疏离。

那段时间罗格舅舅开始给她念有关与巴西交恶的消息。最初他把消息预先写在报纸的边缝里，但妈妈并不在意语句的完美，几天之后罗格舅舅就习惯了即兴发挥。开始的时候，他念着这些令人不安的消息还要加上几句评论，探讨会给阿莱杭德罗以及其他在巴西的阿根廷人带来怎样的麻烦，然而妈妈似乎并不在意，他就不再继续，只是隔上几天就让事态严重些。在阿莱杭德罗的信里也提到断交的可能，但那年轻人是一贯的乐天派，他确信外交官们会解决争端。

妈妈从不发表意见，或许是因为离阿莱杭德罗争取到假期还差得很远，但一天晚上她突然向伯尼法兹医生问起

跟巴西的关系是不是真的跟报纸说的那么糟。

“跟巴西？哦，是啊，情况不太好。”医生说。“希望那些政治家有办法……”

妈妈看着他，仿佛惊异于他能够毫不迟疑地回答。她缓缓叹了口气，改变了话题。那天晚上她比平常精神更好，伯尼法兹医生满意地离开了。第二天克雷莉亚姨妈病了；昏厥看来只是暂时性的，但伯尼法兹医生和罗格舅舅谈了，建议把克雷莉亚姨妈送进疗养院。这时候妈妈正在听卡洛斯给她念晚报上有关巴西的新闻，家里人告诉她克雷莉亚姨妈偏头痛不能起床了。大家整个晚上都在想该怎么办，然而罗格舅舅自从和伯尼法兹医生谈过以后就一蹶不振，轮到卡洛斯和姑娘们来做决定了。罗莎想起了马诺丽塔·巴耶的庄园和那里新鲜的空气；在克雷莉亚姨妈偏头痛的第二天，卡洛斯巧妙地引导着谈话，仿佛是妈妈自己提出建议，让克雷莉亚姨妈到马诺丽塔的庄园呆上一阵，那会对她的健康极有裨益。卡洛斯办公室的一位同事自告奋勇开车送她过去，因为头痛成这样不宜再坐火车。克雷莉亚姨妈第一个和妈妈告别，妈妈嘱咐她坐现在的这些汽车得留神别着凉，别忘了每天晚上吃通便的水果。

“克雷莉亚脸色很差。”妈妈下午的时候对佩帕说。“我

是说，看上去很糟。”

“噢，到庄园呆几天就全好啦。这几个月她有点儿累；我记得马诺丽塔跟她说过让她去庄园做伴。”

“是吗？奇怪，她从来没跟我说过。”

“为了不让你操心，我猜。”

“那她要在哪儿呆多久，乖女儿？”

佩帕不知道，不过他们会问问伯尼法兹医生，就是他建议去换换空气的。妈妈没再提起这事，直到几天后又想了起来（克雷莉亚姨妈在疗养院刚发生一次昏厥，罗莎和罗格舅舅轮流去陪她）。

“我在想克雷莉亚什么时候回来。”妈妈说。

“嗨，好容易人家下决心离开你去透透气……”

“嗯，但她不是没什么事么，这可是你们说的。”

“当然没事。现在她呆在那儿是因为高兴，或者为了陪陪马诺丽塔；你知道她们交情很好。”

“你给庄园打电话问问她什么时候回来。”妈妈说。

罗莎给庄园打了电话，那边说克雷莉亚姨妈好多了，但还是觉得有点儿虚弱，所以就索性多呆一阵。奥拉瓦里亚的天气好极了。

“我可不喜欢这样。”妈妈说。“克雷莉亚早就该回来了。”

“拜托，妈妈，别瞎操心。你干吗不赶紧养好身体，到庄园去找克雷莉亚和马诺丽塔晒太阳？”

“我？”妈妈问道，望着卡洛斯，神气好像吃惊，好像觉得荒谬，又好像受了侮辱。卡洛斯笑了起来，借此掩饰自己的情绪（佩帕刚打来电话，克雷莉亚姨妈病得非常严重），在她额头上吻了一下，像是对待一个淘气的女孩儿。

“傻妈妈。”他说道，同时尽量什么也不去想。

那天晚上妈妈睡得不好，天一亮就问起克雷莉亚姨妈，好像在那个钟点能有庄园的消息似的（克雷莉亚姨妈刚去世，他们决定在殡仪馆为她守灵）。八点钟的时候用客厅的电话跟庄园联系，这样妈妈也能听见，好在克雷莉亚姨妈晚上过得很好，不过马诺丽塔的医生还是建议她只要天气好就呆下去。卡洛斯很高兴因为盘点结算不用上班，穿着睡衣裤来到妈妈床前，喝着马黛茶和她聊天。

“你看，”妈妈说，“我觉得应该给阿莱杭德罗写信让他回来看看他姨妈。克雷莉亚一向最喜欢他，他应该回来。”

“可克雷莉亚姨妈什么事也没有啊，妈妈。要是阿莱杭德罗没法回来看你的话，你想想……”

“随他的便吧。”妈妈说。“你给他写信就说克雷莉亚病了，他应该回来看她。”

“跟你说了多少遍克雷莉亚姨妈没什么大事。”

“如果没大事，最好。可你给他写封信又不费事。”

当天下午家里就给他写了信，也给妈妈念了。在阿莱杭德罗的回信应该寄到的那段日子里（克雷莉亚姨妈很好，但马诺丽塔的医生坚持要她好好利用庄园的新鲜空气），阿根廷和巴西的外交关系进一步恶化，卡洛斯告诉妈妈，阿莱杭德罗的回信耽搁了一点儿也不奇怪。

“好像是有意的。”妈妈说。“你看吧，他也肯定回来不了。”

没人愿意去给她念阿莱杭德罗的回信。他们在饭厅聚会，望着克雷莉亚姨妈空出来的位置，面面相觑，踌躇不决。

“这很荒唐。”卡洛斯说。“我们都这么习惯演戏了，不在乎多一出少一出。”

“那你去念呀。”佩帕说，眼睛里满是泪水，又一次用纸巾擦拭。

“没办法，好像有什么不对劲。现在我每次进她的房间都觉得会出现一个意外，甚至一个陷阱。”

“都怪玛丽亚·劳拉。”罗莎说。“她使我们有了那个念头，我们已经没法表现正常了。再加上克雷莉亚姨妈……”

“唔，你这么一说让我想到应该跟玛丽亚·劳拉谈谈。”

罗格舅舅说。“顺理成章，她考完试来告诉你母亲阿莱杭德罗不能成行。”

“但你不觉得妈妈不再问起玛丽亚·劳拉很吓人么？阿莱杭德罗可是每封信里都提到她！”

“跟吓人没关系。”罗格舅舅回答。“事情做还是不做，就这么简单。”

罗莎花了两个小时说服了玛丽亚·劳拉，那是她最好的朋友，而且玛丽亚·劳拉也非常喜欢他们家人，甚至也喜欢妈妈，尽管她让她感到害怕。不得不新准备一封信，让玛丽亚·劳拉带上，还有一束花和妈妈爱吃的柑子糖。是的，幸好最艰难的那些考试已经结束了，她可以到圣文森特去休息几星期。

“乡下的空气会对你有好处。”妈妈说。“不过对克雷莉亚……你今天给庄园打电话了么，佩帕？唔，对，我想起来你跟我说过了……好吧，克雷莉亚已经去了三个星期了，你瞧……”

玛丽亚·劳拉和罗莎对此发表了看法，茶盘端了上来。玛丽亚·劳拉给妈妈念了几段阿莱杭德罗的来信，上面说所有的外国技术人员都被暂时集中起来。让他觉得好笑的是他们住在一家豪华酒店里，由政府买单，在那里等待着

外交官们解决争端。妈妈没有任何反应，喝着她的椴树花浸剂，昏昏欲睡。姑娘们在客厅里继续交谈，气氛轻松了许多。玛丽亚·劳拉临走的时候想起了电话的问题，就跟罗莎说了。罗莎估计卡洛斯也想到了这一点，之后又告诉了罗格舅舅，而他只是耸耸肩——对这种事只能是做这种表情，然后继续看报纸。但罗莎和佩帕也跟卡洛斯说了，他认为没法解释，除非他们接受那个没人愿意接受的事实。

“咱们走着瞧吧。”卡洛斯说。“或许她会想起来向咱们要求。如果那样的话……”

然而妈妈从未要求把电话拿来让她自己跟克雷莉亚姨妈通话。每天早晨她都会问起有没有庄园的消息，随后便一声不吭，在沉默中时间好像都是用药剂和汤剂来计算。罗格舅舅拿《理性报》来给她念关于巴西问题的新闻，她没有不高兴，如果赶上送报纸的来晚了，或者罗格舅舅因为沉浸于某个象棋难题而耽搁了，她也并不在意。罗莎和佩帕最终相信，无论是念报纸新闻，给庄园打电话，还是阿莱杭德罗来信，妈妈都并不系怀。然而也不十分肯定，因为有时候妈妈会抬起头，用她一向深沉的眼神望着她们，在那眼神里容不下任何的改变，任何的屈从。每个人都已习以为常，对着电话线另一头的黑洞说话在罗莎已经成了

再自然不过的事，就像罗格舅舅眼瞅着降价广告或足球赛事就能不断编出假新闻来，卡洛斯讲述他去奥拉瓦里亚探访庄园时的奇闻轶事，摆上马诺丽塔和克雷莉亚姨妈捎来的果篮。即使在妈妈最后的几个月里这些习惯也没有改变，虽然那已经没有什么意义。伯尼法兹医生告诉他们，好在妈妈不会有什么痛苦，会在不知不觉中离开。然而妈妈却保持清醒直到最后，儿女们围在床边，已无法掩饰他们的情绪。

“大家都对我太好了。”妈妈温柔地说。“费了这么大劲为了不让我难过。”

罗格舅舅坐在她身边，玩笑似的摸着她的手，好像她在说傻话。佩帕和罗莎，装做在斗橱里找东西，她们明白玛丽亚·劳拉是对的；明白了在某种程度上她们一直明白的事实。

“这么照顾我……”妈妈说，佩帕握紧罗莎的手，终于这句话使一切恢复了正常，让漫长的戏剧显出了必要。但卡洛斯在床边，望着妈妈，仿佛知道她还有话要说。

“现在你们可以休息了。”妈妈说。“我们不再给你们添麻烦了。”

罗格舅舅想要反驳，想说些什么，但卡洛斯过去用力

按住他的肩膀。妈妈渐渐陷入昏睡，最好不要去打扰她。

下葬三天之后，阿莱杭德罗最新的一封信到了，信里像往常一样问起妈妈和克雷莉亚姨妈的健康状况。信是罗莎接到的，她打开信，不假思索地读了起来，突然她抬起头，因为泪水已经模糊了她的眼睛，她意识到自己在读信的同时正在考虑该怎样告诉阿莱杭德罗母亲去世的消息。

会 合^[1]

[1] 1956年11月25日菲德尔·卡斯特罗与其弟劳尔、格瓦拉等八十一人乘“格拉玛”号从墨西哥出发，12月2日在古巴科罗拉多斯滩登陆，同政府军展开激战，损失惨重，后转入马爱斯特腊山区开展游击战。

我想起杰克·伦敦的一个老故事，主人公靠在一棵树的树干上，准备有尊严地结束自己的生命。

——埃尔内斯托·切·格瓦拉

《山岭与平原》，哈瓦那，1961年。

情况糟得不能再糟，不过我们至少不用再坐那该死的破船，忍受呕吐、风吹浪打、潮湿的饼干渣，忍受机枪和唾沫这些恶心事，唯一值得庆幸的是还剩下一点儿干燥的烟叶，这全靠路易斯（他不叫路易斯，但我们都发誓忘掉自己的名字直到那一天到来）的好主意。我们小心翼翼地打开装茶叶的铁皮盒子，仿佛那里面装满了蝎子似的。在那倒霉的船上可没法抽烟，更别提来口朗姆酒，船像只喝醉的海龟似的摇摆了五天，在北风无情的折磨下奋力抗争。海水一浪接一浪，我们不停地向外舀水，手磨破了，我那

见鬼的哮喘也犯了，一半的人都生了病，弯着腰吐个没完，像是就要从中间折断。到第二天夜里，在吐出绿色的胆汁后，连路易斯也笑不出来了，再加上向北看不见克鲁斯岬的灯塔，我们陷入了一场超出所有人预计的灾难。如果这也能称为一次登陆远征，真能让人难过得继续呕吐下去。总之，只要能摆脱那艘船就好，无论在陆地上等待我们的的是什么。但我们早知道是什么，所以无所谓，哪怕是挑选了最糟的时刻，哪怕是侦察机嗖嗖地飞过却拿它毫无办法，甚至跋涉在沼泽里（或者是别的什么鬼地方，反正水直没到肋骨），寻找着红树林间泥泞的草木丛作掩护，而我像一个傻瓜似的靠着肾上腺素喷雾器才能前进，罗伯特帮忙扛着斯普林菲尔德步枪，减轻我在沼泽跋涉的负担（假如这真是沼泽的话，因为我们很多人都觉得或许我们已经搞错了方向，登上的不是陆地而是距岛屿^[1]二十海里海中的一个烂泥礁……）；就这样，心里疑惑，嘴上更悲观，从思维到行动一直乱作一团，无法解释的愉悦和怒气混在一起，愤怒是冲着那些飞机强加给我们的苦日子，在公路的另一边等待我们的埋伏——如果我们真能到达的话，如果我们真

[1] 此处指古巴岛。

是在海岸的沼泽里，而不是像傻子一样在泥巴的马戏场里转圈，一败涂地，成为那只狒狒^[1]在他王宫里的笑料。

没有人知道过了多久，我们靠丛林间的空地计算时间，从那里经过的时候随时会被打成筛子。我听见左面传来一声惨叫，很远，我猜是罗格（现在我可以说出他的名字，对着他长眠在藤本植物和蟾蜍之间的可怜的骨骸）。如今预定的计划里只剩下最后的目的地，到达山区和路易斯会合，如果他也能赶到的话；其余部分都随着北风、匆忙登陆以及沼泽一道灰飞烟灭了；不过我们应该公正地评判，有些事情正在同步完成：敌机的追杀。这在计划之中，甚至有意促成，果然如愿以偿。因此，虽然罗格的哀号还冲击着耳畔，凭着自己恶意地理解世界的方式，我还能笑了笑（这下愈发喘不过气来，罗伯特接过斯普林菲尔德步枪，让我能腾出手来嗅吸肾上腺素，由于几乎是擦着水面，吸进去的更多的是泥浆），因为如果敌机在这里就说明我们没有搞错海滩，顶多是偏差了几海里，但公路一定就在丛林后面，再往后是一马平川，北面便是最近的山丘。很可笑，是敌人在

[1] 指巴蒂斯塔（Fulgencio Batista, 1901-1973），古巴独裁者，1959年卡斯特罗领导的革命成功后，被迫下台流亡。

空中为我们确认了登陆的方位。

天知道过了多久，入夜的时候我们六个人来到几棵瘦削的树下，第一次踏上近乎干燥的地面，嚼着潮湿的烟叶和几片糟糕的饼干。路易斯、保罗、卢卡斯都没有消息；失散了，也许死了，起码是和我们一样迷了路，浑身湿透。但我高兴的是，在这场海陆兼程的旅途终点，自己的一些想法渐渐清晰起来；而死亡，从未如此真实，不再是密林深沼中一颗偶然的子弹，而是一种突如其来的精确操作，出于天衣无缝的精心策划。军队应该已经控制了公路，将沼泽重重包围，等待目标三三两两地出现，而我们已经被污泥、害虫和饥饿折磨得精疲力竭。现在一切都再明白不过，各方位了如指掌，我觉得很可笑，在临近尾声的时候自己竟然这么活跃，这么清醒。对我来说最好玩的是在罗伯特耳边念几句“老班丘”^[1]的诗，来逗他发火，他最烦这个。“希望至少能从泥巴里钻出来。”“中尉”抱怨着。“或者能抽上真正的烟。”（某人说道，还在更左边，我不知道是谁，

[1] “老班丘”（el viejo Pancho）：乌拉圭诗人何塞·玛利亚·阿隆索·伊·特雷耶斯·哈棱（Jose María Alonso y Trelles Jarén, 1857-1924），以创作加乌乔（阿根廷、乌拉圭和巴拉圭所属的潘帕斯草原牧民）题材的诗歌闻名。

他在天亮的时候不见了。)垂死前的布置：安排哨兵，轮流睡觉，嚼烟叶，吮吸着像海绵般膨胀的饼干。没人提到路易斯，害怕他被杀的恐惧是我们唯一真正的敌人。比起围追堵截、武器的匮乏或脚上的溃烂，他的死讯一旦证实那才是致命的打击。我知道自己在罗伯特守夜的时候睡了一会儿，但那之前我在想，猝然间接受路易斯被杀的可能性将使这些天里我们所做的一切变得无比荒唐。这种荒唐还要以某种形式进行到底，或许会迎来最终的胜利，这场荒唐的游戏甚至离谱到事先向敌人预告我们的登陆，但却从未考虑过失去路易斯的可能。我记得自己还想到如果我们胜利了，我们成功地又一次与路易斯会合，到了那时候游戏才真正开始，这场必需的、放纵而危险的浪漫主义行动才得以救赎。入睡之前我眼前仿佛有异象浮现：路易斯倚在一棵树旁，被我们所有人围着，双手缓缓地伸向自己的脸，像揭下一张面具似的撕了下来。他用手捧着脸，走近他的弟弟保罗、我、“中尉”、罗格，表情像是要我们收下，要我们戴上。然而所有的人一个接一个地拒绝，我也拒绝了，微笑着直到流出眼泪，于是路易斯又把脸戴了回去，他耸耸肩，从上衣口袋里掏出一根烟，这时我在他身上看见无尽的疲倦。按专业术语来说，这属于浅睡眠和发

烧造成的幻觉，很容易解释。但如果路易斯真的在登陆中被杀了，现在该由谁来戴着他的脸上山呢？我们所有人都会努力上山，但没有人戴他的脸，没有人能够或愿意接手路易斯的脸。“王储，”我半睡半醒中想着，“但是早就没有什么王储了，这谁都知道。”

尽管我讲的这些发生在过去，但那些片断和时刻在记忆里如此活灵活现，以至于只能用现在时态来讲述，就像再一次仰面躺在丛林中，紧挨着荫庇我们的树木，免得暴露天空下。那是第三夜，那一天的黎明时分我们冒着吉普车加霰弹的攻击越过了公路。现在我们要等到另一个黎明，因为我们的向导被杀，我们仍然迷路，需要找一位老乡带我们买些食物。说到买我忍不住要笑，一笑又喘不过气来，不过在这件事上跟别的事一样，谁也不会违背路易斯的命令，食物要付钱，还要解释我们是什么人来干什么的。罗伯特苦着脸，在山冈废弃的茅屋里，在盘子下面留下五比索，换来我们找到的一点点食物，味道好极了，好像利兹饭店的佳肴——如果在那种地方真能吃得好的话。我烧得很厉害，倒是不喘了，正所谓祸兮福所倚，但我一想起罗伯特在空屋里留下五比索时的脸色就笑得喘不过气来，心里一个劲儿骂自己。该睡上一会儿，廷蒂站岗，小伙子

们互相靠着休息，我离得远些，因为我察觉到自己的咳嗽和胸膛的呼啸让他们厌烦，另外我做了件不该做的事，在夜里有两三次，我拿叶子编成屏障，脸伏在下面，慢慢点着烟叶，找回一点儿活着的感觉。

其实那天唯一的好事就是没有路易斯的消息，其余一团糟，我们八十个人里损失了至少五六十；哈维尔在第一批里倒下了，“秘鲁佬”被打瞎了一只眼，挣扎了三个小时，而我什么也做不了，甚至当别人视线移开的时候也没能给他补上一枪。一整天我们都在害怕某个交通员（共有三个，冒着天大的危险，在军队鼻子底下活动）会带来路易斯的死讯。其实最好是一无所知，想象他活着，还可以有所期待。我冷静地权衡了各种可能，断定他已经死了，我们都了解他，能想得出这该死的家伙会怎样挥着手枪，无遮无挡地冲过去，后面的人忙不迭地跟上。不，洛佩斯会照顾他，只有洛佩斯能骗他几回，简直像哄一个孩子，说服他去做与他当时兴致相背的事。但是如果洛佩斯……着急上火没有用，无凭无据无从猜想，另外这样的安静很奇异，这样仰面朝天的安逸，仿佛天下太平，仿佛一切正在按计划履行（我几乎要说“完成”，那样未免太傻）。可能是因为发烧或者疲劳，或者是因为在日出前他们会像踩死

一只蛤蟆一样把我们全干掉。但现在理应好好享受这段荒谬的片刻喘息，放松下来去观看枝叶在夜空下映衬出的图案。夜色明净，星光寥落，眯起眼睛观看枝叶如何摇曳形成随机的图案：万千的律动，时而聚合，时而交叠，时而分开，偶尔有来自沼泽的热风吹过树冠，便生发微妙的变化。我想着我的儿子，可他在远方，在数千公里以外，在那个国度里人们还可以睡在床上，他的形象仿佛幻影，渐渐稀薄，随即消失在树叶间，相反莫扎特的一段旋律却在我心里分外清晰，它一直陪伴着我，《狩猎》四重奏的起始部分，在温柔的小提琴声里蕴含着喊杀声的召唤，从蛮荒的仪式变调到冥思的明净恬适。我想着它，重复着，在记忆里哼着，同时感觉到那旋律和夜空下树冠的图案渐渐接近，相交，反复尝试组合直到图案成为旋律的有形化身。律动从一根低垂几乎拂到我头顶的枝条起始，攀升到高处，化做枝茎的扇面绽开，而第二小提琴是那更纤细的枝条，交叠进来使叶子化做右方的一个音符，朝向乐句的结尾，就此收结以引导视线沿树干下降，只要愿意，还可以从头再来。这一切也正是我们的反叛，我们在做的事，尽管莫扎特和树木不会知道，我们也在用自己的方式把一场笨拙的战斗转化为秩序，赋予其意义，使之名正言顺，最终引向胜利，

好像多年的猎号轰鸣之后的旋律替换，最后的快板接续了柔板，仿佛一场与光芒的邂逅。路易斯一定会觉得有趣，如果他知道这个时候我把他比做莫扎特，看着他逐渐收拾起这场荒唐，将其上升为他的至高准则，凭着他的确信和激情将所有暂时的谨小慎微的理由置之脑后。然而做一个以人类为音符的乐师是何等苦涩，何等绝望的工作，在泥沼、霰弹和窒息之上编写这支我们原以为不可能的歌，这歌声将与林莽的树冠，与大地的子孙，往来唱和。对，这是发烧。想想路易斯会笑成什么呢，虽然他也喜欢莫扎特，我知道。

就这样我终将睡去，但在此之前我要问自己，有朝一日我们能否从仍然回响着猎手呼啸的运动过渡到斗争得来的圆满的柔板，再到我此刻低声哼着的最后的快板，我们能否做到与面前存活下来的一切重归于好。我们必须像路易斯，不再是跟随他，而是像他一样，不容分说地把仇恨和报复抛在身后，像路易斯一样看着敌人，有一种不容更改的宽宏大量。这总会让我想起（但这些，我怎么和别人说呢？）一幅全能者圣像，一位曾充当被告和证人的法官，他不审判，只是将大地与众水分开，为的是最终诞生一个人类的家园，在一个振颤的拂晓，临近一个更洁净的时代。

然而现实不是柔板，随着第一缕晨光天罗地网又朝着我们罩了下来，我们不得不放弃继续向东北进发的计划，一头扎进陌生的地域，消耗完最后的弹药。“中尉”带着一名伙伴在小丘上阻击，拖延敌人的脚步，罗伯特和我趁机架着大腿负伤的廷蒂，寻找一个更利于隐蔽的制高点好坚持到晚上。在晚上他们从不进攻，尽管他们有信号弹和电子设备，仍然觉得人数和武器弹药上的优势都不足以提供必要的安全感；但现在离晚上差不多还有一整天，我们不到五个人要对付这么多勇猛的小伙子，他们逼迫我们就为了取悦那只狒狒，这还不算那些飞机一刻不停地往山间的空地上俯冲扫射，打掉了无数棕榈叶。

半小时后“中尉”停火来和我们会合，我们这边并没走出多远。没有人会想丢下廷蒂，因为我们都太清楚等待俘虏的是什么样的命运。我们以为就在这里，在山岭这一侧的灌木丛里，我们将打光最后的子弹。但有趣的是，正规军却被空军的一个差错所误导，去攻打更东边的山丘，我们立即沿着一条地狱般的小道上山，两个小时后爬上一座几乎草木不生的山丘，一位战友发现一个荒草掩映的山洞，我们停下来稍作喘息，并已经计划好一次直指北方的撤退，翻山越岭，很危险，但向着北方，向着山区，或许

路易斯已经到了那里。

我医治昏迷的廷蒂时，“中尉”告诉我，黎明时正规军开始进攻前不久，他听见自动武器和手枪的开火声从东面传来。那可能是保罗和他的人，或者是路易斯本人。我们有理由相信我们这些幸存者分成了三组，也许保罗那组就在不远的地方。“中尉”问我有没有必要等天黑的时候试着联络一下。

“你既然这么问我，就说明你想去。”我对他说。我们已经把廷蒂安顿在一张干草铺成的床上，在洞里最干燥的地方，大家抽着烟在休息。另外两个伙伴在外面放哨。

“你猜着了。”“中尉”说，兴高采烈地望着我。“我就爱这样溜达溜达，伙计。”

我们就这样呆了一阵，和廷蒂开开玩笑，他已经开始吃语，“中尉”正要出发，罗伯特带着一个山里人和烤好的半片小羊羔进了洞。我们简直不敢相信，吃起来赛过龙肝凤髓，连廷蒂也嚼了一小块，不过两个小时后便和他的生命一起消失。山里人给我们带来了路易斯的死讯；我们没有停下咀嚼，虽然对这点儿肉来说这消息是太过分的调味；他自己没看见，但他的大儿子带着一支老猎枪加入了我们，他儿子所在的那组帮助过路易斯和其他五个同伴冒着弹雨

渡过一条河，他肯定路易斯几乎是刚上岸就受了伤，还没来得及进入最近的丛林。那些山里人已经上了山，他们对山路最熟悉不过，在一起的还有两个路易斯的同伴，晚上会带着多余的武器和一些弹药赶到。

“中尉”又点上一支烟，出去安排宿营，熟悉一下新来的人；我呆在廷蒂身边，他的生命在缓缓消失，几乎没有痛苦。这就是说，路易斯死了，烤羊羔味道好极了，到晚上我们就有九个或十个人了，又有了继续战斗的弹药。真是绝妙的消息。这就好像一种冷漠的疯狂，一方面在人力物力上加以增援，但另一方面所有这些只是为了一把抹去未来的希望，剥夺这一荒唐行动的存在理由，以一个消息加上烤羊羔的味道宣告了它的终结。在山洞的黑暗中，我努力让烟卷燃烧的时候久些，感到此时此刻容不得我就这么接受路易斯的死亡，只能把它处理得好像是行动计划中的一部分，因为如果保罗也死了，按照路易斯的意思我就要领头，这一点“中尉”和所有人都知道，我能做的只有接过指挥权，到达山区并继续前进，仿佛什么也没发生过。我记得自己闭上眼，那个异象在记忆中再次浮现，有那么一刻我觉得路易斯摘下他的脸递给我，而我两只手护住自己的脸，说：“不，不，求求你，路易斯。”等我睁开眼的

时候，“中尉”背着身在看廷蒂，后者急促地喘着气。我听见他说刚刚有两个山里的小伙子加入了我们，好消息一个接一个：弹药和炸甘薯；一个药箱；正规军在东部的山丘中迷了路；五十米外有一眼甘泉。但他没看我的眼睛，嚼着烟叶好像在等我说点儿什么，等我首先提起路易斯。

之后的事好像一个混乱的空洞，血液离开了廷蒂，廷蒂离开了我们。山里人自告奋勇去埋葬他，我留在洞里休息，虽然里面全是呕吐和冷汗的味道，很奇怪我忽然想起我以前最好的朋友，在我人生中的转折之前，从那以后我便离开祖国赶到几千公里之外，赶到路易斯那里，登陆到这个岛上，这个洞里。我计算着时差，想象在这个时候，星期三，他刚来到他的诊所，把礼帽挂上，看一眼邮件。这不是幻觉，我不由回想那些年中，我们在城市里的生活密不可分，交流政见、女人和书籍，每天在医院见面；他每一个表情我都那么熟悉，而且那不仅仅属于他，也是我当时世界的一部分，如同我自己，我的女人，我的父亲，我的报纸（少不了他夸张的品评），我中午和值班医生共进的咖啡，我的读物，我的电影和我的理想。我自问我的朋友会怎么看待这一切，路易斯或我，仿佛看见回答写在他的脸上（不过这是发烧造成的，应该服奎宁）。一张神情

自足的脸，被优越的生活、优选的善本和所向披靡、声誉远播的手术刀所蒙蔽。他甚至不必张口对我说“我觉得你的革命不过是……”完全没必要，只能如此，这些人无法接受一种变化来揭穿他们言行背后的真实理由，那些廉价和定时的慈善，有章可循、人人均摊的仁爱，与同类相处的天真，沙龙里的反种族歧视：“那姑娘怎么能嫁给个黑白混血人，切”，离不开年度分红和节庆广场彩旗飘飘的天主教信念，中间道路的文学，不外乎限量发行版加银饰马黛茶壶的民俗学，官吏奴才们的会议，或迟或早无可避免的愚蠢的灭亡（奎宁，奎宁，又是哮喘）。可怜的朋友，我难过地想象他像白痴一样捍卫着那些虚假的意义，正是这些将毁掉他，便是再侥幸也将降临在他儿女一代。他捍卫封建主的所有权和不受限制的财产权，而他自己只不过拥有一家诊所和一处精心打理的房子而已；他捍卫教会的准则，而他妻子布尔乔亚式的天主教信仰却迫使他在情人们那里寻找慰藉；当警察关闭了大学，查封了出版物，他还在捍卫名义上的个人自由。他捍卫是出于恐惧，对变革的恐惧，出于怀疑主义和不信任，这些在他可怜的失落的祖国是唯一存活的神祇。我在想这些的时候，“中尉”跑了进来，冲我大喊路易斯还活着，刚刚截住了一个与北部联系的交通

员，说路易斯活得比谁都结实，已经带着五十个老乡上到山区的高处，还把一个营的正规军堵截在洼地，缴获了所有的武器。我们像傻子似的抱在一起，说的那些话在事后很长时间里都让人又气恼又害臊，却也成为美好的回忆，因为这些和吃烤羊羔以及前进是唯一有意义的事，唯一重要并且不断进展的事。那段时间里我们彼此不敢对视，用同一根木柴点烟，眼睛直直地盯着木柴，擦着眼泪，要知道烟雾催泪的性质是众所周知的。

剩下就没有太多可说了，天刚亮，我们队伍里的一个山里人领着“中尉”和罗伯特来到保罗和三个同伴呆的地方，“中尉”托住双臂把保罗举了起来，因为他的双脚已经在沼泽里泡坏了。这下我们有了二十人，我记得保罗以他肆无忌惮的方式一把将我抱住，跟我说话的时候嘴里也没忘叼着烟卷：“只要路易斯活着，我们就能赢。”我为他的双脚打上绷带，漂亮极了，小伙子们拿他开玩笑，因为看上去活像是在试穿雪白的新鞋，说他哥哥一定会批评他这样不合时宜的奢侈，“那就让他批评好了，”他开玩笑地说，像个疯子一样抽着烟，“要想批评人自己先得活着才行，伙计，你都听见了，他活着，活蹦乱跳，活得比鳄鱼还有精神。咱们这就上山，瞧你给我打的这绷带，真奢侈……”不过好

景不长，太阳一出来子弹也铺天盖地地来了，我在耳朵上挨了一枪，如果再近上那么两厘米，你呀，儿子（或许有一天我写的这些你会读到），可你老爸的这些事你就无从知晓了。鲜血、疼痛和惊吓使事物在我眼前变得立体化，每一个形象都凸现于眼前，因为我的求生欲望而产生了另外的色调，其实我并无大碍，用手帕扎好就继续上山；但后面倒下了两个山里人，其中一个保罗的人，脸上被一颗45型子弹打爆了。在那种时候有些让人永远忘不了的蠢事；我记得有一个胖子，估计也是保罗手下的，在战斗最危急的时候，想躲到一棵树后面，侧着身，跪在树干后，我特别记得那家伙还喊着投降吧，记得夹在两阵汤姆森机枪扫射之间，“中尉”回答他的声音，一声怒吼压过了枪声：“这里没人投降，妈的！”山里人中最年轻的一个，一直腼腆得不说话的小伙子，他告诉我一百米外有条羊肠小路，通往左上方。我喊着告诉“中尉”，并开始领头，山里人都跟着我。他们在枪林弹雨中健步如飞，仿佛是种享受，看得人赏心悦目。最终我们渐渐挨近路口的木棉树，山里的小伙子在前攀爬，我们跟在后面。我喘得迈不动步，脖子上的血流得比砍了头的猪还要多，但心里却很有把握这一天我们也能逃脱。我不知道为什么，但感觉就像数学原理一样不容置疑，这天晚上我们将与路易斯会合。

你永远没法解释清楚怎样就摆脱了追兵，枪声渐渐稀落，开始还听见那些惯用的谩骂和“胆小鬼，不敢打就会跑”之类，然后突然就安静下来，树木恢复了生气变得友善，地形起伏变化，伤员需要照料，掺了些朗姆酒的军用水壶在各人口边传递，叹息，几声抱怨，休息和抽烟；继续前进，不停地攀爬，尽管我的肺几乎要从耳朵里蹦出来；保罗对我说喂，你给我弄了个四二，可我的脚是四三的，老兄啊，笑声；山丘的高处，一座小茅屋里一位老乡有些带汁的木薯和清凉的水，罗伯特，很固执也很自觉，掏出他的四个比索来付账，所有人，从那位老乡开始，都笑到岔气儿；中午让人昏昏欲睡，我们不得不抵制住这一诱惑，就像是放走了一位美女，还恋恋不舍地将视线停留在人家的腿上。

夜幕降临后路越发陡峭，崎岖难行，但我们一想到这是路易斯挑选来等待我们的地方，心里就美滋滋的，这种地方连鹿也爬不上去。“我们马上就会像在教堂里一样，”保罗在我身边说，“没看见我们连风琴都有么。”他恶作剧似的看着我，而我正以帕萨卡利亚舞曲的节拍呼哧呼哧地喘着气，也只有他才觉得可笑。时间我记不大清楚了，入夜的时候我们经过了最后一道哨卡，鱼贯而入，亮明身份并介绍那些山里人，最后终于来到林间空地，路易斯就在那里，

倚在一棵树的树干上，自然少不了他那宽檐的帽子，嘴上叼着的烟。我极力忍住留在后面，让保罗先跑过去和他的兄弟拥抱，然后等着“中尉”和其他人都上前拥抱了，才把药箱和斯普林菲尔德步枪放到地上，两只手揣在兜里走近他，看着他，知道他会跟我说什么，他一贯的玩笑：

“瞧你戴的这眼镜。”路易斯说。

“你也戴着小镜片儿。”我回答，两个人都笑弯了腰，他的颌骨顶到我伤口上疼得要命，可我愿意这样疼到死。

“你还是到了，切。”路易斯说。

自然，他的“切”^[1]说得很糟糕。

“你以为呢？”我回答，也说得一样地糟糕。我们又像傻子似的笑弯了腰，好多人也莫名其妙地跟着笑。有人带来水和消息，我们围成一圈望着路易斯，到这个时候我们才注意到他消瘦得多么厉害，而他的眼睛在那见鬼的小镜片后面熠熠放光。

山下又开始打上了，但是营地暂时还很隐蔽，可以医治伤员，在泉水里洗澡，睡觉，特别是睡觉，连保罗那么想跟

[1] “切（che）”是阿根廷人的口头禅，格瓦拉因此被他的古巴战友们冠之以“切”的外号，他便以此自称，即“切·格瓦拉”一名的来历。

他兄弟谈话的也睡了。然而哮喘是我的情人，她教我珍惜夜晚，我跟路易斯在一起，靠在树干上，抽着烟观看夜空映衬下树叶组成的图案，不时说起各自登陆后的遭遇，但我们更多地谈论将来，有朝一日我们将要从步枪过渡到带电话的办公室，从山区到城市。我耳边又回响起狩猎的号角，我几乎就要告诉路易斯那天夜里的想法，只为了博他一笑。最终我还是什么也没说，但我感觉我们正在进入四重奏中的柔板，进入尚不稳定的圆满，虽然仅持续短短几个小时，但那已是一种确认，一个我们永远不会遗忘的征兆。还会有多少声狩猎的号角等在前面，我们中间还会有多少人将尸骨无存，像罗格，像廷蒂，像“秘鲁佬”。然而只需看看树冠就能感觉到意志会再一次重整自身的混沌，赋予其柔板的图案，或许有可能进入最后的快板，达到一种名至实归的真实。当路易斯给我讲起那些国际动向、首都和外省的情形，我看着树叶和枝条如何渐渐屈从于我的愿望，成为我的旋律，路易斯的旋律。他继续说着，没有察觉我的胡思乱想，然后我看见在图案的中央亮起一颗星，是一颗很蓝的小星星，虽然我对天文学一窍不通，也判断不出那是颗恒星还是行星，然而我确信那不是火星也不是水星。它在柔板的中心，在路易斯的话语的中心，那样闪亮，没有人会把它与火星或水星相混淆。

克拉小姐

我们要送你的宝贝去学校，读上一两年，
那时候他长大了，正好做新郎。

——《树儿高高》^[1]

（英国民歌）

我不明白为什么他们不让我在诊所过夜好陪着宝宝，不管怎么说我是他母亲而且是德路易希大夫亲自向所长介绍来的。他们完全可以搬张沙发床过来，我就可以陪着他让他慢慢适应。这小可怜儿进去的时候那么苍白，好像马上就要上手术台似的，我觉得是因为诊所里的这股味儿。他父亲也跟着紧张上了，没注意该离开的时间。不过我还以为他们肯定同意让我留下陪宝宝，毕竟他还不到十五岁，

[1] 原文为英语。

而且别人都看不出来他有这么大。他总是黏着我，虽然现在他穿上长裤开始装大人了。等他发现我不能留下来陪他，他得多难受，好在他父亲和他谈过了，帮他穿上睡衣裤，让他上了床。都怪那个没教养的小护士，我真怀疑究竟是大夫有命令还是她存心使坏。我都跟她说了，我问她是否确定我不能留下，都没用。我一眼就瞧出来她是什么人，护士裙紧箍在身上，一副狐狸精样儿，没羞耻的丫头，她以为在这儿她说了算呢。我当然不会让她嚣张，我怎么想的就怎么跟她说了，宝宝在一边尴尬极了，而他父亲就装糊涂，还顺便瞄人家的大腿，他一贯如此。唯一让我安心的是那儿的环境还不错，看得出是一家接待上等人的诊所；宝宝有一盏特别漂亮的床头灯可以看他的杂志，好在他父亲还没忘带来他最爱吃的薄荷糖。不过等明天上午，哼，我头一件事就是去找德路易希大夫，把那个自以为是的丫头打发到她应该呆的地方去。我得看看宝宝盖的毯子够不够，我得让他们再给他送一床在身边。毯子当然够，好在他们终于撤了，老妈总把我当小孩，净让我丢人。护士肯定以为我需要什么都不会自个儿说，老妈跟她抗议的时候她那种眼神看着我……好吧，人家不让留下就不留呗，我已经长大了，晚上睡觉不用人陪了，我觉着。在这张床上

会睡得不错，到这个钟点什么声音都听不见了，偶尔有电梯的声音让我想起那个恐怖电影，里面也有一个诊所，半夜的时候门一点儿一点儿打开，瘫在床上的女人就看见一个男人戴着苍白的面具走进来……

护士挺和气的，六点半的时候拿着些表格回来了，开始问我姓什么叫什么，今年多大什么的。我赶紧把杂志收起来，因为我觉得应该看一本真正的书而不是漫画。我相信她看见了，但什么也没说，肯定她还在为昨天老妈说的话生气，以为我跟老妈一样，要支使她干这干那的。她问我阑尾疼不疼，我说不疼，晚上睡得很好。“来测下脉搏。”她对我说，测了以后在记录本上写了几个字又挂到床脚。“你饿么？”她问，我觉着我脸红了，因为吃了一惊，她用“你”称呼我，她那么年轻。我说不饿，虽然这是假的，因为到了这个时候我都会饿。“今天的晚饭你只能吃一点儿东西。”她说，还没等我反应过来就把薄荷糖拿走了。我不记得我跟她说了什么没有，我相信没有。我生气因为她把我当孩子，她完全可以跟我说不能吃糖，她倒把糖收走了……肯定是她还在生老妈的气，就报复在我身上，纯粹是发脾气；谁知道呢，她走了以后我忽然觉得很烦，我想一直生她的气，可是做不到。她真年轻，我打赌她连十九岁

都不到，估计刚当上护士没多久。说不定她会来给我送晚饭，我就可以问问她叫什么名字，她当我的护士我总得知道她叫什么。但来的不是她，是一位穿蓝制服的非常和气的护士，给我送来了汤和松糕，让我吃下几片绿色的小药片。她还问我叫什么名字，感觉怎么样，她还跟我说在这间房里能安安静静地睡觉，因为这是诊所里最好的病房之一。她说得没错，我一觉睡到快八点，直到一个小个子、皱纹多得像猴子但很和蔼的护士把我叫醒，告诉我可以起床洗漱，但在这之前她给了我一支温度计，让我像诊所里常做的那样放好，我没明白，因为在家里都是夹在胳肢窝里的，她给我解释了就出去了。不一会儿老妈来了。看见他好好的真让人高兴，我还担心这小可怜儿会失眠，不过孩子们就是这样，在家让人操心，等离开家倒能呼呼大睡，可怜当妈的整夜担心合不上眼。德路易希大夫走进来给宝宝检查身体，我退到门外边，因为他已经是个小大人了，我倒是很想再碰上昨天的护士，好好瞅瞅她的脸色，我只消从头到脚扫她一眼就能让她明白自己的斤两，但走廊里一个人也没有。德路易希大夫很快就出来，通知我准备明天早上给宝宝动手术，患者的状况极其良好，非常适合做手术，在他这个年纪还留着阑尾完全没必要。我表达了谢意并且

借这个机会告诉他，昨天下午那位护士的无礼表现已经引起了我的注意，我提起这个希望我的儿子不会因此而缺乏适当的看护。然后我进病房陪着宝宝，他在看他的杂志，已经知道自己明天要做手术。可怜的女人看着我，就好像世界末日到了似的，老妈，拜托，我又不是要去死。卡丘在医院切了阑尾，还没到一礼拜他就想去踢球了。你就放心吧，我好极了，啥也不缺。嗯嗯嗯，妈，嗯嗯，问了我整整十分钟这儿疼不疼那儿疼不疼，幸亏她还得回家照顾我妹妹，她终于走了，我可以把昨晚开始看的漫画看完。

下午的护士名叫克拉，小个子护士给我送午饭的时候我问了她；他们就给我一点儿吃的，又是绿药片和几滴薄荷味的药水儿；我猜那些水是催眠的，因为很快杂志从我手里掉下去，我忽然梦见学校，我们跟师范的女孩子们一起去野餐，跟去年一样，我们在游泳池边上跳舞，好玩极了。我差不多四点半的时候醒了，我开始想手术的事，倒不是害怕，德路易希大夫说了这不算什么，不过是有点古怪，麻醉了等你睡着他们把你肚子划开，卡丘说最糟的是你醒来的时候，疼得要命，然后你开始又吐又发烧。妈妈的宝宝已经不像昨天那么活跃，从他脸上看得出来他有点儿害怕，他还是个小孩儿，我甚至有点儿同情他。看见我进来

他噌的一下从床上坐起来，把杂志藏到枕头下面。屋里有点冷，我调高了暖气的温度，然后拿来温度计递给他。“你知道怎么放么？”我问他，他的脸立刻红得像是着了火。他点点头又缩回到床上，我去拉下窗帘，打开床头灯。等我走近接过体温计的时候，他的脸还红着，我差点儿笑出声来，不过这个年纪的男孩们都这样，他们很难适应这种情况。而最糟糕的是她看着我的眼睛，为什么我就受不了这个呢，说到底不过是一个女人么。当我从毯子下面掏出体温计递给她，她看着我，我觉得她心里正偷偷笑。我脸这么红她肯定看见了，这个我就是控制不了，它比我更强大。然后她在床脚挂着的小本上记下体温，一句话没说就走了。我几乎想不起来六点钟老爸老妈来看我的时候都跟他们说了些什么。他们没呆多久，因为克拉小姐跟他们说我得准备一下，手术前一天晚上不宜太激动。我以为老妈又要啰嗦两句，结果她只是从头到脚打量着护士，老爸也一样，不过我了解老头子的眼神，那是另一码事。就在他们要走的时候，我听见我妈跟克拉小姐说：“请好好照顾他，我会非常感谢，这孩子从没离开过家”，或者类似的傻话，我差点儿被她气死，克拉小姐怎么回答的都没听见，反正我可以肯定她不会高兴，她可能会以为我抱怨过她之类的。

差不多六点半的时候她推着一辆那种带滚轮的小桌子回来了，桌上摆满了瓶子和棉花，我不知道为什么突然有点儿害怕，其实也不是害怕，但忍不住去看桌上的东西，红色的或蓝色的各种小瓶小罐，纱布绷子，还有镊子和橡胶管。这小可怜儿一定开始害怕了，活像大花鹦鹉的妈妈不在身边，请好好照顾他，我会非常感谢，您看我已经和德路易希大夫打过招呼了。呃，是的，太太，我们会像照顾一位王子一样照顾他。您的宝宝很漂亮，太太，特别是一看见我进来就脸红的时候。我帮他撤开毛毯，他的表情像是要把自己藏起来，我猜他已经注意到自己害羞的样子让我觉得好笑。“好，把睡裤脱了。”我说的時候没看他的脸。“裤子？”他的声音一下尖得像只小公鸡。“对，没错，裤子。”我重复了一遍，他开始松开裤带，解扣子，手指头怎么也不听使唤。我不得不自己弯下腰帮他把裤子褪下来，直到大腿中间，和我猜的一样。“你已经是个小大人啦。”我跟他说着，准备好软刷和肥皂，虽然说实话没有太多可剃的东西。“在家他们叫你什么？”我一边涂肥皂一边问他。“叫我保罗。”他回答的声音让我有点儿同情他，竟害羞成那样。“但你总有个小名儿吧？”我接着问。情况更糟了，我给他剃掉那个地方稀稀拉拉的毛发的时候，我觉得

他都要哭出来了。“那就是说你没有小名儿了？对了，你就叫宝宝。”我给他剃完了，打个手势让他盖好，但是他动作更快，一眨眼的工夫就只露出脑袋在外面。“保罗是个好名字。”我说了一句想要安慰他；他这么害羞都让我有点儿难过，这是我第一次照顾一个这么小又这么腼腆的男孩，但在他身上仍然有什么东西让我不舒服，可能跟他妈妈有关，跟他的年纪无关，某种让我讨厌的东西，甚至他长得这么漂亮，发育得这么好都让我厌烦，一个小男孩觉得自己已经是个男人了，一有机会说不定就要跟我搭讪。

我闭上眼睛，这是能稍微逃避这一切的唯一的办法，但根本没用，因为就在这时候她说：“那就是说你没有小名儿了？对了，你就叫宝宝。”我恨不得立刻死了，或者抓住她的脖子掐死她。我一睁眼就看见她栗色的头发几乎贴到我脸上，因为要弯下腰帮我擦掉一处肥皂沫。我闻见巴旦杏的香波味儿，跟美术课老师用的一样，或者是类似的香水。我不知道说什么好，唯一能想起来的就是问她：“您叫克拉，对吗？”她嘲弄地看了我一眼，那双眼睛算是认识我了，全身都被她看过。她说：“叫克拉小姐。”她这么说就是为了惩罚我，我知道，就像她刚才说“你已经是个小大人啦”一样，就是为了拿我开心。虽然我最恨自己脸红，

可这个偏偏我控制不了，没有什么比这更糟糕了。我鼓起勇气对她说了同样的话：“您这么年轻……嗯，克拉是个好名字。”其实不是这样，我本来想说的是别的话，我猜她发现了，有点儿不高兴，现在我可以肯定她还在生老妈的气，我只想跟她说她这么年轻，我更愿意直接叫她的名字克拉，但她这会儿这么生气我怎么跟她说呢，她推着滚轮桌走了。我有点儿想哭，这是又一样我自己控制不住的事儿，我突然嗓子哽住了，眼前一片模糊，而这时候我本该冷静下来告诉她我想说的话。她要走了，但到门口的时候停了一下，好像在检查落了什么东西。我要把我心里想的告诉她却找不到合适的话，唯一能做的就是指给她装肥皂的杯子。他已经从床上坐起来，清了清嗓子然后说：“您忘了装肥皂的杯子。”非常严肃好像成年人的声调。我回去拿杯子，多少为了安慰他我用手摸摸他的脸颊。“别紧张，小保罗。”我对他说。“一切都会好的，这就是一个小手术。”我碰到他的时候，他猛的向后仰过头去好像受了侮辱，然后缩回毯子下面连嘴都不露出来。他在那儿闷声闷气地说了一句：“我可以叫您克拉，对吗？”我心太软了，看着他这么害羞地想在另一方面找到补偿几乎有点儿难受，但我明白这种情况不能让步，因为那样的话我会很难再控制他，对病人

就得控制他，要不然就会像以前一样，遇上玛丽亚·路易莎在十四号病室遇上的麻烦，或者面对德路易希大夫的辱骂，对这种事他的鼻子比狗还灵。“叫克拉小姐。”她对我说，拿起杯子走了。我气极了，我想揍她，想从床上跳起来使劲推搡她，或者……我自己都不明白我怎么会跟她说这个：“要是我没病，可能您就不会这么对我了。”她装作没听见，头也不回，留下我一个人，不想看书，什么也不想干。我心里面巴不得她能生气地回我两句，这样我就可以向她道歉，因为我想跟她说的不是这个，我嗓子堵住了不知道怎么会冒出那些话来，我那么说纯粹是因为生气，但不是我想说的，也许是但也不是这种方式。

是的，他们总是这样，你摸摸他，跟他说句好话，他立刻觉得自个儿成大男人了，他们不愿意承认自己还是个小孩子。我得把这些告诉马尔西亚，他会觉得好玩，等明天在手术台上看见他的时候会觉得更好笑，小脸儿一红更显得嫩了。该死，我脸上怎么这么热，我怎么着才能不脸红啊，或许说话前应该深呼吸，谁知道呢。她走的时候一定很生气，我肯定她听得非常清楚，我不知道我干吗要跟她说那些，我猜在问能不能叫她克拉的时候她还没生气，她跟我说小姐什么的因为那是她的职责，但她没生气，她还过来摸我的脸

来着；啊不对，那是之前，她先摸我的脸然后我跟她说叫她克拉然后就全完了。现在我们比以前还糟，虽然他们给了我一瓶药片我还是睡不着。肚子一阵阵疼，挺奇怪手摸上去倒是好好的，糟糕的是我什么又都想起来了，想起巴旦杏味道的香水，克拉的声音，她那么年轻又漂亮的一个姑娘声音却很低沉，像是唱博莱罗舞曲的人，就算在生气的时候还是带着点儿温柔。一听见走廊里有脚步声我就全身钻进被窝闭上眼，我不想看见她，看见她也无所谓，她最好别来烦我。我感觉她进了屋开了顶灯。他假装睡觉的样子好像一个小天使，一只手捂着脸，直到我走到床边才睁开眼。等他看见我手里拿的东西，脸涨得通红，我又开始同情他，又觉得有点儿好笑，真是个小傻瓜。“来，小乖乖，脱下裤子转过身去。”可怜的人差点儿就要两脚乱踹，像他五岁跟妈妈在一起的时候，我这么想象的，说不嘛不嘛然后钻到被子下面尖叫，但现在他没法再这样，只能呆在那里看着冲洗器然后又看着我，我在等着，突然他翻过身去，手开始在毯子下面动起来，但都是白费劲儿，我把冲洗器挂在床头之后，不得不掀开毯子告诉他把臀部抬高一些好把裤子褪下来，又给他塞进一块毛巾。“来，把腿抬高一点儿，对，就这样，再趴下去点儿，我跟你说再趴下去，

对。”他一声不吭好像要吼出来，看着我的这位小仰慕者的小屁股，我觉得一阵好笑，但又有一点儿同情他，这真像是我为了他说的话在惩罚他。“太热的话你就说一声。”我提醒他，可他没应声，一定是在咬自己的拳头，我不想看他的脸就坐到床边等着他说话，虽然要输的液体很多，但他一直忍着没出声直到最后，完事的时候我对他说，这回的确是要报复他以前的话：“这样我才喜欢，像个小大人了。”我给他盖好，建议他尽量忍着先别去厕所。“我给你关上灯还是就这么开着到你起床？”她站在门口问我。我不知道我哪儿来的力气回答说无所谓，或类似的话，我听见门关上的声音，然后我就拉毯子蒙上头，还能怎么样呢，虽然肚子一阵阵绞痛，我咬着两只手大哭，没人，没人能想象我是怎么边哭边诅咒她，骂她，往她胸口戳上五刀，十刀，二十刀，戳一下就诅咒她一次，享受她的痛苦，享受她的哀求，求我原谅她对我的所作所为。

总是这样，苏亚雷斯，一刀下去刺开，保不齐在哪儿就吓你一跳。当然这个岁数的孩子治好的机会还是很大，但我还是跟他父亲明说了，免得以后惹麻烦。很可能术后的反应会不错，可是总会有意外，你想想刚给他麻醉的时

候，谁能相信这个岁数的孩子会那样。两个小时以后我去看他，经过这么一番折腾他看上去还挺好的。德路易希大夫进来的时候我正在给这可怜的人擦嘴，他不停地呕吐，麻醉还没有过去，但大夫还是一样给他听诊检查，并要我守着他直到他完全清醒。孩子的父母还在另一个房间，那位女士显然不习惯这种情况，突然间没声了，老头儿也一副狼狈相。小保罗啊，你想吐就吐吧，难受你就叫出声来吧，我在这儿呢，嗯，我在呢，小可怜还睡着，但他的手紧紧抓住我好像一个要淹死的人。他应该是把我当成妈妈了，他们都这样，从不例外。来，保罗，你别这样乱动，安静，要不会更疼，别，手别乱动，这儿不能碰。这小可怜从麻醉中醒过来够他受的，马尔西亚跟我说手术进行了很长时间。奇怪，估计是碰上了什么麻烦：有些时候阑尾不是那么明显，我今天晚上要问问马尔西亚。嗯，小乖乖，我在这儿呢，你难受就叫出来吧，可别这样乱动，我用纱布裹着小冰块给他擦嘴唇，让他不那么渴。嗯，亲爱的，你吐吧，你吐出来就舒服了。你手上怎么这么大劲儿，非把我抓出瘀伤来不可，嗯，嗯，你想哭就哭吧，哭，小保罗，哭出来能好受点儿，哭吧叫吧，你还没醒，还以为我是你妈妈。你真漂亮，你知道吗，鼻子有点儿上翘，睫毛像小帘子，

你现在这么苍白像个大孩子了。你现在不会脸红了，对吧，我的小可怜。我疼，妈妈，我这儿疼，把压着我的东西拿走，我肚子里有很重的东西压得我疼，妈妈，跟护士说把那东西拿走。好的，小乖乖，一会儿就不难受了，你安静一点儿，你怎么这么大劲儿，我得喊玛丽亚·路易莎来帮我。喂，保罗，你要再不老实我要生气了，你老这么乱动会更疼的呀。啊，好像你开始清醒了，我这儿疼，克拉小姐，我这儿疼得厉害，您帮帮我，我这儿疼得厉害，放开我的手，我受不了了，克拉小姐，我受不了了。

好在可怜的宝宝睡着了，护士两点半的时候来找我，说他已经好点儿了，让我陪他呆一会儿，可我看他脸色那么苍白，一定流了不少血，好在德路易希大夫说手术非常顺利。护士给他折腾得很累，我不明白为什么不让我早点儿进去，这家诊所里的人都太死板。现在快天黑了，宝宝一直在睡着，他看来是太疲倦了，不过我觉得他脸色好了一些，不那么苍白了。他还不时会呻吟，但起码不去碰绷带了，呼吸也平稳，我想夜里会过得很好。就好像我该做什么我自己不知道似的，不过这是难免的：最初的惊吓刚一过去，这位女士就又恢复成大人物了，拜托您夜里别让我们家宝宝受了委屈，护士小姐。幸亏我可怜你，蠢老太

婆，要不你就有苦头吃了。我了解这种人，他们以为最后一天多给点儿小费就完事了。有时候连小费都不多给，不过我还想这些干吗，已经有人让她闭嘴了，现在一片安静。马尔西亚，等等，你没看见小孩在睡觉么，你告诉我今天早上是怎么回事。好吧，你要没空那就以后再说。不行，玛丽亚·路易莎会进来的，在这儿不行，马尔西亚。当然了，用不着在乎别人，可我跟你说我工作的时候不想让你亲我，这不好。我们不是有整整一晚上可以亲吻吗，傻瓜。走吧。快走我说，要不我生气了。傻瓜，坏蛋。嗯，亲爱的，一会儿见。当然啦。我也爱你。

周围很黑，可这样更好，我连眼睛都不想睁。我基本不疼了，能这么安稳地喘气真好，不再老恶心想吐。这么安静，我现在想起来我看见老妈了，她跟我说了一通什么，我那时候难受死了。老爸我都没怎么看他，他在床脚冲我挤眼睛，可怜的人老是这一套。我有点儿冷，我想再要床毯子。克拉小姐，我想再要床毯子。她在那儿，我一睁眼就看见她坐在窗边看杂志。她立刻走过来给我盖好，我都不用说什么她已经注意到了。现在我想起来了，今天下午我把她当成了妈妈，她安慰我来着，或者我是在做梦。我在做梦么，克拉小姐？是您握着我的手，对吗？我说了很

多傻话，不过我那时候太疼了，还恶心想吐……对不起，看来当护士挺不容易的。瞧，您笑了，不过我知道，估计我吐了您一身。好吧我不说话了。我这样好极了，也不冷了。不，不是很疼，就有一点儿疼。很晚了么，克拉小姐？嘘，您现在闭上嘴巴，我跟您说了不能多说话，不疼就好，安安静静地呆着。不，不晚，还不到七点。闭上眼睛睡吧。对。现在睡吧。

嗯，我倒是想睡可没那么容易啊。有一阵儿我觉得就要睡着了，但伤口突然疼起来，要么就是脑袋里天旋地转，我只有睁开眼，就看见她坐在窗边，怕妨碍我睡觉，罩上灯罩看书。她干吗整天呆在这儿？她头发真好看，头一动就闪闪发光。她真年轻，想想我今天怎么会把她当成老妈，真不可思议。我都跟她说了些什么呀，她听了肯定又要笑话我一回。可她往我嘴上敷冰块，让我好受多了，我现在都想起来了，她往我脑门和头发上抹古龙水，握住我的手不让我去扯绷带。她已经不生我的气了，可能是老妈跟她道歉了什么的，她跟我说“闭上眼睛睡吧”的时候看我的眼神不一样了。我喜欢她这么看我，跟头一天她拿走薄荷糖的时候太不一样了。我想跟她说她真漂亮，我对她没一点儿恶意，正相反，我想让她晚上照顾我而不是那个小个

子护士晚上照顾我。我真想让她再给我往头发上抹古龙水。我真想让她微笑着跟我说对不起，跟我说我可以叫她克拉。

他睡了好一会儿，八点的时候我估计德路易希大夫该来了，就叫醒他量体温。他脸色好些了，看来睡眠对他有好处。一看见温度计他立刻从被子下面伸出一只手来，但我让他别乱动。我不看他的眼睛避免他尴尬，但他的脸还是红了，说他一个人能行。我当然不同意，可他那么紧张，我只好跟他说：“你看，保罗，你已经是个大孩子了，你不能每次都这样，对吧？”还是老样子，他眼泪又止不住了；我假装没看见，记下体温就去准备给他注射。等她回来的时候，我已经用床单把眼泪擦干，我生自个儿的气，我愿意付出一切，只要能跟她说我不在乎，其实我根本不在乎，可一到时候就是不行。“这一点儿也不疼，”她拿着注射器说，“这能让你一晚上都睡好觉。”她掀开被子，我感觉又一次血涌到脸上，可她笑了笑，用一团湿棉球给我擦大腿。“不疼。”我说这个是因为我总得说点儿什么，她这么看着我，我总不能就那么呆着。“你看，”她边说边挤空针管，用棉球给我擦着，“你看这一点儿也不疼。不会让你疼的，小保罗。”她给我盖上被子，又用手摸摸我的脸。我闭上眼，我要是死了就好了，我死了她用手摸我的脸，哭着。

我一向都不大理解克拉，不过这回她实在太邪门了。说实话我不太在乎能不能理解女人。重要的是她们喜欢你，这就够了。要是她们有点儿神经质，为了点儿鸡毛蒜皮的事纠缠不清，哈，宝贝儿，好了好了，吻我一下，就完事了。看来她还嫩，且得一阵子才能学会怎么在这该死的行当里混下去，小家伙今晚脸色很奇怪，足足花了我半个小时才让她忘掉那些傻念头。她还没学会怎么跟一些患者打交道，跟二十二号的老太婆的事已经过去了，我以为她从此能学聪明点儿，可现在那小孩又让她头疼了。差不多早晨两点的时候我们在我屋里喝马黛茶，然后她去打针，回来的时候又不高兴了，不想搭理我。她这样子挺可爱，又生气又有点儿伤感，我慢慢把她哄好了，最后她乐了，告诉我是怎么回事，在这时候我真想脱掉她的衣服，她会微微发抖好像感觉冷似的。来不及了，马尔西亚。啊，那我还可以多呆会儿，另一针是五点半，小个子西班牙女人六点才来。对不起，马尔西亚，我是个傻瓜，老想着那个小破孩。不管怎么说我能控制他，可有时候我挺同情他，这么大的孩子都傻傻的，骄傲得要死。要是可以的话我会求苏亚雷斯大夫把我换个地方，三楼有两个做完手术的，都是大人，你可以随便问他有没有大便，尿盆好不好用，需要的时候

帮他洗身子，一边聊着天气或者聊着政治就把这些都办了。再自然不过，该怎么着就怎么着，马尔西亚，不像在这儿，你明白么。是，当然了什么都得干，我也不会总碰上这个岁数的大孩子，就像你说的这是一个技术问题。对，亲爱的，没错。可这都怪他妈，一开始就不顺，问题就落下了，从第一分钟就出现误会，那孩子又骄傲又容易受伤，特别是刚来的时候他没明白来干什么，老想当个大人，看着我的样子好像你似的，好像一个男人。现在我根本没法问他撒不撒尿，因为要是我呆在病房里他能憋一夜。我想起来的时候都好笑，他想说是又说不出口，这样冒傻气让我烦了，我就强迫他学会躺着不动撒尿。这种时候他总是闭上眼睛，不过更糟，他几乎要哭出来或者要出声骂我。他不知道该怎么办，他还是个孩子，马尔西亚，那位太太把他当个小傻瓜养着，宝贝儿长宝贝儿短，虽然又是小西装又是礼帽的，其实一直把他当孩子，妈妈的小心肝。哈，就像你说的，烫手的山芋偏让我赶上了，要是玛丽亚·路易莎肯定能跟他处得很好，就像他的姨妈一样，把他全身擦遍了也不至于让他脸红。对，真的，我运气不好，马尔西亚。

她打开床头灯的时候我正梦见法语课，我第一眼看见

的总是头发，可能是因为她总要弯下腰来打针什么的，头发离我的脸很近，有一次蹭得我嘴上痒痒的，特别好闻，给我擦棉球的时候总是微微笑着，在打针之前擦上好长一阵，我看着她的手稳稳地挤压针筒，黄颜色的液体慢慢地进入，弄得我很疼。“不，我一点儿也不疼。”我从来说不出：“我一点儿也不疼，克拉。”我不会叫她克拉小姐，我永远不会这么叫她。我尽量少跟她说话，我不想叫她克拉小姐，就算她跪下来求我也不行。不，我一点儿也不疼。不，谢谢，我很好，我会继续睡的。谢谢。

谢天谢地他脸上总算又有血色儿了，可宝宝还是有点儿没精神，吻我一下都没力气，对艾丝特姨妈看都没看，亏人家还给他带杂志来，外加一条漂亮的领带，等接他出院的那天戴。上午的护士是位模范女性，特别谦和，跟她交谈倒很愉快，她说宝宝一直睡到八点，喝了一点儿牛奶，看来他们总算开始注意他的营养了，我得和苏亚雷斯大夫说一声，可可对他身体不好，说不定他父亲已经跟他说了，他们刚才聊了一阵。麻烦您出去一下，女士，我们来看看这位先生的身体情况。您留下，莫兰先生，主要是怕那么多绷带把当妈的吓着。来让我们看看，伙计。这儿疼吗？当然了，这很正常。那这儿呢，疼还是就有点儿感觉？好

的，我们很顺利，小朋友。就这么弄了五分钟，我这儿疼不疼，那儿有感觉没有，老爸盯着我的肚子就跟以前没见过似的。感觉很怪，直到他们走了我才踏实，可怜的老爸老妈够难受的，可我能怎么办，他们让我烦，总说不该说的话，特别是妈，好在那小个子护士像是聋了似的，什么都能忍，一脸等着要小费的神气。听听，又拿什么可可来烦人了，我又不是吃奶的孩子。我真想一气睡上五天，谁也不见，尤其不见克拉，一醒过来正赶上他们来接我回家。估计还要再等几天，莫兰先生，您一定已经听德路易希大夫说了，手术比预先设想的要复杂，有时候会有些小意外。当然从这孩子的体质来看，我相信不会有什么问题，但您最好还是转告您夫人，这不是一开始想的那样一个星期就能好的事。哈，当然，好的，这个您可以跟经理说，属于内部事务。现在你还能说不是运气太差么，马尔西亚，昨晚我跟你说什么来着，这事可不像咱们想的那样，得耗上很长时间。对，我知道这没关系，不过你就不能稍微体谅人一点儿，你很清楚我不乐意照顾那孩子，他更不乐意让我照顾，那小可怜儿。你别这么看我，我为什么就不能同情他。你别这么看我。

没人不让我看书，但是杂志老从手里滑下去，我还剩

两集没看，还有艾丝特姨妈拿来的那些。我脸上很烫，估计是发烧了或者是这屋里太热，我要让克拉开一点儿窗户或者给我拿走一条毯子。我想睡觉，这是我最喜欢的，她坐在那儿看杂志，我睡着看不见她，也不知道她在那儿。但现在晚上她不留在这儿了，最糟的时候过去了，他们就让我一个人呆着。我觉得三四点的时候睡了一会儿，五点整她拿着新的药来了，一种特别苦的药水。她总像是刚洗过澡换过衣服，特别精神，闻起来有爽身粉的香味，薰衣草的味儿。“这药特别难吃，我知道。”她对我说，笑着鼓励我。“不，就有点儿苦，没什么。”我说。“你白天过得怎么样？”她问我，甩着体温计。我跟她说很好，睡觉，苏亚雷斯医生说我好多了，我不怎么疼了。“好啊，那你可以干点儿活啦。”她说着递过体温计。我不知道怎么回答，而她已经走开，去拉上百叶窗，收拾桌上的瓶瓶罐罐，我自己量体温。我甚至来得及在她过来之前瞄了一眼体温计。“可是我烧得厉害呢。”他跟我说，吓坏了。该死，我老是干蠢事，我把体温计给他是为了不让他尴尬，结果小孩儿利用这机会知道了自己在发高烧。“头几天都是这样，再说谁让你自己看的。”我说着，更多的是在生自己的气。我问他动过肚子没有，他说没有。他脸上在出汗，我给他擦擦，

抹上一点儿古龙水；他回答我之前就闭上了眼睛，我给他梳了梳头，不让头发粘在额头上难受，他一直没睁开眼。三十九度九，确实烧得不轻。“试着睡一会儿吧。”我跟他说话，估算着什么时候通知苏亚雷斯医生。他闭着眼睛，做出好像厌烦的表情，一个字一个字地对我说：“您对我很不好，克拉。”我不知道说什么好，在他身边呆了一会儿，直到他睁开眼睛，看了我一眼，目光里满是高热和悲伤。我几乎不由自主地伸出手，想要摸摸他的额头，可他猛地用手一挡，可能扯动了伤口，因为他疼得抽搐了一下。我还没来得及反应，他用低低的声音对我说：“如果我们是在别的地方遇见，您一定不会这么对我。”我差点大笑起来，可荒唐的是他说这些的时候眼睛里噙满了泪水，又让我有同样的感觉，叫我生气，几乎是害怕，在这个雄心勃勃的小孩面前我突然感到一阵的无助。我控制了一下自己的情绪（这方面我得感谢马尔西亚，他教我要控制自己的情绪，我做得越来越好了），我直起身好像什么都没发生，把毛巾挂到架子上，拧上古龙水的瓶盖。总之，我们现在知道了哪些是自己该干的，其实这样最好。护士和患者，仅此而已。抹古龙水还是留给他妈妈干吧，我有别的事要干，而且不用胡思乱想。我不明白我干吗还在这儿呆着，这已经超出

了我的职责。我跟马尔西亚说的时候，他认为我是想给他机会向我道歉，请求原谅。我不知道，可能是也可能不是，也许我留下来就是为了等他骂我，为了看看他到底能走多远。可他还闭着眼睛。汗水把额头和脸颊都打湿了，就好像有人把我按到开水里，为了不看她我紧紧闭上眼睛，眼前出现紫色和红色的亮点，我知道她还在那儿，我愿意付出任何代价，只要她能弯下腰来再一次给我擦掉额头的汗，就好像我根本没说过那些话，但是不可能，她要走了，什么也不做，什么也不跟我说，等我睁开眼，就只看见黑夜，看见台灯，看见空荡荡的病房，还剩一点儿香水的味道，我会告诉自己十次，一百次，我应该跟她说那些话，好让她明白，让她别把我当孩子，让她别烦我，让她别走。

它们总在同一个时间开始，早上六七点钟，估计是一对儿在院里的屋檐下搭了窝，公鸽子咕咕叫，母鸽子跟着叫，叫上一会儿累了就不叫了。我跟来给我清洗、给我送早饭的小个子护士说过，她耸耸肩说鸽子的事儿别的病人也抱怨过，可头儿不愿意把鸽子赶走。我都不记得最早听见它们叫是什么时候，头几个早上我不是太困就是太疼了，没注意，可是这三天我听着它们叫让我有点难过，我真想

呆在家里听“米洛德”汪汪叫，听艾丝特姨妈在这个钟点起床去望弥撒。该死的发烧就是不退，不知道他们要我在哪儿呆多久，今天上午我就问问苏亚雷斯大夫，不管怎么说在哪儿也不如在家。您看，莫兰先生，跟您说实话，情况并不简单。不，克拉小姐，我希望您继续照顾这位患者，我会告诉您为什么。可那样的话，马尔西亚……来，我给你倒杯够浓的咖啡，你看你还是这么嫩，说出去谁信啊。听着，姑娘，我很小心地跟苏亚雷斯大夫谈了，看来那小孩……

好在后来它们不叫了，也许是飞走了，在附近飞，在整个城市里飞，当鸽子真好。早晨怎么这么长，老爸老妈走的时候我挺高兴，现在我发烧这么厉害他们更得常来了。好吧，如果我还要在这儿呆上四五天，那也无所谓。在家当然更好，可还不是一样发烧和一阵一阵的难受。一想起连杂志都看不了，这真糟糕，就好像要了我半条命。不过这都是发烧闹的，昨晚上德路易希大夫跟我说了，今天早上苏亚雷斯大夫也这么说，他们懂。我睡得不少，可总像是时间停住了，老也到不了三点（好像我在乎什么三点还是五点似的）。不过，三点的时候小个子护士就走了，很可惜因为跟她在一起非常好。要是我一觉睡到半夜该多好。

保罗，是我，克拉小姐。你的守夜护士，给你打针害你疼的人。我知道你不疼，傻瓜，我开玩笑呢。你愿意睡就接着睡吧，就好了。他对我说“谢谢”却没睁眼，他能睁开的，我知道他中午的时候还跟小个子西班牙女人聊天，虽然他们不让他说太多话。走之前，我突然转回身，他正盯着我，我感觉他一直盯着我后背看。我走回去坐在床边，试试他的脉搏，整整被他发烧的手弄皱的床单。他看着我的头发，然后低下头，躲开我的眼睛。我去准备必要的东西，他任凭我去做，一句话不说，两只眼睛盯着窗帘，当我不存在。五点半他们会准时来看他，他还有一会儿可以睡，父母都在楼下等着，因为这个时候看见他们会影响他的情绪。苏亚雷斯大夫会早来一会儿，向他解释还要给他做手术，说点儿什么为了别让他太紧张。可结果他们派马尔西亚来，看见他进来我吃了一惊，可他使了个眼色让我别动，就到床脚去看体温记录，直到保罗适应了他的出现。他开始跟他开玩笑，按着他擅长的路数展开谈话，说街上有多冷，呆在这房间里有多好，那孩子看着他没说一句话，像是在等待，而我感觉别扭极了，真想让马尔西亚离开，留下我跟他单独呆着，让我来跟他说最好，但也许不行，可能不行。我早明白了，大夫，又要给我做手术，您是来给我再

麻醉一回，好吧，总比我接着在这床上躺着发烧强。我就知道最后总得对我做点什么，我为什么这么疼，从昨天开始，另一种疼，在更里面疼。您呢，坐在那儿别摆出这副脸色，别笑着好像是要请我去看电影。跟他走吧在走廊里吻他，那天下午我没睡着，那时候您生他的气因为他在这儿吻了您。你们两位都走，让我睡吧，睡着了我就不这么疼。

好吧，孩子，咱们来把这个问题一次性解决，你还要占我们的病床多久啊，嘿。慢慢数数，一，二，三。就这样，你接着数，一礼拜以后你就能在家吃上香喷喷的牛排啦。还不到一刻钟，宝贝儿，就又给缝上了。你真应该看看德路易希大夫的表情，对这种事谁也做不到习以为常。瞧，我趁机会求苏亚雷斯，照你希望的找人把你替下来，我跟他说照顾这个重病人已经让你很累了；只要你再跟他说一下，说不定会把你调到三楼去。那好吧，随你的便，那天晚上你抱怨连天的，这会儿又要当好撒玛利亚人啦^[1]。你别跟我发火，我这么做还不是为了你。没错，当然是为了我，

[1] “好撒玛利亚人”，典出《圣经》中耶稣所讲的寓道故事，此处泛指任劳任怨、照顾伤病者的人。

不过已经晚了，我今夜要陪着他，每一夜都陪着他。八点半的时候他醒过来了，他父母立刻出去，因为最好别让他看见那一对儿可怜的人的表情，苏亚雷斯大夫过来的时候低低的声音问我愿不愿意让玛丽亚·路易莎换下我，可我摇摇头表示要留下，他就走了。玛丽亚·路易莎陪我了一会儿，因为我们得按住他让他安静下来，然后他忽然就平静了，几乎不再呕吐；他虚弱得又睡了，也没怎么呻吟，直睡到十点。是鸽子，你快看，妈妈，又在叫了，每天早晨都叫，我不知道为什么不把它们赶走，让它们飞到别的树上。把手给我，妈妈，我很冷。啊，我是在做梦，我以为已经是早上鸽子来了。对不起，我把您当成妈妈了。他又一次移开视线，缩回到他的怨恨里，又一次把罪过都推到我身上。我照顾他假装不知道他还在生我的气，我坐在他身边，用冰润湿他的嘴唇。我在他手上、脸上抹古龙水，他忽然看我，我就更靠近些冲他笑。“叫我克拉。”我对他说。“我明白一开始我们之间有误会，不过我们会成为非常好的朋友，保罗。”他看着我不说话。“跟我说：好的，克拉。”他看着，一直看着我。“克拉小姐。”说完，闭上了眼睛。“不，保罗，不。”我求他，吻他的脸颊，吻在离嘴非常近的地方。“你可以叫我克拉，只有你可以。”我只能向后退，但还

是溅到了脸上。我擦干了，扶着他的头让他漱口，我又一次吻他在他耳边说话。“请原谅，”他用一丝丝声音说，“我控制不住。”我跟他说别傻了，我就是为了这个来照顾他的，想吐就吐吧只要能舒服点儿。“我想让妈妈来。”他对我说，眼神空洞地望着别处。我又捋捋他的头发，帮他整理毯子，等着他跟我说些什么，可他离我那么远，我知道再呆下去只能让他更痛苦。到门口我转过身，期待着；他眼睛睁得老大，盯着天花板。“小保罗。”我叫他。“求求你，小保罗。求求你，亲爱的。”我回到床边，我弯下腰吻他；气味冰冷，在古龙水下面有呕吐的味道，麻醉的味道。如果我多呆一秒钟，我就会哭出来，在他面前哭，为了他而哭。我又吻了他一下，跑了出去，下楼找他母亲和玛丽亚·路易莎；他母亲在的时候我不想再回去，至少今天晚上不想，之后我就知道没有必要再回去，马尔西亚和玛丽亚·路易莎会处理一切直到病房再次腾空。

正午的密函

第一次看见那个岛屿的时候，玛利尼正彬彬有礼地朝着左边的座位俯下身，放下塑料桌，把午餐的食盘摆上。当他拿着杂志或端着威士忌酒杯往返走动的时候，女乘客看了他好几眼；玛利尼不慌不忙地调好餐桌，无聊地思忖有没有必要回应一下女乘客执着的目光——那是一个美国女人，众多美国女乘客中的一个。就在这时，舷窗的蓝色椭圆形里浮现出岛屿的海岸，海滩宛如金带，一座座小山丘簇拥着中央荒原。玛利尼一边扶正倾斜的啤酒杯，一边冲女乘客笑了笑。“希腊岛屿。”他说。“喔，

对，希腊。”^[1]美国女人回答，装出很有兴趣的样子。铃声响了一下，乘务员直起身，职业的微笑还残留在他薄薄的嘴唇上。他去为一对叙利亚夫妇取番茄汁，但到机舱的尾部时停住几秒往下看；岛屿很小，孤立海中，湛蓝色的爱琴海环绕着它，为之镶上一道耀眼的凝固的白边，那该是在礁石和海湾间飞溅的浪花。玛利尼看着荒凉的海滩向北向西延伸，其余部分是山岭，渐渐没入大海。一个岩石遍布的荒岛，尽管北部海滩附近那块铅灰色的斑点可能是一户人家，也许是一个原始房屋的群落。他打开果汁罐头，等直起身时岛屿已经从舷窗里消失，只剩下海水，无垠的绿色地平线。他下意识地看了下手表：正当午时。

玛利尼很高兴被派来飞“罗马—德黑兰”航班，因为不像北方的航线那样阴郁，姑娘们总是兴高采烈，因为能够去东方猎奇或者去见识意大利。四天后，一个小男孩丢了勺子，难过地冲他端起甜食盘，他去帮忙的时候又一次看见岛屿的边际。时间上差了八分钟，但当他在机尾的小窗里俯身下望的时候，他确认无疑；小岛的形状独一无二，好像一只海龟正从海里露出四肢来。他看着直到有人叫他，

[1] 原文为英语。

这回他肯定那铅灰色的斑点是一组房屋，甚至分辨出几处稀稀落落的农田，一直延伸到海滩。在贝鲁特停留的时候，他看了看女同事的海图，怀疑那个岛屿会不会是霍罗斯。无线电报务员，一个冷漠的法国人，对他这么感兴趣很吃惊。“所有那些岛都一个样，我飞这条线两年了，从来没注意过。嗯，下回你指给我看看。”不是霍罗斯是希罗斯，观光线路之外的众多岛屿中的一个。“用不了五年这个岛就会沉入海中，”他们一起在罗马小酌的时候，女同事说道，“你要去可得赶紧，那些没文化的游客随时可能会入侵，他们可是无孔不入的。”但那个岛成了玛利尼的一个牵挂，一想起来或者身边有舷窗的时候，他就看着它，最后几乎总是耸耸肩作罢。这些毫无意义，一周三次在正午时分从希罗斯上空飞过，跟一周三次梦见在正午时分从希罗斯上空飞过，是一样的虚幻。在这种无用的重复观看中一切都被扭曲；也许，真实的只有那重复的欲望，正午前看表的习惯，耀眼的白边衬着近乎黑色的蓝所带来的惊艳，还有那些房屋，在那里的渔夫们难得抬起头来仰望另一样从他们头上飞过的虚幻。

八九个星期之后，上面要调他去好处多多的纽约航班，玛利尼心想正好借这个机会了断这个无害而烦人的怪癖。他兜里揣着一本关于希罗斯的书，作者是一个不务正业的

地理学家，名字像地中海中部的人，书里面有很多一般旅游指南没有的细节。他回绝了，自己的声音听起来很遥远，避开一位上司和两位秘书的惊愕，他赶往公司的餐厅，卡尔拉正在那里等他。他并没在意卡尔拉的不解和失望；希罗斯的南部海岸不适宜居住，但往西存留着一些吕底亚，或者克里特迈锡尼殖民的遗迹，古德曼教授发现了两块刻有象形文字的石头，渔民们把它们用作小码头上的桩子。卡尔拉说头疼，很快就走了；章鱼是岛上为数不多的居民们的主要资源，每五天来一艘船拉走水产，留下一些食物和纺织品。旅行社的人告诉他得从里诺斯单租一艘船，或者搭乘运章鱼的小艇，但后者只有玛利尼到了里诺斯才能知道是否可行，因为旅行社在那里也没有联系人。不管怎样去岛上小住不过是六月假期时的一个计划，在接下来的日子里他还得接替怀特飞突尼斯航班，然后又发生了一场罢工，卡尔拉回到巴勒莫她姐姐们的家里。玛利尼住到那沃纳广场附近的一家酒店，广场那边有些旧书店；他有一搭无一搭地寻找关于希腊的书来消磨时间，有时候翻翻一本日常对话手册。Kalimera^[1]这个词让他觉得很好笑，他在

[1] 希腊语中的问候语，意为“你好”。

一家酒吧里和一个红发女郎演练了一回，和她睡觉，知道她祖父在奥多斯，嗓子疼却找不出原因。在罗马开始下雨，在贝鲁特总有塔尼亚在等着他，有其他的故事，不是亲戚就是疼痛；一天又飞德黑兰，正午的岛屿。玛利尼脸贴在舷窗上很久，以至于新来的空姐认定他不是个好同事，还特意记下他送了多少餐盘。当天晚上玛利尼请那位空姐在菲鲁茨吃饭，轻而易举地使她原谅了自己上午的走神。露西亚建议他理一个美式发型；他向她说起希罗斯，不过之后他意识到她对希尔顿的伏特加酸橙酒更有兴趣。时间就在这些事情上消磨，无穷无尽的餐盘，每一盘附送一个乘客有权得到的微笑。返航途中飞机在上午八点飞过希罗斯，阳光反射在左舷的窗子里，几乎看不清那金色的海龟；玛利尼更期待来时的航班，他知道那时候自己可以靠着舷窗呆上一阵，露西亚（后来是菲利莎）会带着些许嘲弄接下他的工作。一次他拍了一张希罗斯的照片，洗出来却很模糊；对这个岛屿他已经略知一二，在那些书里零星提及的地方都标了出来。菲利莎告诉他飞行员们都管他叫“海岛疯子”，他也不在乎。卡尔拉刚来信说她已经决定不要孩子，玛利尼给她寄了两个月的工资，心想剩下的可能不够度假了。卡尔拉收下钱，通过一位女友告诉他，自己可能会和

特雷维索的那位牙医结婚。比起每个周一、周四、周六（以及周日，每月两次）的正午时光来，这些都算不了什么。

随着时间的流逝，他发现菲利莎是唯一能够多少理解他的人；他们之间有一种默契，他一挨近机尾的舷窗，她就承担起午间的工作。小岛只在几分钟内是可见的，但空气永远是那么澄净，大海近乎残忍地将岛屿刻画得分毫毕现，连最微小的细节都与上一次旅行中的记忆全然吻合：北方海岬的绿色斑点，浅灰色的房屋，沙滩上晒着的渔网。看不到渔网的时候玛利尼会有一种匮乏的感觉，近乎一种冒犯。他曾想摄下经过海岛的过程，以便在酒店里重温岛屿的形象，但他宁愿省下摄影机的钱，毕竟不到一个月就到假期了。他没怎么去刻意地计算时间；今天跟塔尼娅在贝鲁特，明天跟菲利莎在德黑兰，他弟弟差不多总在罗马。这一切都有些模糊，轻松又亲切，仿佛是某种代用品，借以打发飞行前后的时间，在飞行中也是一样的模糊、轻松和愚蠢，直到在机尾舷窗边俯身下望的时刻，感觉玻璃的冰冷好像水族馆的边壁，其中有金色的海龟缓缓移动在蓝色的汪洋。

那天渔网正好铺在沙滩上，玛利尼敢打赌，左方那一个黑点，就在海岸边，肯定是一个渔夫正仰头看着飞机。

“Kalimera。”他荒唐地在心里说道。再等下去已经没有意义了，马里奥·梅洛里斯会借钱给他凑齐旅行费用，用不了三天他就能到希罗斯。他嘴唇贴在玻璃上，微笑着想象自己爬到绿色的斑点那里，赤裸着身子从北边的小港湾下海，和人们一起打捞章鱼，靠手势和微笑交流。一旦下了决心就没什么困难，一班夜里的火车，头一班船，再换一艘又脏又破的船，在里诺斯停靠，跟小艇的船长无休无止地讨价还价，甲板上过夜，紧挨着星星、茴芹和羊肉的味道，黎明时已置身于岛屿间。伴着第一束曙光下了船，船长把他介绍给一位老人，应该是岛上的族长。克拉伊罗斯握了握他的左手，看着他的眼睛，语调缓慢。来了两个小伙子，玛利尼看出来是克拉伊罗斯的儿子们。小艇的船长耗尽了他的英语词汇：二十个居民，章鱼，打鱼，五间房，意大利游客付住宿钱给克拉伊罗斯。

克拉伊罗斯谈价钱的时候，小伙子们笑了；玛利尼也笑了，他已经成了年轻人的朋友，他看着太阳在海面升起来，大海比从空中看起来更明亮，一间简陋但干净的房间，一个水罐，闻起来像鼠尾草和鞣过的皮革。

他们去装船，留下他一个人，他几下脱掉旅行的衣服，穿上泳裤和凉鞋，到岛上游逛。四下还看不到人影，太阳

慢慢焕发出力量，从荆棘丛里蒸腾起一种微妙的味道，有一点酸涩，和海风中的碘混合在一起。差不多十点钟的时候他来到北边的海岬，认出了最大的那个港湾。虽然更想到沙滩上沐浴，他还是愿意一个人呆在这里；岛屿涌入他的心，他很享受这种亲切感，以至于不知道该怎样思考或选择。太阳灼烧着他的皮肤，海风吹拂，他赤裸着身体从一块石头上跳进大海，水是凉的，感觉很好；他任凭自己被暗流裹挟直到某个洞穴的入口，这才转身游回大海，仰面漂浮在水上，以一个和解的姿态接受了一切，也决定了未来。他确信无疑自己不会离开这岛屿了，将以某种方式永远留在岛上。他能想象他的弟弟，菲利莎，当他们知道他要留在一块孤零零的大石头上当渔民时的表情。他收回思绪向岸边游去，那一切已是过眼云烟。

阳光立刻晒干了他身上的水，他朝着下面的房子走去，那里有两个女人惊奇地望着他，随即跑回屋里藏了起来。他朝空无一人的地方招招手，走向下方的渔网。克拉伊罗斯的一个儿子在海滩等他，玛利尼指指海，发出邀请。小伙子犹豫了一下，指指身上的布裤子和红衬衫。随后便跑进一间房子，出来的时候几乎是光着身子；两人一起跳进已经变得温暖的海水，海面在十一点的阳光下闪闪发亮。

在沙子里擦干身子的时候，尤纳斯开始列举各种东西的名字。“Kalimera。”玛利尼说，小伙子笑得直不起腰。随后玛利尼开始练习新学的词汇，也教尤纳斯意大利语。汽艇越来越小，几乎在天尽头；玛利尼觉得现在是真的和克拉伊罗斯一家独自在岛上了。他准备过上几天，支付房钱，也学习打鱼；等到某个晚上，等彼此已经熟悉，他会对他们说想留下来，和他们一起干活。他站起身，跟尤纳斯握了握手，然后缓步向山丘走去。坡很陡，他边攀登边享受着每一个高度，频频回头去看海滩上的渔网、女人们的侧影，她们正兴奋地和尤纳斯，和克拉伊罗斯交谈，用余光望着他，笑着。当他来到那块绿色的斑点，便进入了另一个天地，在这里百里香和鼠尾草的气味和太阳的光焰、洋海的微风浑然一体。玛利尼看了一眼手表，做了一个不耐烦的表情，把它从手腕上扯下来塞进泳裤的兜里。抛却旧我并不容易，但在这里，在高处，烈日长天，他感觉这转变是可能的。他在希罗斯，就在自己曾无数次怀疑能否抵达的地方。他仰面躺到滚烫的石头上，忍耐着石头的尖棱和火热的背面，直直望向天空；远远传来引擎的轰鸣。

他闭着眼睛对自己说不要再看飞机，别让飞机又一次飞越海岛上空时产生的那种恶意污染自己。然而在眼睑的

阴影下他不禁去想象菲利莎和餐盘，她就在这时候分发餐盘，还有他的继任者，或许是乔尔乔或者别的线上的新人，也一样微笑着端上红酒或者咖啡。他无力与这许多的过去做斗争，睁开眼，直起身，就在这时候他看见飞机的右翼，几乎就在他的头顶，无法解释地倾斜着，涡轮机奇异地轰鸣着，飞机几乎垂直坠入大海。他飞快地跑下山去，在乱石间磕磕碰碰，一条胳膊也被荆棘划破。岛屿遮住了坠机的地点，但他在到海滩之前拐了个弯，沿着预想的近路翻过第一道山梁，到达最小的那处海滩。机尾在百余米外渐渐下沉，没发出一丝声响。玛利尼紧跑几步，一头扎进水中，还抱着希望飞机能够再浮起来，然而只剩下波浪柔和的线条，一只纸盒荒诞地在坠机处附近沉浮。几乎在最后，已经没有必要继续游下去的时候，一只手露出水面，只一瞬间，玛利尼改变方向潜进水里，直到抓到那个男人的头发。他正挣扎着想抓住他，声音沙哑地大口吸气，玛利尼让他能够呼吸，但没让他过于贴近。他渐渐把那人拖到岸边，抱起这具身穿白衣的躯体，平放在沙滩上，看着他脸上满是泡沫，死亡已经降临，鲜血正从咽喉处一处很大的伤口汩汩涌出。人工呼吸已经无济于事，伤口每一次痉挛都裂开得更大些，仿佛一张令人厌恶的嘴在呼唤玛利尼，把他从

岛上短暂时光里微小的幸福中拽出来，在泡沫中向他呼喊着他已经无法听见的话语。克拉伊罗斯的儿子们飞也似的跑来，后面跟着那些女人。当克拉伊罗斯赶到的时候，小伙子们正围在沙滩上躺着的那具躯体身边，不明白他怎么会有力气游到岸边又流着血爬到这里。“让他闭上眼睛吧。”一个女人哭着请求。克拉伊罗斯看了看海，寻找其他的幸存者。然而，跟往常一样，他们孤独地呆在岛上，那具睁着眼睛的尸体是他们与大海之间唯一的新鲜事物。

给约翰·豪威尔的指令

献给彼得·布鲁克^[1]

[1] 彼得·布鲁克 (Peter Brook, 1925—), 英国著名戏剧导演。

事后想起来——在街上，在火车上，穿越田野——这一切都会显得荒谬，可一场戏剧恰恰是与荒谬的一次合谋，是它奢侈的活力操演。瑞斯，在一个伦敦秋日的周末百无聊赖，没太注意戏码就走进奥德乌奇剧院，第一幕看下来感觉平庸；而荒谬就在幕间休息时发生，一个灰衣男人靠近他的座位，彬彬有礼地邀请他随自己出来，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他并未大惊小怪，想来是剧院主管在进行一次调查，某种空泛的市场调研。“想征求意见的话，”瑞斯说，“我觉得第一幕太松散，比如灯光……”灰衣男人友好地表

示同意，但他的手仍然指向边上的出口，瑞斯这才明白应该起身随他出去，不劳人家一再邀请。“他可能想喝杯茶。”他一边想着一边下了几节台阶，走向边上的走廊，心不在焉又颇有不满地跟在后面。他几乎迎面撞上一幅中产阶级书房模样的舞台背景，有两个看上去很无聊的男人跟他打招呼，仿佛他的到来都在意料之中，不足为奇。“您的确是理想人选。”其中个子较高的男人说道。另一个男人只是点点头，像是个哑巴。“我们的时间不多了，”高个儿男人说，“不过我会给您简要解释一下您的角色。”他面无表情地说着，好像完全忽略了面前瑞斯的真实存在，只是在完成一项单调的指令。“我不明白。”瑞斯说着退了一步。“不明白更好，”高个儿男人说，“在这种情况下分析明白了反而是障碍，您会发现自己在习惯聚光灯之前就已乐在其中。第一幕您已经看过了；我知道，您不喜欢。没人喜欢。好戏从现在开始。当然，也得看情况。”“但愿如此，”瑞斯说，心想自己一定是理解错了，“不过无论如何我得回去了。”他已经又退了一步，果然被灰衣男人温和地拦住，后者嘴里啜嚅着道歉，却不肯让开。“看来您没明白我们的意思，”高个儿男人说，“很遗憾，因为离第二幕开始只剩下几分钟了。我恳请您认真听我说。您是豪威尔，爱娃的丈夫，您

已经看见爱娃背着豪威尔和迈克尔私通，很可能豪威尔已经察觉了，但他决定保持沉默，为了什么理由目前还不清楚。请别动，那不过是一个假发套。”这劝告没有什么必要，因为灰衣男人和哑巴男人早已按住他的双臂，一个瘦高个儿的姑娘突然出现，正在往他头上套一样热乎乎的东西。“您不会希望我喊出声来，在剧场里闹一场吧。”瑞斯说，努力控制住自己声音中的恐惧。高个儿男人耸耸肩。“您不会那么做的，”他疲倦地说，“那样有失风度。对，我肯定您不会那样做。另外，这假发和您很配。您有红发的气质。”明知道不该说，瑞斯还是说了一句：“可我不是演员。”所有人，包括那姑娘，都笑着鼓励他。“千真万确。”高个儿男人道。“您非常清楚其中的差别。您不是演员，您是豪威尔。您上台的时候，爱娃正在客厅给迈克尔写信。您假装没看见她藏起信纸，也没察觉她的惊慌。从这时候起，您就可以随便演。露丝，眼镜。”“随便？”瑞斯说，默默地试图挣脱双臂，露丝给他架上一副玳瑁镜架的眼镜。“嗯，正是如此。”高个儿男人恹恹地说，瑞斯怀疑他已经厌倦了天天晚上都重复同样的话。提醒观众入场的铃声响了，瑞斯看见布景员在舞台上的动作，以及灯光布置的些许变化，影影绰绰；露丝突然不见了。他感到一种屈辱，不很强烈却十分苦涩，

感觉仿佛置身事外。“这是一场愚蠢的闹剧，”他边说边要离开，“我提醒各位……”“我很遗憾，”高个儿男人喃喃道，“坦白地说我还以为您不至于如此。不过要是您这么想的话……”这算不上一个威胁，尽管三个男人把他围在了中间，这种形势下要么服从，要么开打；在瑞斯看来这二者一样地荒谬和虚妄。“豪威尔现在上场，”高个儿男人说，指着狭窄的幕后过道，“您一上去就可以随便演。不过我们不希望……”他说话的腔调温和可亲，丝毫没有打破大厅里突如其来的平静；大幕在天鹅绒的摩擦中上升，一阵温煦的风在他们身上吹拂。“随便您怎么想我，但是——”高个儿男人疲惫地加了一句，“现在，请上台。”无形的推搡中，三个男人陪他走到布景中间。一道紫色的光照得瑞斯睁不开眼；在他面前茫茫一片，一眼看不到尽头，左边隐约可见那巨大的洞穴，仿佛被抑制住的巨人的喘息，不管怎样那才是真实的世界，在其间有雪白的胸衣，或许还有礼帽或高耸的发髻渐渐浮现。他向后退了一两步，发现双腿不听使唤，他正要转身退回去，爱娃急忙站了起来，走上前，向他伸出一只手，那手仿佛漂浮在紫光上，在白皙纤长的手臂的尽头。那只手冰凉，瑞斯感觉它在自己的手中微微抽搐。他任凭自己被带到舞台中央，茫然地听着爱娃的解释，

说她头痛，说她喜爱书房的幽静，只等她话音一落就冲到台口，一句话告诉观众他们被捉弄了。但爱娃似乎在等他坐到那个与剧本情节和布景同样风格可疑的沙发上去，瑞斯意识到她这样一次又一次伸出手，带着疲倦的笑容不断邀请，他还继续站着只会显得不合情理甚至可笑。从沙发上可以把池座的头几排看得更清楚，由紫色渐变为橙黄的光束依稀分隔出池座与舞台，但奇怪的是瑞斯可以更容易地面对爱娃，视线不再游移，这使他在荒唐中陷得更深，延迟了行动的时机——而那是唯一可做的抉择，除非他情愿屈从于疯狂，沉迷于幻象。“这个秋天的下午特别长。”爱娃边说边在书本和矮桌上的纸堆里找出一个白色的金属盒，递给他一根烟。瑞斯习惯性地掏出自己的打火机，愈发觉得自己戴着假发和眼镜实在可笑；点烟后吐出几个烟圈的惯常动作给了他喘息的空当，使他坐得更舒服些，缓解身体无可避免的紧张。他能感觉到自己正在被无形的冰冷的群星所注视。他倾听着自己对爱娃的回答，词语好像毫不费力地一个接一个涌现，含糊其辞，语焉不详；这场交谈好像纸牌的城堡，爱娃为脆弱的建筑渐渐搭建出城垣，而瑞斯轻松地把自己的牌插入其间，于是城堡在橙黄色的光中攀升，最后以一场冗长的解释告终，其中包含了迈克

尔（“您已经看见爱娃背着豪威尔和迈克尔私通”）及其他人的名字，其他的地点，一次迈克尔的母亲（或者是爱娃的母亲？）参加的茶会，一次急迫的辩白，几乎夺眶而出的眼泪，一个满怀希冀的急迫的动作：爱娃向瑞斯俯过身去，仿佛要拥抱他，或者期望他来拥抱。在用极清晰的声音说完最末一个词之后，她凑到瑞斯耳边低声道：“别让他们杀我。”接着又立刻回复到原先职业化的腔调，哀怨地讲述自己的孤独和冷落。舞台深处有人在猛烈敲门，爱娃咬了下嘴唇好像要再说些什么（瑞斯这么觉得，但在茫然中没能及时回应），起身去欢迎迈克尔的到来，后者带着自负的微笑，在第一幕这笑容就已经让人倒尽了胃口。一位红衣女士，一位老人；瞬间舞台上站满了人，彼此交换着寒暄、花朵和新闻。瑞斯握过每一只伸来的手，尽可能地早坐回到沙发上，又点起一根烟作为掩饰；此时，表演可以省略他而继续，观众窃窃私语，对迈克尔和其他性格演员一连串精彩的言语游戏很是满意，而爱娃正忙着准备茶点，向仆人发号施令。或许正是时候走上台口，撇下烟头用脚踩灭，适时地宣布：“各位尊敬的观众……”但或许该更有风度（别让他们杀我），等到大幕降下，到那时冲上前去，揭穿这个骗局。在这一切中事关礼仪的一面不难遵从；瑞斯一边等

待着他的时刻，一边回应着一位老者的搭话，接过爱娃递上的茶杯。爱娃没有看他的脸，似乎察觉到自己正在被迈克尔和那位红衣女士所注视。一切在于坚持，与无尽的煎熬时光对抗，力争胜过那试图将他沦为傀儡的笨拙的合谋。他不难察觉在对他说的话里面（有时是迈克尔，有时是红衣女士，却不是爱娃，她现在几乎不跟他说话）总暗示着答案；让木偶按预定的内容回答，戏就可以往下演。瑞斯想到如果他能有多一点时间来控制局面，他就可以别出心裁地答话，使演员们陷入困境，那样会很有趣；但他们不会允许，他的行动自由形同虚设，他所能做的不过是出格的反抗，徒然出丑。别让他们杀我，爱娃是这么说的，某种意义上这句话和其余一切同样荒谬，瑞斯仍感觉应该继续等待下去。大幕在红衣女士一句精辟而苦涩的回答中落下。瑞斯觉得演员们仿佛突然从一级无形的台阶上走了下来：变得渺小，冷漠（迈克尔耸耸肩，转过身，走向舞台深处），离开舞台，彼此避开视线，但瑞斯察觉到爱娃向他转过头，就在这时红衣女士和那位老者挎住她的手臂友好地将她领向布景右方。瑞斯想跟上她，隐约期望着在化妆室里进行一次私下交谈。“很精彩。”高个儿男人说，拍着他的肩头。“太好了，您演得实在太好了。”他指着大幕，

从那里传来最后的掌声。“观众真的很喜欢。我们去喝一杯。”另外两个男人站在稍远处，友好地微笑着，瑞斯打消了跟上爱娃的念头。高个儿男人在第一条走廊的尽头打开一扇门，他们一起走进一间小屋，屋里有散放的几把椅子，一个衣柜，一瓶打开的威士忌和极精美的雕花玻璃杯。“您演得太好了。”高个儿男人又说了一遍，几个人在瑞斯身边坐下。“加一点儿冰，对吧？当然了，换了谁都会口干舌燥。”灰衣男人抢在瑞斯拒绝之前，递过来几乎是满满的一杯。“对豪威尔来说第三幕更困难，但也更有趣。”高个儿男人说。“您已经看见游戏是怎么进行的了。”他开始解释剧情，快速清晰，毫不含糊。“在某种程度上您使情况更复杂了，”他说，“我没想到豪威尔对他妻子会表现得那么被动，要是我的话反应会有所不同。”“怎么不同？”瑞斯生硬地问道。“哈，亲爱的朋友，这么问不合适。我的意见会影响您的决定，而您已经有预定的计划了。不是吗？”瑞斯没说话，他又说：“我跟您说这些正因为这和预定的计划没关系。我们都不希望冒险把剩下的部分弄砸。”瑞斯喝了一大口威士忌。“可是，第二幕的时候您跟我说可以随便演。”瑞斯提醒道。灰衣男人笑了起来，但高个儿男人瞥了他一眼，他立刻摆出一副抱歉的表情。“但总有个界限，不管您称之为冒险或是

听其自然，”高个儿男人回答，“从现在起我请您按照我下面的指令去做，在细节上您享有充分的自由。”他张开右手，手心朝上，眼睛盯住自己的手，另一只手的食指不时在上面指指点点。在两次啜饮之间（他们又给他斟满酒）瑞斯倾听着给约翰·豪威尔的指令。借着酒精的作用，也由于某种自我意识的缓慢恢复，他心中充满了冰冷的怒气，他毫不费力地发现了这些指令的真意，都在为最后一幕的情节冲突做预备。“我希望您听清楚了。”高个儿男人说道，手指在掌心画着圈。“非常清楚，”瑞斯说着站起身，“不过我还想知道在第四幕……”“我们别搞混了，亲爱的朋友，”高个儿男人说，“下一次幕间休息我们会回到这个题目，但现在我建议您专心在第三幕。对了，出门的衣服，请拿过来。”瑞斯感觉到那个不说话的男人在解自己夹克的扣子；灰衣男人已经从衣柜里拿出一件粗呢外套和一副手套；瑞斯在三个人审视的目光中机械地换了衣服。高个儿男人已经开了门，恭候着；远处铃声传来。“这该死的假发戴着真热。”瑞斯想着，一口饮尽杯中的威士忌。他即刻置身于新的布景之后，有一只手友善地握住他的肘部，他没有反抗。“稍等，”身后响起高个儿男人的声音，“别忘了公园里有点儿凉。嗯，也许把夹克领子竖起来比较好……来吧，该您上场了。”

迈克尔从路边的长凳上起身向他走来，开着玩笑打招呼。他应当被动地回应，谈论摄政公园里秋日的妙处，直到爱娃和红衣女士喂完天鹅后来到。头一次——他自己几乎和旁人一样惊异——瑞斯有意旁敲侧击，观众似乎很欣赏，而迈克尔不得不采取守势，被迫运用一切最明显的专业技巧来寻找出路；瑞斯蓦然背过身去，点起一根烟，装作避风的样子，他从眼镜上方一瞥便看见那三个男人在幕后，看到高个儿男人挥动手臂，做出威胁的动作。他在齿缝间冷冷一笑（他该是有些微醺，而且感觉甚佳，那挥动的手臂更为他的心情锦上添花），转过身把一只手搭在迈克尔的肩膀上。“在公园里有很多有趣的东西可看，”瑞斯说道，“我实在难以理解在伦敦的公园里怎么能把时间浪费在天鹅或者情侣身上。”观众们比迈克尔笑得更为由衷，而后者对爱娃和红衣女士的到来显出过分的兴趣。瑞斯镇定自若地继续着他的叛逆，一步步颠覆着预先的指令，以一种激烈而荒唐的表演与技艺高超的演员们对抗，他们不断努力使他回到自己的角色，有些时候他们成功了，但他总是又一次逃开，想要以某种方式帮助爱娃，虽然并不清楚为了什么，但他对自己说（这让他觉得好笑，一定是威士忌的作用），现在他所改变的一切必将影响到最后一幕（别让他们杀我）。

其他人已经察觉到他的意图，因为只消从眼镜上方往幕后左边一瞟，就能看见高个儿男人愤怒的神情。舞台上下都在与他和爱娃搏斗，他们插在中间阻止他俩交流，不给她机会和他说话。现在那位老先生带着一个神色阴郁的司机上场，出现了片刻的平静（瑞斯记得原先的指令：一个停顿，然后是关于买股票的交谈，红衣女士一句意味深长的台词，落幕），在这个空隙迈克尔和红衣女士都不得不退开，让老者与爱娃和豪威尔谈论证券操作（这出戏还真是包罗万象），借机进一步扰乱剧情的愉悦使瑞斯心中充满了近似幸福的感觉。他做了个表情显示出对投机冒险的不屑，顺势挽住爱娃的手臂，避开那位被激怒但仍微笑着的老者的掌控，和她一起走开，身后响起一阵机智的言辞，已经与他无涉，只为了应付观众而发，但爱娃却不同，温煦的呼吸在他脸颊一拂即逝，她用真实的声音对他轻声说道：“你要陪我到最后。”这耳语被一个下意识的动作打断，她习惯性地去看红衣女士的质问，而后者拉住豪威尔要他注意倾听那意味深长的结语。没有停顿，没有哪怕极小的空隙来使这结语为接下来的剧情转变做出铺垫，瑞斯看着大幕落下。“混蛋。”红衣女士骂了一声。“走吧，芙洛拉。”高个儿男人命令道，紧挨着瑞斯，后者正心满意足地微笑着。“混蛋。”

红衣女士又说了一遍，拉过爱娃的手臂，爱娃低着头，好像不存在似的。瑞斯被推搡着离开，他感到无比幸福。“混蛋。”高个儿男人也骂了一声。有人在他头上近乎粗暴地一扯，但却是瑞斯自己把眼镜摘了下来，递给高个儿男人。“威士忌味道不错。”他说。“您是不是该给我下达关于最后一幕的指令……”又是一搡，险些将他推到在地，等他好不容易直起身来，带着轻微的眩晕，已经跌跌撞撞地走在一条灯光昏暗的过道里；高个儿男人不见了，另外两人把他夹在中间，完全用身体顶着他向前赶路。在昏黄的小灯下有一扇门。“把衣服换了。”灰衣男人递过他的外衣。还没容他穿上外套，就一脚踢开门，推得他一个趔趄冲上人行道，跌入阴冷的街巷，垃圾气味盈鼻。“狗娘养的，我会得肺炎的。”瑞斯想着，把手揣进兜里。在遥远的巷口有灯光，传来车辆的声响。在第一个街角（他们没动他的钱和证件）瑞斯认出了剧院的入口。既然没什么能妨碍他回到自己的座位看完最后一场戏，他便走进剧院休息室的热气中，走进人声鼎沸、烟雾缭绕的酒吧；他还有时间再喝上一杯威士忌，却感觉无力思考。直到大幕拉开前的瞬间，他才想到在最后一幕该由谁来扮演豪威尔的角色，会不会有另一个倒霉蛋正在经历着邀请的友善、胁迫的危险和强加的镜

片；不过看来玩笑在每天晚上会以同样的方式结束，因为他立刻认出了第一幕的演员，他在书房里读着一封信，又在沉默中把信递给身着灰衣、面色苍白的爱娃。“真荒唐，”瑞斯侧身对左边的另一位观众评论道，“怎么能演到一半换演员呢？”身边的那位观众叹了口气，一副疲倦的样子。“真搞不懂这些年轻演员，”他说，“一切都是象征，我估计。”瑞斯在座位上换了个舒服的姿势，幸灾乐祸地品味着观众们的窃窃私语，显然他们不愿意像他的邻座那样被动地接受豪威尔的外貌变化；然而戏剧的幻象几乎立刻攫住了人们的注意力，演员很优秀，情节急转而下甚至出乎瑞斯的意料，他沉湎在一种惬意的漠然中。信是迈克尔写的，宣称他将离开英国；爱娃读完了又在沉默中还了回去；能看出她在无声地抽泣。别让他们杀我，爱娃曾经说过。你要陪我到最后，爱娃曾经说过这样荒唐的话。从安稳的观众席上很难想象她在那个糟糕的舞台上能有什么遭遇；这一切不过是一场连续的哄骗，一段假发加人造树的冗长时光。当然那位无所不在的红衣女士的出现打破了书房里忧伤的平静，在他的沉默里，在他撕掉信丢进火里近乎浑不在意的姿态中，可以感受到豪威尔的宽恕或许还有爱意。似乎出于某种必然，红衣女士暗示迈克尔的离开不过是种策略，

而豪威尔不屑于回应，但仍然礼貌性地邀请她共进茶点。仆人端着茶盘上场，使瑞斯感到说不清的喜悦；下午茶是剧作家最常用的桥段之一，特别是现在，红衣女士将一个浪漫派剧目里常见的小瓶把玩了片刻，灯光渐渐暗了下去，这种场景在一位伦敦律师的书房里是难以想象的。电话铃响了，豪威尔慎重地拿起听筒（可以预见那会是股票的暴跌或者任何其他终局时必要的危机）；茶杯伴随着合宜的微笑在各人手中传递，美好的情调预示着灾难的降临。瑞斯发觉在爱娃把杯子挨近唇边那一刻豪威尔的表现似乎欠妥，猝然一动，茶水洒在她灰色的外衣上。爱娃一动不动，甚至有些可笑；各人的表情停滞了刹那（瑞斯不知为什么已经立起身来，身后有人不耐烦地抱怨着），红衣女士的惊叫与微弱的咯吱声混在一起，豪威尔的手举起来要宣布什么，爱娃歪过头去看着观众，仿佛不愿相信这一切，然后滑向一边，几乎横躺在沙发上，又开始缓慢地动弹。豪威尔好像发现了，却没有停步，猛然朝舞台右侧奔去。瑞斯没有看见豪威尔的逃逸，因为他在其他观众仍然端坐的时候已经奔跑在中央通道。他几步跃下楼梯，没忘记到衣帽间还了存衣牌，取出外套；当他来到门口的时候，听见剧终时的第一阵响动，掌声和喧哗从剧场传来；剧院里的某个工

作人员正在上楼。他逃向基恩街，经过路边的街巷时隐约看见一个黑影贴着墙移动；他从中被赶出来的那扇门虚掩着，但瑞斯还没来得及看清这些就已经跑在灯火通明的街上，他没有远离剧院所在的街区反而又沿着金斯维路下来，他估计没有人会想到在剧院附近寻找自己。他走进斯特朗区（他已经竖起大衣领子，脚步匆匆，手揣在兜里）直到迷失方向，在法院街一带纵横的巷陌间感到无从解释的轻松。他靠在一面墙上（微微气喘，感觉到汗水使衬衣贴在身上），点燃一根烟，调动起一切必要的词汇，第一次直截了当地问自己为什么要逃跑。渐渐临近的脚步声阻止了他继续寻找答案，他边跑边想如果能过了河就安全了（他已经距黑衣修士桥不远）。他躲在一处门廊下，避开照亮通往水门方向的街灯。嘴上一烫；他赶紧扔掉被自己遗忘的烟头，感觉像是把嘴唇也扯了下来。在一片静寂的笼罩中他试图重新回到仍未解答的问题，但很嘲讽地那个念头又冒了出来：只有过了河才安全。这不合逻辑，追踪的脚步一样可以追过桥去，追到对岸任何一条小巷；但他还是选择过桥，被一阵顺风吹着到了对岸，迷失在陌生的迷宫里，直至来到一处昏暗的地域；这一夜的第三次停歇，在一条逼仄幽深的死巷里，他终于能够面对那唯一的一个重要的问题，瑞

斯明白他无法找到答案。别让他们杀我，爱娃曾这样说过，而他做了他所能做的，笨拙又可怜，但他们还是杀了她，至少在戏里面他们杀了她，他只能逃走，因为戏不能就这么结束，茶杯无害地倒翻在爱娃的衣服上，爱娃却身子下滑直躺在沙发上；发生了别的事，而他没能在场阻止，你要陪我到最后，爱娃曾这样乞求，但他们把他赶出了剧院，使他远离将要发生的事情，而他，愚蠢地回到自己的座位，观看却不理解，或者只是从自我中存在恐惧和逃避的那一部分出发加以理解，而此时此刻，整个人就像肚子上流淌的汗水一样黏稠，连自己也感到恶心。“可这跟我无关，”他想，“而且什么也没发生，那种事不可能发生。”他努力地对自己重复着：怎么可能有人来找他，邀请他参与那种荒唐事，又彬彬有礼地威胁相向；临近的脚步声一定是哪个流浪汉，不留痕迹的脚步。红发男人在他身边止步，几乎没都没看他一眼，抽搐着摘下眼镜，在夹克衣领上擦了擦又戴了回去，他不过是长得与豪威尔相似，还把茶杯打翻在爱娃的衣服上。“把假发摘了，”瑞斯说，“不然到哪儿都能认出你。”“那不是假发。”豪威尔（可能叫史密斯或者罗杰斯，他已经不记得节目单上是怎么写的了）回答。“我真傻。”瑞斯想。可以想象他们早就准备好与豪威尔头发一

模一样的复制品，连眼镜也是仿制的。“您已经尽了力，”瑞斯说，“我当时在观众席都看见了，所有人都可以为您作证。”豪威尔靠着墙，颤抖着。“不是这回事。”他说。“那又怎么样，他们还不是一样得逞了。”瑞斯低下头；一阵无法战胜的疲倦将他压倒。“我也试着去救她，”他说，“可他们不让我继续了。”豪威尔恨恨地瞪了他一眼。“总是发生同样的事，”他自言自语道，“业余的都这样，以为自己能比别人做得好，结果一点儿用没有。”他竖起茄克的领子，手揣在兜里。瑞斯正想问他：“为什么总发生同样的事？如果这样，那我们为什么还要逃跑？”警笛声仿佛在向这条巷子聚拢，追寻着他们的行踪。两人一同跑了好一阵，最后在一个角落停步，四周散发着汽油的味道，死水的味道。他们在一堆杂物后面休息片刻；豪威尔像狗一样喘着气，而瑞斯一边的腿肚子抽了筋。他揉着腿，靠在货物上，艰难地用一条腿保持平衡。“但也许没这么严重，”他嘀咕着，“您说过总是发生同样的事。”豪威尔用手捂住他的嘴；交替传来两声笛鸣。“我们各走一头，”豪威尔说，“也许两个人里有一个能逃掉。”瑞斯知道他说得有道理，但仍然希望他能够先回答自己的疑问。他抓住他的手臂，使出全身的力气拉住他。“不要这么丢下我，”他恳求道，“我不能总这

样糊里糊涂地逃下去。”他闻见货包散发出沥青的气味，手中空空如也。脚步声渐行渐远；瑞斯弯下身，打起精神，朝相反的方向出发。在街灯的光芒中他看见一个寻常的名字：罗丝巷。河在那里，有座桥。总会有桥可过，有街可走。

万火归一

将来某一天他的雕像就会是这个样子，总督不无自嘲地想，同时举起手臂，停在致意的姿势，凝固在观众们的欢呼声中。两个钟头的马戏和酷热都未能减弱他们的激情。是时候来兑现他许诺的惊喜了，总督放下手臂，看看他妻子，她以节日里漠然的微笑回应。伊蕾内不知道下面将发生什么，却显出已经知道的样子，自从她学会用总督所厌恶的冷漠来忍受这位主子的任性，再大的惊喜也成了例行公事。她不必向竞技场转过头便已预见到一个悄然降临的宿命，一种残酷而单调的延续。“葡萄匠”里卡斯和他妻子

乌拉尼娅最先呼喊起一个名字，人群随即呼应着重复。“我为你预备了这个惊喜，”总督说，“他们向我保证你会喜欢这个角斗士的风格。”伊蕾内微笑着点头表示感谢。“尽管这些游戏让你厌烦，你还肯赏光来陪伴我们，”总督又说，“那么理所应当将最合你心意的献给你。”“你是世上的盐！”里卡斯喊道。“你让战神的化身降临在我们卑微的外省竞技场！”“好戏还在后面。”总督说，端起一杯葡萄酒润润嘴唇，又把酒杯递给他的妻子。伊蕾内缓缓啜饮着，好像要用淡淡的酒香驱走那挥之不去的鲜血和粪便的浓烈气味。全场突然间陷入一种满怀期待的沉寂，马可走向竞技场中央的身影在这寂静中分外凸显；他的短剑在阳光下闪光，一束光斜斜穿过古老的帷幔映在上面，青铜盾漫不经心地抄在左手。“你该不会是让他和斯米尔纽的冠军对抗吧？”里卡斯兴奋地问道。“比那还好。”总督回答。“我希望你的省份会因为这些游戏记住我，也希望我妻子不再无聊。”乌拉尼娅和里卡斯鼓起掌来，期待着伊蕾内的回应，但她只是沉默着把杯子还给奴隶，第二个角斗士出场引发的喧嚣仿佛和她毫无关联。马可一动不动，也同样漠然地面对为敌手而发的欢呼，用剑尖轻轻敲击着他金色的胫甲。

“你好。”罗兰·雷诺阿说，同时拣出一根烟，作为拿

起听筒后一个必然的后续动作。话筒里传来串线的杂音，有人在报数字，忽然间又一阵沉寂，比电话遮住耳孔产生的黑暗还要幽暗几分。“你好。”罗兰重复了一遍，把烟搭在烟灰缸沿上，在衣服兜里寻找火柴。“是我。”传来让娜的声音。罗兰眼睛一眯，有些厌倦，换了个更舒服的姿势舒展身体。“是我。”让娜徒劳地重复着。罗兰没出声，她又说：“索妮亚刚走。”

他有义务把目光移向王家看台，像往常一样致意。他知道他理当如此，他将看见总督的妻子和总督本人，或许那女人会向他微笑，就像在最近的几场比赛中一样。他不需要思考，也几乎不会思考，但直觉告诉他，这个场地不吉利。在这青铜的巨眼里，铁栅栏和棕榈叶勾勒出一条条弯曲的小径，路上的暗影来自以往战斗留下的痕迹。那天夜里他梦见一尾鱼，梦见一条凄凉的道路穿过断折的柱群。他佩剑束甲的时候，有人窃窃私语，说总督不会付给他金币。马可懒得去询问，另一个人不怀好意地笑了，然后走了出去，没看清背影；之后，第三个人，告诉他那是他在马希利亚杀死的角斗士的兄弟，但他们已经推搡着他走向通道，走向外面的喧嚣。天气热得令人难以忍受，头盔分外沉重，将阳光折射到帷幔和阶梯看台上。某时某地，断折的柱群，

意义晦涩的梦，在本可以解悟的时候落入遗忘的井。为他佩剑束甲的人说了，总督不会付给他金币；或许总督的女人这天下午不会冲他微笑。对喧嚣声他只是无动于衷，因为他们正在为另一个人鼓掌，没有刚才为他鼓掌时那么热烈，但在掌声中夹杂着几声惊呼，马可抬起头，朝看台望去，在那里伊蕾内已经回过身去和乌拉尼亚交谈，总督慵懒地做了个手势，他整个身子顿时绷紧，手攥住剑柄。他只需将目光投向对面的通道，然而他的对手没有在那里出现，在平时放出野兽的黑暗巷道前，铁栅吱吱呀呀地升起，努比亚戟网斗士的巨大身影终于浮现在马可眼前，映照在锈迹斑斑的岩石上面；就在此时，毫无道理可言，他忽然知道总督不会付给他金币，他猜到鱼和断柱的含义。与此同时他并不在意自己与戟网斗士之间将会如何收场，那是职业，是神灵的裁断，但他的身体依然绷紧仿佛出于恐惧，有声音在躯体中询问，为什么那个戟网斗士会从野兽巷道中出场。观众们也在欢呼中询问着同样的问题，里卡斯向总督求解，而总督笑而不答，有意卖关子，里卡斯于是笑着抗议，确信有必要把赌注下在马可一方；不用听下面的话，伊蕾内便知道总督将会加倍押在努比亚人一方，然后将温柔地看着她，让人给她端上冰镇的红酒。而她将喝下

红酒，和乌拉尼娅一起品评努比亚戟网斗士的身形和凶悍；每一个动作都可以预见，即使人们自身不曾觉察，即使会有几个细节的变通，比如酒杯或者乌拉尼娅望着那巨人身躯时的嘴型。那时候里卡斯这位见识过无数沙场风云的行家，将为她们指点努比亚人的头盔如何已经碰到高悬在离地两米处的猛兽栅栏的尖刺上，他将夸赞那人如何把鳞状网罗操控于左臂之上。就像往常一样，自从那个已经遥远的新婚之夜以后她一贯如此，伊蕾内又缩回到内心的最深处，同时在表面上迁就，微笑，甚至乐在其中；在那自由却贫瘠的深处，她觉察到死亡的征兆，总督将之伪装在一次公众娱乐的惊喜中，这征兆只有她，或许还有马可能够发觉，但马可不会明白，可怖、沉默而机械的马可，他的身体，另一个午后在竞技场他曾渴望过的身体（这些总督已经猜到，无需他的巫师们帮助，他像往常一样，从第一刻起就猜到）将要付出代价，为虚妄的幻想，为双重的徒劳的目光，在那个被老练地割开了咽喉的色雷斯人的尸体之上。

在拨出罗兰的号码之前，让娜的手曾在了一本时尚杂志的书页，一瓶安眠药片，以及蜷卧在沙发上的猫咪的脊背之间游走。之后罗兰的声音响起：“你好。”他的声音听起

来有些昏昏欲睡，忽然间让娜有种荒唐的感觉，她要 and 罗兰说的话恰恰会把自己加入到电话怨妇的群像之中，而那唯一的、嘲讽的观赏者在迁就的沉默中抽着烟。“是我。”让娜说，其实她更多是对自己说，而不是对着那一头的沉寂，在那里仿佛在一块背景幕布上，些许声音的火花翩然起舞。端详着在拨出数字（电话里不是还响起别的数字，不是还有一个遥远的声音向某个人念着数字，那个人不说话，只是在那里顺从地重复着？）之前漫不经心地抚摸过猫咪的手，她不相信曾经拿起又放下安眠药瓶的手是自己的手，刚刚又重复一遍“是我”的声音是自己的声音，濒临底线。为了自尊，应该沉默，慢慢把电话挂上，独自一人，干干净净。“索尼亚刚走。”让娜说，底线被越过，荒唐开始上演，舒适怡人的小型地狱。

“喔。”罗兰说，擦着一根火柴。让娜清楚地听见摩擦声，仿佛看见罗兰的脸，他吞云吐雾，眯着眼睛向后靠了靠。黑巨人手中挥出一道鳞光闪闪的湍流，马可间不容发地避开网罗。在平时——总督很清楚，他转过头使得只有伊蕾内能看见他的微笑——马可会把握这千钧一发的瞬间，瞄准戟网斗士的软肋，用盾封住长戟的威胁，一跃而上，快逾闪电，直扑对手敞开的胸膛。但马可却离得远远的，微

屈双腿像是要跃起，而努比亚人已经迅速地收回网去，准备新的攻击。“他完了。”伊蕾内想，并没有看总督，后者正在乌拉尼娅递上的盘子里拣出几样甜食。“这不是平日里的他了。”里卡斯想，为自己的押注而心疼。马可微微躬下身，继续围着努比亚人绕圈子；所有人都已经预见到，只有他还一无所知，似乎在潜伏着等待另一个机会，只是因为没能按照技艺要求的那样行动，产生了些许模糊的混乱。他需要多一些时间，等凯旋后到酒馆里去，或许能想明白为什么总督不付给他金币。他阴沉着脸，等待下一个良机；或许是最最后，当他一只脚踏上戟网斗士的尸体，将又一次赢得总督之妻的笑颜；但这些不是他现在所想的，而这样想的人已经不再相信马可的脚会踏上被割断喉咙的努比亚人的胸膛。

“说话啊，”罗兰说，“除非你想让我整个下午都听这家伙念数字，也不知道给谁听。你在听吗？”“嗯，”让娜回答，“听起来好像很远。三百五十四，二百四十二。”一时万籁俱寂，只听见那遥远单调的声音。“不管怎么说，”罗兰说，“起码他没拿着电话发呆。”回答是可以预见的，就要迸发第一声抱怨，可让娜依然沉默了几秒钟，又说了一遍：“索尼亚刚走。”她犹豫了一下又说：“她可能快到你家了。”罗兰听

了很吃惊，索妮亚没道理去他家。“别撒谎。”让娜说，猫咪从她手里蹿出去，发怒地瞪着她。“不是撒谎。”罗兰说。“我是指时间，不是指来还是不来。索妮亚知道我不喜欢别人这时候来找我或者打电话。”八百零五，声音远远地传来。四百一十六。三十二。让娜闭上眼，等待着那个无名的声音第一次停歇，她好说出剩下唯一要说的话。如果罗兰挂了电话，至少还有那个声音在线路的深处，她可以继续把听筒贴在耳朵上，慢慢在沙发上躺下，抚摸着猫咪（它又紧挨着她身边卧着），把玩着药瓶，听着数字直到那个声音也疲倦，再没有什么剩下，彻底一无所有，仿佛在指间变得异常沉重的不是电话听筒，是某种已经死掉的东西，应该看也不看就摒弃。一百四十五，那声音说道。在更远处，好像一幅微小的铅笔画，似乎是一个羞怯的女人在两下爆裂声之间问道：“北方车站？”

第二次从网罗中逃脱，但他算错了向后跳出的距离，一脚踩在竞技场上一块潮湿的污迹上。马可在头上舞了个剑花封住网的来路，同时探出左臂用盾接了三叉戟一声重击，但他吃力的样子引起了观众的担心。总督不屑于里卡斯大呼小叫的评论，回头看向不动声色的伊蕾内。“成败在此一举。”总督说。“必败无疑。”伊蕾内回答。“这

不是平日里的他了，”里卡斯又说了一遍，“他要为此付出代价，努比亚人不会再给他机会，一看就知道。”在远处，几乎一动不动的马可看来已经意识到错误；他把盾举在高处，紧盯着收回的网，距双眼两米开外挥舞的三叉戟令他眼花缭乱，睡意萌生。“你说得对，他不比从前了。”总督说。“你为他下注了吧，伊蕾内？”马可伏下身即将跃出，他在皮肤上，在胃的深处，感觉到人们已经把他抛弃。假若他能有片刻的镇静，他或许可以打破束缚的绳结，那无形的锁链从后方遥遥袭来但无法确认其所在，有时是总督的请求，重金相酬的许诺，同时也是出现一条鱼的梦，而现在，一切都无暇顾及，他觉得自己就是梦中的鱼，面对着眼前舞动的网罗，那网罗仿佛要把帷幔缝隙间的每一缕阳光都捕了去。到处都是锁链，陷阱；他威胁似的猛然将身子一挺，观众为之喝彩，而戟网斗士第一次向后退了一步，马可选择了唯一的出路，困扰、汗水和鲜血的味道，面前必须予以击败的死亡；有人在微笑的面具后面想着他，有人曾经渴望拥有他，当他踏在那个濒死的色雷斯人身上的时候。“毒药，”伊蕾内在心里喃喃自语，“有一天我会找到那毒药，但现在接过他递上的酒杯吧，你要变得无比强大，等待你的时刻。”停顿好像延长了，好像

幽深叵测的巷道在延伸，其间时断时续回响着那个报数字的遥远的声音。让娜一向相信真正重要的信息在某些时候是语言所不能传达的；或许这些数字有更深的意义，对那个专心聆听的人而言有着任何话语都无法比拟的意义，就像对她而言，索妮亚的香水味，临走前手掌从她肩头滑过的轻拂，都远比索妮亚的言语更具意味。但索妮亚自然不会满足于隐含的信息，她恨不得用上所有的言语来表达，来尽情品味到极致。“我知道这对你来说很残酷，”索妮亚又重复一遍，“可我不爱演戏，我宁可跟你说实话。”五百四十六，六百六十二，二百八十九。“我不在乎她去不去你家，”让娜说，“现在我什么也不在乎。”并没出现另一个数字，只有一阵漫长的沉默。“你在听吗？”让娜问。“嗯。”罗兰说着把烟头扔进烟灰缸，不慌不忙地寻找白兰地酒瓶。“可我就不明白……”让娜开始了。“拜托，”罗兰说，“这种事谁也弄不明白，亲爱的，再说明白了也没什么好处。我很抱歉，索妮亚太着急，这些话不应该让她跟你说。该死，这些数还有完没完？”那个细微的声音，让人想到一个秩序井然的蚂蚁王国，在一片更临近也更厚重的沉寂下继续着详尽的计数。“可是你，”让娜不知所云地说着，“那么，你……”

罗兰喝了口白兰地。他一向喜欢字斟句酌，避免浮泛的词句。让娜会把每句话都重复两遍，三遍，每一次有不同的语气；且让她说去，喋喋不休，而他要斟酌最简洁的理性的回答，使这可悲的冲动恢复正常。一记佯攻和一次边路冲击之后，他用力舒了口气，直起身；有个声音告诉他这一回努比亚人将改变进攻的顺序，三叉戟将在掷网之先刺出。“注意看，”里卡斯给他妻子讲解道，“我在阿普塔·尤利亚见过他使这招，他总能让对手混乱。”马可未加招架，冒险闯进网罗所及的范围，向前一跃，直到间不容发的一瞬才抬起盾来，封住一道光芒般从努比亚人手中挥洒出的闪耀之河。他在网罗的边缘拦截，但三叉戟却已攻向下方，鲜血从马可的大腿喷出，剑由于太短只是徒劳地斩在戟杆上，一声闷响。“我说什么来着。”里卡斯高喊。总督出神地盯着他受伤的大腿，流淌到金色胫甲上的鲜血；几乎带着遗憾地想到伊蕾内会很乐意爱抚这大腿，找寻它的压力和热度，她会呻吟起来，就像他抱紧她弄伤她的时候一样地呻吟。今天晚上他会把这些说给她听，那会很有趣，端详伊蕾内的表情，寻找她完美面具上的薄弱点，她会故作漠然到底，就像她现在对这场打斗装出一种合乎礼仪的兴趣，尽管即将揭晓的结局能让一个乡野姑娘猝然兴

奋得尖叫起来。“命运已经抛弃了他。”总督对伊蕾内说。“我几乎有点内疚，不该把他带到这个外省的竞技场；很显然，他的一部分留在了罗马。”“他剩下的部分就要留到这里了，外加我押在他身上的钱。”里卡斯笑道。“拜托，你别这样，”罗兰说，“这样在电话里说下去真是荒唐，明明我们今晚就能见面。我跟你说了，索妮亚太着急，我本不想让你受这个打击。”蚂蚁停下来不念数字了，让娜的话听得格外清楚；她的声音里没有眼泪，这一点让罗兰很吃惊，他都已准备好言语来应付意料中的暴风雨般的谴责。“不让我受打击？”让娜说。“骗人，没错，你又骗我。”罗兰叹了口气，放弃了回答，免得把谈话引向令人生厌的地步。“我很遗憾，不过你要是一直这样，我就要挂电话了。”他说道，他的声音里第一次出现了些许亲和的语气。“最好我明天去看你，不管怎么说我们是文明人，见鬼。”蚂蚁远远地数着：八百八十八。“你别来，”让娜说，听着言语和数字混在一起很有趣，你八百别来八十八，“你永远别来，罗兰。”闹剧，还可能拿自杀来威胁，就像和玛丽·约瑟，就像所有那些把分手当做悲剧的女人。“别傻了，”罗兰劝道，“到明天你就想通了，这样对两个人都好。”让娜没出声，蚂蚁在数整数：一百，四百，一千。“好吧，明天见。”罗兰边说边打量

索妮亚的外套，她刚刚推门而入，站在那里，带着介乎质问和嘲弄之间的神气。“她很会抓紧时间给你打电话。”索妮亚说着，放下手包和一本杂志。“明天见，让娜。”罗兰重复了一遍。线路中的沉默像一张弓似的伸展开，直到远处一个数字将它戛然截断，九百零四。“别再傻瓜似的数数了！”罗兰用尽全部力气喊了一句，在他把电话从耳边拿开之前，听见在另一端传来一声忙音，那张弓射出了它无害的一箭。无法动弹，情知自己已无力避开即将袭来的网罗，马可面对着努比亚巨人，过短的剑在伸出的臂膀尽头停住。努比亚人将网松了些，又松了些，抡起来寻找最合适的角度，全场都呼喊着他结果对手的性命，而他仍挥舞着网子仿佛要为观众的呐喊推波助澜，他放低三叉戟，同时侧身蓄力以便一击奏功。马可高举着盾冲向网罗，一座高塔迎着黑色的利刃轰然倒塌，剑深深地陷入在上方号叫的物体；沙子涌进他的嘴和眼睛，网罗徒劳地落在窒息的鱼儿上。

它漠然地接受着爱抚，没有察觉让娜的手微微颤抖并开始变凉。当手指滑过它的皮毛又停住，在抽搐的瞬间抓了一下，猫咪高傲地抱怨着，然后仰面躺着，凭空舞动着爪子，期望能像往常一样逗让娜开心，可这一回没能成功。她的手依然贴着猫咪保持不动，只有一根手指还在毛皮间

寻找热度，只一滑就又停止在温热的身体和滚过来的药瓶之间。正被刺中胃部的努比亚人一声惨叫，向后退去，在最后的瞬间痛苦化做仇恨的火焰，全身正离他而去的力量都汇聚到单臂，将三叉戟插进俯身倒地的对手背后。他倒在马可的身体上，在抽搐中滚向一边；马可缓慢地移动着一只手臂，身子被钉在沙地上，好像一只巨大的闪光的虫子。

“这很罕见，”总督转过身来对伊蕾内说，“两个这么优秀的角斗士同归于尽。我们值得庆幸看了一场奇特的演出。今天晚上我要给我兄弟写信讲给他听，安慰一下那个被糟糕的婚姻所折磨的人。”

伊蕾内看着马可的手在动，一种缓慢而徒劳的运动，仿佛想要把插在后腰上的三叉戟拔出来。她想象着总督光着身子在竞技场上，被同一柄三叉戟钉住直至没杆。但总督不会有这般末路的尊严来移动手臂，他会尖叫着像只兔子一样四蹄乱蹬，向愤怒的观众请求饶恕。她迎上丈夫搀扶自己起身的手，又一次顺从；手臂已经不动了，剩下来要做的只有微笑，逃避到机巧中藏身。猫咪看来不喜欢让娜一动不动，继续仰面躺着等待着爱抚；过了一会儿，好像按在体侧毛皮上的那根手指惹它不快，它不满地喵喵叫着，一骨碌起身离开，睡意十足，却已无人理会。

“抱歉我这时候来。”索妮亚说。“我看见你的车停在门口，实在没忍住。她给你打电话了，对吧？”罗兰在找一根烟。“你做得不对。”他说。“这种事应该男人来，不管怎么说，我跟让娜在一起两年多了，她是个好姑娘。”“哈，可我高兴，”索妮亚给自己倒了白兰地，“我一直受不了她那么无辜，这最让我来气了。我跟你讲，她一开始直乐，坚持认为我在跟她开玩笑。”罗兰看着电话，想着蚂蚁。马上让娜会再打电话来，那会有点尴尬，因为索妮亚已经坐到他身边，一边抚摸着他的头发一边翻着一本文学杂志，好像在找插图似的。“你做得不对。”罗兰又说了一遍，要引起索妮亚的注意。“不该这时候来？”索妮亚笑着迎上笨拙地寻找拉链的双手。深紫色的披肩盖住了伊蕾内的双肩，她背对着观众，等待着总督结束最后的致意。在欢呼声里已经混杂着人潮涌动的喧嚣，他们争先恐后地拥向出口，抢占下层通道。伊蕾内知道奴隶们会拖走尸体，不再回来；她愉快地想到总督接受了里卡斯的邀请，去他在湖边的庄园共进晚餐，那里的夜风将有助于她忘掉庶民的气味，最后的呼喊，一只慢慢移动好像在爱抚地面的手。遗忘对她来说并不难，尽管总督会用令她不安的过往不失时机地烦扰她；总有一天伊蕾内能让他也永远忘却，并让人们相信他只是死了而

已。“你会尝到我们厨子的创意，”里卡斯的女人说道，“他让我丈夫恢复了胃口，等到了晚上……”里卡斯笑了，跟他的朋友们打招呼，等待着总督在最后的致意后走向通道，而总督却迟迟不动，仍在观看广场上如何钩扯着拖走尸体，仿佛沉醉其中。“我真幸福。”索尼亚脸靠在昏昏欲睡的罗兰胸前。“说这个干吗？”罗兰嘟囔着，“总让人觉得矫情。”“你不信么？”索尼亚笑了。“我信，可用不着现在说这个。抽烟吧。”他在矮桌上摸索着直到找着香烟，往索尼亚唇间塞了一根，把自己的也凑上去，一起点着了。他们都几乎没看对方，睡意沉沉，罗兰把火柴一甩，丢在桌上，在那里的某个地方有个烟灰缸。索尼亚先睡着了，他慢慢把香烟从她嘴上拿下来，和自己的烟一起扔在桌上，靠着索尼亚，滑落在一个沉重的没有图像的梦里。纱手绢在烟灰缸边缘燃烧起来，没有火苗，缓缓烧焦了，落在地毯上，旁边是堆积的衣服和一杯白兰地。部分观众叫嚷着，聚集在下方的看台；总督又致意了一次，就冲卫兵做了个手势，示意开路离场。里卡斯第一个明白过来，指向旧帷幔最远的一段，那帷幔正化为碎片，火花如雨倾泻到惊惶寻路的人群头顶。总督吼出一道命令，同时推搡着伊蕾内，而她依然背着脸一动不动。“快，趁下面通道还没挤死！”里卡斯喊道，

冲在他妻子前面。伊蕾内第一个闻见油在燃烧，地下仓库起火；后面，帷幔跌落在人们的背上，他们正在混乱的人潮中奋力寻找出路，躯体纠结堵塞住过于狭仄的通道。成百上千的人冲进竞技场另寻生路，但油烟模糊了视线，一束布条在火焰上空飘摇，落在总督身上，他还没来得及躲进通向王家看台的通道。伊蕾内听见他的号叫，转过身去，小心翼翼地伸出两根手指，为他夹走烧焦的布条。“我们出不去了，”她说，“他们在下面像野兽一样拥挤。”这时索妮亚叫了起来，试图挣脱从梦中吞噬她的燃烧的怀抱，她的第一声惊叫和罗兰的叫声混在一起，他徒劳地挣扎着起身，却被黑烟呛得喘不过气来。他们还在喊着，一声弱过一声，消防车正沿着满是围观者的街道全速驶来。“是十楼，”队长说，“不好办呐，刮北风。上吧。”

另一片天空

这双眼眸不属于你，你从何处得来？

《×××××》第四歌第五节^[1]

某些时候我曾有这样的感觉，觉得一切都会继续，会缓和会让步，毫不抗拒地接受这样由此而彼的生活。我是说曾经，尽管现在还抱有一线愚蠢的盼望，以为这样的感觉仍会重现。正因为如此，即使浪迹街头对一个有家有业的人不啻为荒唐行径，我仍然不时提醒自己，是时候回到我心爱的街区，忘掉我的职业（我是证券交易所的经纪人），运气好的话能找到若西亚娜，和她厮守到次日清晨。

[1] 原文为法语，系引自法国作家洛特雷阿蒙（Lautréamont，1846—1870）的《马尔多罗之歌》（*Les Chants de Maldoror*）。科塔萨尔有意隐去引言的出处及其作者姓名，这正是本篇作品的玄机所在。

天知道这一切是从何时开始的，这并不容易，因为那段日子里的事情总在我意想不到的时候发生。不管怎样，只需加入到市民的令人愉快的漫游中，任凭对街巷的偏好引导脚步，到最后我几乎总会来到拱廊街区，或许因为拱廊街和商街通道是我永远的秘密家园。比如这里，古埃姆斯通道^[1]，这暧昧的地域，许多年前我就是到这里告别了我的童年，就像脱掉一件穿旧的衣服。一九二八年前后，古埃姆斯通道是藏宝的洞窟，在这里微妙地混合了薄荷糖片和罪恶的暗影，高声叫卖着满纸罪行的晚报，地下厅里光影幢幢，放映着遥不可及的色情电影。在那些日子若西亚娜们大约会带着介乎母性和戏谑的表情望着我。我兜里只有可怜的几个铜板，却像一个男人一样走着，软帽紧箍在头上，两手揣在兜里，抽着一根“统帅”，就因为继父曾经预言我迟早会因为黄烟草而瞎掉。我特别记得那时的气味和声响，近乎一种期待、一种焦虑，记得售货亭里可以买到有裸体女人和虚假的美甲广告的杂志，从那时我

[1] “古埃姆斯通道（Pasaje Güemes）”，位于布宜诺斯艾利斯市中心，近似骑街楼式的建筑。由意大利建筑师Francisco Gianotti设计，1915年竣工，为阿根廷“新艺术”（Art Nouveau）风格建筑的代表作。通道穹顶高二十米，其上不同部分各有六层和十四层，其中不少房间在1968年前作为单身公寓使用。顶端为灯塔，建筑最高处达八十七米。

便爱上了这灰浆的天顶和肮脏的天窗，这人造的黑夜，对外界愚蠢的日光白昼浑然不觉。我怀着乔装的漠然在通道中的千门万户前逡巡探首，在这里展开了终极的奥秘，那些诡秘的升降机通往性病诊所，通向最高处梦寐以求的乐园，其中云集着风化业者，报纸上这样称呼那些女人，她们手中斜纹杯里多是翠色的饮品、丝绸的晨衣和紫色的睡袍，房间里的香气和我心目中高档商店里的气味一模一样，那些商店在通道的昏暗中光芒四射，一座永不可及的集市，水晶杯匣，玫瑰色天鹅绒粉扑，蕾切尔牌香粉和透明手柄的梳子。

直到如今，每当我路过古埃姆斯通道仍不免可笑地满怀柔情，回想起濒临消亡的少年时代；旧日的痴迷经久不灭，因而我喜欢漫无目的地游荡，知道自己随时会踏入拱廊街区，那里任何一家蒙尘的残破小铺也比堂皇的露天街面更吸引我。例如，维维安拱廊街^[1]，或者枝杈纵横的帕诺拉马拱廊街。小巷的尽头往往会现出一家旧书店或一家

[1] “维维安拱廊街（Galerie Vivienne）”，巴黎最著名的拱廊街之一，1826年启用，两侧为商铺，上有华美的拱顶玻璃天棚。下文中的帕诺拉马拱廊街（Galerie Panorama）、圣富瓦拱廊街（Galerie Sainte-Foy）、凯尔通道（Passage du Caire）、普兰斯通道（Passage des Princes）、韦尔多通道（Passage Verdeau）等皆为巴黎地名。

出人意表的旅行社，或许从未有人在那里买过一张火车票，这个世界选择了一片更邻近的天空，由肮脏的玻璃和灰浆构成的天空，还有伸出手来敬献花环的寓意人像。维维安拱廊街距离白昼中丑陋的雷奥米尔街和证券交易所（我在证券交易所工作）一街之遥，这街区从来都属于我，早在这一点被质疑之前便属于我，那时节我还躲在古埃姆斯通道的某个角落里，反复数着穷学生不多的几个铜板，为了决定花在这一家自助酒吧还是买一本小说加一套透明纸包着的酸味糖而进行艰难的斗争，嘴上叼的烟卷模糊了我的眼睛，在衣兜的深处，被手指不时地摩挲着的，是一个装着安全套的小纸包。我在一家只有男人光顾的药房里故作潇洒地买下，但囊中的羞涩和脸上的稚气却决定了它毫无用武之地。

我的女友，伊尔玛，难以理解我竟会喜好到市中心或南边的街区夜游，如果她知道了我对古埃姆斯通道的偏爱，恐怕更要惊恐失色。对于她，和我母亲一样，最好的社交活动莫过于在客厅沙发上进行的所谓交谈，喝咖啡和茴芹酒。伊尔玛是女人中最善良最宽容的一个，我从未想过和她谈起我真正在意的东西，这样有一天我或许可以成为一位好丈夫，一位好父亲，也给我母亲带来她渴望已久的孙儿。我猜想就是因为这些自己最终认识了若西亚娜，但也

未必，我也可能在普阿松涅大道或是胜利圣母街上与她相遇，但实际上我们第一次邂逅是在维维安拱廊街的最深处，在汽灯的光影中微微颤抖的那些石膏像下面（花环在蒙尘的缪斯们指间传递）。我不久便得悉若西亚娜在那个街区工作，只要常去咖啡馆或者熟识那些马车夫便不难碰见她。可能是出于偶然，但与她相遇在彼时彼处，另一个世界的天空中正下着雨，那个世界里天空高渺却没有街上的花环。这对我而言不啻为一种征兆，绝不是与街头妓女的逢场作戏而已。后来我得知在那段日子若西亚娜从不远离拱廊街，因为那一阵街谈巷议的话题总不离洛朗的累累罪行，可怜的姑娘整日里担惊受怕。这种恐惧部分化做了魅力，闪躲的姿态和完全的渴望。我记得她望着我的样子，介于渴望和猜疑之间，她故作冷漠的问题，得知她就住在拱廊街顶层时我难以置信地迷恋，我坚持上到她的阁楼间而不去桑帖赫路上的酒店（她在那里有朋友，有安全感）。后来她打消了戒心，那天晚上我们俩一想到她竟然会怀疑我是洛朗，两个人就都笑了起来。在她通俗小说品位的阁楼间里若西亚娜是多么甜美，她是那么害怕出没巴黎的锁喉凶手，当我们翻看杂志上刊载的洛朗凶杀案，她愈发紧靠在我身上。

我母亲总能知道我是否在家过夜，她自然是一言不发，

因为说出来也无济于事，但在一两天内她看着我的样子总会半是羞恼半是惊惧。我非常清楚她绝不会把这些告诉伊尔玛，但她这样坚持不肯放弃已经毫无意义的母亲的特权依然使我厌烦，特别是每次都要由我拿上一盒糖果或一盆庭院植物来示好，礼物精确而默契地体现了冒犯的结束，仍和母亲住在一起的儿子重返正常生活。当然若西亚娜很愿意听我给她讲这些轶事，来到拱廊街区之后，连这些与其中的主人公一样平淡无奇的琐事也变成了我们的世界的一部分。若西亚娜对家庭十分看重，对一切团体和亲属都充满了尊重；我并不是喜欢推心置腹的人，但由于我们总得谈些什么，她所透露的自己的情况已经谈论过，我们几乎无可避免地要回到有关我这个单身男人的种种问题。我们还有另一个共通点，我在这方面也很幸运，因为若西亚娜喜欢拱廊街区，也许因为她自己住在其中，也许因为它们为她遮风避雨（我认识她的时候是初冬时节，早降的冰雪丝毫不能影响我们拱廊街世界的逍遥）。我们常常一起散步，当她有空的时候，当某人——她不愿提起他的名字——心满意足，允许她和朋友们消遣片刻的时候。我们很少说到这位某某人，我一旦未能免俗地问起，她便未能免俗地用谎话回答，说是纯粹的雇佣关系；可以想见他便是雇主，

不过他很知趣地避免出现在人前。我甚至想到，他并不介意我陪着若西亚娜呆几个晚上，因为自从洛朗在阿布奇赫街犯下新的罪行，整个街区陷入了空前的恐慌，天一黑可怜的姑娘就不敢离开维维安拱廊街。似乎该感谢洛朗和雇主，外来的恐惧使我有机会与若西亚娜一起走遍各拱廊街和咖啡馆，发现自己可以成为一位姑娘真正的朋友，而不必担心被进一步的关系所束缚。在沉默中，在琐事里，我们渐渐意识到这种可信赖的友谊。比如她的房间，狭小而整洁的阁楼间，一开始对我而言只作为拱廊街的组成部分存在。起初的时候我是为了若西亚娜才上去，而且不能久留，因为囊中羞涩不足支付整夜的费用，而某人不希望账目收益上出现亏损，因而几乎没有空闲打量身边的环境，直到事后，在我寒酸的房间里（带插图的年历和镀银的马黛茶壶是屋里唯一的奢侈品），临睡前我才有暇追忆阁楼间的情景，却无法在脑中重现。我所见的只有若西亚娜，这已足够使我安然睡去，仿佛仍把她揽在臂弯。优待继友谊而来，或许还有雇主的许可，很多次若西亚娜设法安排和我过夜，而她的房间也为填补我们并不总是轻松的交谈中的空隙提供了材料；每个清晨，每幅图画，每件饰品，都渐渐植根于我的记忆中，在我必须离开回到自己房间的时候，或者

与母亲或伊尔玛谈论国内政坛和家庭疾病的时候，成为我继续生活的动力。

此后其他的事情纷至沓来，其间闪动着一个被若西亚娜称为“南美佬”的模糊身影。但起初一切都好像与街区的大恐慌有关，一位富于想象力的记者演绎出的“锁喉手洛朗”传奇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如果在某一时刻来想象若西亚娜的样子，我眼前便浮现出她和我一起走进热内尔街的咖啡馆时的情景，坐上深紫色的长绒矮凳，和女伴们及老主顾打招呼，寒暄之后便是洛朗，因为那时在证券所街区再没有别的话题，而我已经马不停蹄地干了一整天，在两个行市盘中间忍受着同事和顾客关于洛朗最新罪行的议论，我思忖这桩愚蠢的噩梦到哪一天才能结束，一切能否回复到我想象中洛朗之前的日子，抑或我们将忍受他恐怖的娱乐直到世界末日。最令人气恼的是（我要了在这样飞雪寒天里必不可少的格罗格酒，然后对若西亚娜说），我们甚至不知道他的名字，这里的人叫他洛朗是因为克利希栅栏一带的一位通灵者曾在水晶球里看见凶手用一根手指蘸着鲜血写下自己的名字，而那些记者们也就顺水推舟，不愿拂逆公众的直觉。若西亚娜并不傻，可没有人能说服她凶手并不叫洛朗，无法战胜在她蓝色眼眸中闪烁的强烈

恐惧，她此时正漫不经心地看着一个年轻人走进来，高挑个子微微驼背，刚进门便倚在柜台上，不理睬任何人。

“也许吧。”若西亚娜说，对我不假思索编造出的安慰之词表示赞同。“可我还是得一个人回到我的房间，要是一阵风把两层楼之间的蜡烛吹灭了……想想我就一个人在楼梯上，一片漆黑，要是……”

“你很少会一个人。”我笑着说。

“你又取笑我，但会有糟糕的晚上，下雪或者下雨，我在凌晨两点才回来……”

她继续想象洛朗如何潜伏在楼梯平台，或者更糟，用他从不失手的撬锁器进入她的房间，就在那里等着她。琪琪在一边的桌上夸张地哆嗦起来，伴之以几声尖叫，在镜子之间回荡。我们这些男人很欣赏这些戏剧化的惊恐，趁机获得更多保护女伴的特权。在咖啡馆里抽烟斗是美好的，工作的疲倦此时渐渐消解在酒精和烟草中，女人们相互品评帽子和靴子，抑或无缘无故地笑起来；吻在若西亚娜的双唇是美好的，她若有所思地盯着那个男人——几乎是个大男孩。他背对着我们，小口啜饮着他的洋艾酒，一只胳膊支在柜台上。很奇怪，我现在才意识到：一想到若西亚娜我第一个印象便是在咖啡馆矮凳上的若西亚娜，一个下

雪的夜晚和洛朗，还必定要加上那个被她叫做“南美佬”的家伙，喝着他的洋艾酒，背对着我们。我也把他叫做“南美佬”，因为若西亚娜向我保证他肯定是，她是从鲁丝那里知道的，鲁丝跟他睡过或者有过类似的关系，这些都发生在若西亚娜和鲁丝因为地盘或时段而吵架之先，现在她俩都隐约表示遗憾，因为她们曾是非常要好的朋友。据鲁丝说，他曾经告诉她自己是南美人，尽管说话完全没有口音；他是在要和她上床的时候说的这些，或许是为了在解鞋带的同时找些话题来说。

“这样看起来，简直就是个大男孩……你不觉得他就像个突然间发育起来的中学生？嗯，你该去听听鲁丝是怎么说的。”

若西亚娜有个习惯，每当兴奋地讲述什么的时候总要不不断地交叉和分开手指。她告诉我“南美佬”的怪癖，事到如今也不觉得奇异，鲁丝断然拒绝，客人傲然离去。我问起“南美佬”可曾打她的主意。答案是没有，因为他应该知道鲁丝和她是朋友。他了解她们，他就住在这个街区，当若西亚娜讲述这些的时候，我格外留意，看见他付了洋艾酒的钱，向白铁盘里丢进一枚硬币，与此同时向我们这边——仿佛我们在一个漫长的瞬间里丧失了存在——露出一个疏远而又关注

的奇异表情，脸上的神情好像沉浸在一个梦幻的瞬间，不愿醒来。尽管这年轻人几乎还是个少年，而且非常俊美，但这样一个表情还是会令人起疑，联想到反复重现的洛朗的梦魇。我立刻把我的猜想告诉了若西亚娜。

“洛朗？你疯啦！不过如果洛朗是……”

糟糕的是每个人都对洛朗一无所知，但琪琪和阿尔贝还是来帮我们权衡各种可能性作为消遣。咖啡馆老板一句话就打破了所有的假设，他一直神奇地聆听着咖啡馆里的所有对话。他提醒我们关于洛朗我们至少知道一点：他力气很大，大到足以用一只手就扼死那些受害者。可就凭那个年轻人，呵呵……有道理，而且天已经晚了，该是回家的时候了；我形单影只，因为那天晚上若西亚娜得和别人过夜，估计已经在阁楼上等她，某人享有房门钥匙的特权，于是我陪她走到第一个楼梯平台，我看着她上去，忽然间心中无比厌倦，她或许很高兴，虽然她会向我表达完全相反的感受，然后我走向冰天雪地的街道，开始漫无目的的游荡，直到某一时刻我像平常一样踏上转回街区的路径，身边的人在读着日报的午后版或者透过电车的玻璃朝外看，好像在这个钟点这些街道上还有什么可看似的。

并不是每一次来到拱廊街区都赶上若西亚娜有空；有

多少回我只能一个人走在通道里，带着些许失落，直至渐渐感觉到黑夜也是我的情人。到了汽灯燃起的时分，我们的王国开始苏醒，焕发出活力，咖啡馆是休闲与欢乐的渊薮，一天的劳作结束后人们来此尽情畅饮，谈论着报纸的标题、政治、普鲁士人、洛朗及赛马。我喜欢四下里流连杯盏，耐心地期待时机来到，若西亚娜的身影出现在通道的某个拐角或是某个柜台前。如果身边已经有人陪伴，只需一个默契的暗号我就知道何时能和她单独相处；另一些时候她只是微笑，我余下的时间就都消磨在拱廊街中；那是属于探险者的时间，我走进街区里最偏僻的角落，例如圣富瓦拱廊街，和偏远的凯尔通道，尽管其中任意一条（数量众多，今天是普兰斯通道，下次是韦尔多通道，依次类推，无穷无尽）都比露天的街道更吸引我，但这种我凭自己无法再现的漫长悠游最终还是要以维维安拱廊街告终，为了若西亚娜，但不只是为了她，也为了那些防卫的铁栅，陈旧的寓意人像，在珀蒂-派尔通道转角处的阴影，在这个不同的天地中无需挂念伊尔玛，无需按部就班地生活，有的是偶然的邂逅和命运的安排。在这样无章可循的情形下我没法计算时间的流逝，直到我们的话题又回到“南美佬”；有一次我记得看见他从圣马可街的一间门廊下出来，身披一

件黑色学士袍，是那种五年前一度流行、与帽尖高得夸张的帽子搭配的样式。我不禁想过去问问他是哪里人，但一想到这种问题可能会招致冰冷的怒气，便打消了念头。然而后来若西亚娜发现那只是我自己的愚蠢猜想，也许“南美佬”以独特的方式引起了她的兴趣，部分原因是他对同行的冒犯，更多的却是好奇心。她记起来几个夜晚之前曾在维维安拱廊街远远瞥见他的身影，而平日他很少在那里现身。

“我不喜欢他看我们的样子。”若西亚娜说道。“以前我不在乎，可自从你那次说到洛朗……”

“若西亚娜，我开这个玩笑的时候琪琪和阿尔贝跟我们在一起。阿尔贝可是警察局的探子，我相信你知道。如果他认为这个猜测有道理，你觉得他会放过这个机会么？亲爱的，洛朗的脑袋可是很值钱的。”

“我不喜欢他的眼睛，”若西亚娜仍然固执己见，“而且他不看你，他只是用眼睛盯在你身上但不看你。要是哪天他找上我，我保证撒腿就跑，我凭着这个十字架起誓。”

“你在怕一个男孩。要不然就是我们所有的南美人你都觉得像怪物？”

不难想见这样的对话将怎样结束。我们去热内尔街的咖啡馆喝上一杯格罗格酒，我们走过一条条拱廊街，流连

于这些街巷中的舞台，我们登上阁楼，我们开怀大笑。在几个星期里——大约如此，幸福的时光很难估算——一切事物都能给我们带来欢笑，甚至连拿破仑三世的愚蠢举动和战争的恐惧也不例外。说来真令人难以置信，我们的欢乐竟然会被像洛朗这种相形之下无足轻重的事件所断送，然而事实就是如此。洛朗又杀害了一个女人，在博赫加尔街——终于这一次近在咫尺，在咖啡馆里，大家都静默不语，刚才冲进来报信的玛尔特终于歇斯底里地放声大哭，某种程度上倒是帮我们舒缓了一下如鲠在喉的郁闷。当天晚上警察局把我们挨个叫去问话，不放过任何一家咖啡馆和酒店；若西亚娜去找她的雇主，我让她去了，明白她需要可以平息一切的无上保护。然而这些事在我心里汇成一种模糊的悲伤——拱廊街不是为了这种事，不该有这种事。我先和琪琪一起喝酒，然后和鲁丝，她找我居中调停，想与若西亚娜重归于好。在我们的咖啡馆里人们喝到酒酣耳热，人声嘈杂中连“南美佬”午夜时的出现都让我觉得顺理成章，他在里面的一张桌子边坐下，要了一杯洋艾酒，神情还是一如既往地优雅、恍惚而阴郁。对于鲁丝秘史的序曲我表示已经知悉，不管怎样那男孩不是瞎子，人家的私人爱好也不值得这样憎恶，我们还在取笑鲁丝装腔作势的耳

光，这时琪琪也屈就承认曾经去过他的房间。赶在鲁丝逼她回答那个不难预料的尖锐问题之前，我想知道房间里是怎么样的。“切，房间有什么可说的。”鲁丝不屑地说，但琪琪已经完全回到记忆中胜利圣母街上的一间阁楼里，像街边蹩脚的魔术师似的变出一只灰猫，许多字迹潦草的纸片，一架占据过多空间的钢琴，但特别是纸片，最后还是那只灰色的猫，它似乎是琪琪记忆中最美好的部分。

我任凭她说下去，眼睛一直盯着里面的桌子，心想时机终于来到，我可以毫不突兀地凑到“南美佬”身边，跟他说上几句西班牙语。我几乎就要付诸实施，但现在我不过和许多人一样，自问为什么在某一个时刻没有把想法付诸行动。我仍然和鲁丝、琪琪呆在一起，又一次点上新的烟丝，又要了一轮白葡萄酒；我记不清当时抗拒自己的冲动时的感受，但那好像是一道警戒线，感到一旦逾越就将进入危险的区域。然而我现在想来自己做出了错误的选择，那时我只差一步就可以拯救自己。从什么里拯救？我不禁自问。就是从今天这种境况里：此时我能做的只有自我拷问，而唯一的回答不过是烟草的迷雾和模糊的徒劳的希望，它像一条癞皮狗似的跟着我走过无数街道。

那些汽灯哪里去了？那些卖笑的姑娘哪里去了？

《×××××》第六歌第一节^[1]

我必须渐渐说服自己艰难时日已经来临，在洛朗和普鲁士人这般威胁下，拱廊街区的美好时光已一去不返。母亲该是觉察到我的憔悴，因为她建议我吃一点儿补品，而伊尔玛的父母在巴拉那^[2]的一个岛上有别墅，他们邀请我去休养，过上一段健康的生活。我请了半个月的假，不大情愿地赶去，上岛前就先和阳光和蚊子结了仇。捱到第一个周六，我随便找了个托辞回到城里，漫无目的地走在街上，鞋跟都陷进柔软的沥青里。说起这种愚蠢的游荡，霎时唤起我一段甜美的回忆：当我又一次走进古埃姆斯通道，突然间被咖啡的香气笼罩，这种强烈的感觉早就绝迹于拱廊街中，那里的咖啡总是煮了又煮，淡而无味。我喝了两杯，不加糖，品味着同时嗅吸着，飘飘欲仙。在这之后直到夜色降临，一切闻起来完全不同，市中心潮湿的空气里充满了各种气息（我走路回到家，我记得自己答应了母亲陪她

[1] 引自《马尔多罗之歌》。

[2] 巴拉那（Paraná），此处指巴拉那三角洲，位于阿根廷境内的巴拉那河河口。

吃晚饭)，在每一处氤氲弥漫的所在各种气味都显得分外的生硬和粗暴。黄香皂、咖啡、土耳其烟草、油墨、马黛茶叶，一切闻起来都格外强烈，连太阳和天空也令人感觉更加严酷。在几个小时里我几乎心怀怨恨地忘记了拱廊街区，然而当我又一次穿过古埃姆斯通道（果真发生在岛上度假的那段时候？也许我把同一时段里的两个时刻混淆了，这其实无关紧要）时，咖啡馆里欢乐的打闹无法重现，那里的气味经久未变，而我辨认出市中心酒吧地板上渗出来的陈年啤酒与锯末甜腻烦人的混合物的气味，但或许因为我又在期盼遇上若西亚娜，甚至相信大恐慌和雪季都已过去。我觉得从那时候起自己开始怀疑，欲望已经无法像从前一样使事情有节奏地运转，将我引上某条通往维维安拱廊街的道路，但也有可能为了不让伊尔玛难过，不让她怀疑我唯一真正的归宿不在此处，我最终温顺地安居于小岛别墅；直到我无法忍受，回到城市，走路走到筋疲力尽，衬衣湿透紧贴在身上，坐在酒吧里喝着啤酒等待，却不知道要等待什么。当走出最后一家酒吧的时候，我发现剩下来能做的只有转身回到街角进入我的街区，喜悦与疲倦以及一种幽暗的挫折感混杂在一处，因为只消看看人们的脸庞就会明白，大恐慌远未停止，只消在泽斯路街角凝视若西亚娜

的双眼，倾听她的哀怨：雇主已决定亲自保护她免受潜在的攻击；我记得在两个吻的间隙隐约窥见他的侧影，在门廊的空隙里裹着一件灰色长斗篷抵御冻雨。

若西亚娜不属于那种女人，会因为对方不露面而嗔怪，我甚至怀疑在她心里没有时间流逝的概念。我们挽着手回到维维安拱廊街，我们登上阁楼，但随后便意识到我们不像以前那样开心，我们将之统统归咎于街区里所有那些灾难；就要打仗了，真糟，男人们得去参军服役（她使用这些词的时候神情庄重，带着一种无知而甜美的敬意），人们恐惧又愤怒，警察找不到洛朗。他们把别人送上断头台借以安慰自己，就在这天凌晨将要处决那个投毒者，在审理过程中的许多天里他都是我们在热奈尔街咖啡馆里的谈资；但恐惧依然弥漫在拱廊街和通道之中，自从我与若西亚娜最近一次见面后没有任何改变，连雪也没有停。

为了自我安慰，我们去散步，去挑战严寒，因为若西亚娜拥有一件足以令她那些在街角门廊间呵着手或缩在皮手笼里等待主顾的女友们艳羡不已的大衣。我们很少像这样在街巷间恣意游荡，最后我不禁怀疑，我们实际上非常在乎橱窗灯光带来的安全感；一旦走进任何毗邻的街巷（因为也要让莉莉亚娜看看这大衣，再过去一点儿还有弗朗馨），

我们便渐渐陷入恐惧，等大衣经过充分的展示之后，我建议回到我们的咖啡馆，两个人沿着克华桑大街飞跑，绕过街区，最终托庇于温暖和友人中间。好在到这个钟点有关战争的记忆已经淡漠，没有人再去哼唱针对普鲁士人的淫秽小曲。手中杯盏满溢，室内炉火熊熊，过路的客人早已散去，留下的都是我们这些老板的朋友，一帮老主顾。好消息是鲁丝已经向若西亚娜请求原谅，两人在亲吻、眼泪以及互赠礼物中言归于好。所有的事都或多或少与节节相扣的花环相似（但我后来才明白，花环也可以作丧葬之用），因为外面下着雪还有洛朗作祟，我们尽量呆在咖啡馆里，在子夜时分得知老板在同一张柜台后面经营五十年整，理当加以庆祝，于是一朵花连上另一朵，桌上美酒满斟，此时都由老板做东，这样的友情和敬业不容辜负。到了凌晨三点半，琪琪已经酩酊大醉，为我们唱起流行歌剧中最动听的旋律；若西亚娜和鲁丝因为幸福及洋艾酒的缘故相拥而泣；而阿尔贝却心不在焉地把另一朵花编进花环，他建议把今夜最后的一幕安排到罗凯特大街，那里六点整的时候将处决那个投毒犯。老板十分激动，庆典这样结束不啻为半个世纪光荣的劳动划上完美的句号。他主动租来两架马车准备出征，和我们每一个依次拥抱，同时缅怀着他在

朗格多克死去的妻子。

然后是更多的葡萄酒，各人对母亲及童年光辉往昔的追忆，若西亚娜和鲁丝在咖啡馆的厨房里烹制了一道绝佳的洋葱汤，与此同时阿尔贝、老板和我相互许诺友谊地久天长，普鲁士人统统去死。洋葱汤和奶酪似乎扼杀了旺盛的精力。我们忽然静寂无语，几近尴尬，直到咖啡馆在栅栏和锁链无尽的响声里打烊，登上马车，仿佛全世界的寒气都在车内恭候。我们本该全挤到一起好暖和些，但老板出于对马匹的人道主义考虑，决定让鲁丝、阿尔贝和自己上第一辆车，而琪琪和若西亚娜——他说她俩就像他的女儿一样——则托付给我。因着老板的那句话我们和马车夫一起嬉笑了一番，身体又恢复了精力，在街道的幻影、呼气的声音、空中响鞭的声音里驶向波平库尔。出于我难以理解的谨慎，老板坚持要我们提前一段下车。大家臂挽着臂以免在冻结的雪地上滑倒，向灯火疏落的罗凯特大街走去。移动的阴影蓦然间现形，化做大礼帽、小步前行的马车，以及裹得严严实实的人群，他们刚刚汇聚到大街的开阔处，监狱那更高耸更漆黑的阴影投在人身上。在这样一个隐秘的世界里，人们彼此推搡，酒瓶在手中传递，玩笑在爽朗的笑声和压抑的尖叫中传播，也有突如其来的沉寂，

刹那间被火镰照亮的脸庞，而我们继续艰难地跋涉，小心避免掉队，似乎每个人都知道只有仰仗集体的意愿才能宽宥自己在此地的出现。行刑的机器设置在五层台阶的石座上面，整个断头台在它与士兵方阵之间的狭小空间里静静地期待着，士兵们的步枪抵在地上，刺刀出鞘。若西亚娜的指甲嵌进我的手臂里，身子颤抖得厉害，我建议她去咖啡馆坐坐，但附近视线所及看不到咖啡馆，而她又坚持呆下去。她挽着我和阿尔贝，不时跳起来想把那断头台看得更清楚些，然后又用指甲掐我，最后她强迫我低下头直到她的嘴唇迎上我的嘴唇，歇斯底里地咬我，轻声呢喃，那些极少从她口中听到的话满足了我的骄傲，仿佛在一瞬间感觉自己成了雇主。然而阿尔贝才是我们所有人中间唯一的赏鉴家；他抽着烟，以比较仪式的异同来打发时间，想象着罪犯最后的表现，以及与此同时在监狱内部履行的程序，对此他知之甚详，至于是从何处得知他却讳莫如深。开始的时候我饶有兴味地听着，渴望了解仪式中每一个琐碎的细节，但慢慢地，好像在他、若西亚娜以及周年庆祝之外，有一种类似被遗弃的感觉渐渐侵入我的心。那是无法描述的感觉，觉得一切不该这样发生，有什么在我内心威胁着拱廊街和通道的世界；抑或更糟，我在那个世界的幸

福不过是一支欺骗的序曲，一个花朵的陷阱，仿佛那些石膏雕像中的一位递给我一个虚假的花环（那天夜里我已经想到，事情交织在一起就好像花环上的花朵），只是为了一步步陷入洛朗的噩梦，从维维安拱廊街的无辜的陶醉，从若西亚娜的阁楼，慢慢沦为大恐慌，冰雪，无可避免的战争，老板五十年工作的精彩谢幕，黎明时分冰窖似的马车，若西亚娜僵直的手臂。她已经答应不去看，在最后的时刻把脸庞藏进我的怀里。我觉得（这时候栅栏开始开启，卫兵长官发号施令的声音响起）在某种意义上这是一个终点，但不知道是什么的终点，因为不管怎样我还会活下去，在证券交易所工作，时常看见若西亚娜、阿尔贝和琪琪。此时她开始歇斯底里地捶我的肩膀，我尽管不愿意把目光从已经打开的栅栏移开，但还是在那一刻回过头，沿着她介乎惊讶和嘲讽的视线看去，几乎就在老板身旁，我辨认出“南美佬”裹在黑色长袍里微微佝偻的身影。我很奇怪地想到这也以某种方式成为了花环的一部分，仿佛有一只手在黎明前为花环缀上了最后一朵花。我没有想更多，因为若西亚娜贴在我身上喘息着。被门口的两点灯火搅动却未被驱散的阴影里显现出一件衬衫构成的白色斑点，仿佛漂浮在两个黑色侧影之间，因第三个庞大影子的加入而时隐时

现。第三个影子向他躬下身，做出或拥抱或劝诫或耳语或让其亲吻某物的动作，然后退到一旁。白点更加清晰，被一群头戴大礼帽身着黑衣的人包围，好像变魔术一样令人目不暇接。白点被两个身影抓了过去，那两人在此之前俨然是断头台的一部分，一把从肩头扯下已经用不着的外衣，人群一拥而上，一声压抑在喉咙里的叫喊，可能出于任何人之口，出于倚在我身上颤抖着的若西亚娜，或是那白点，伴着一声闷响从架上落下某物，他立时瘫倒在地，惊起一片骚动。我觉得若西亚娜马上要昏厥，她整个身体的重量正沿着我的身体滑下去，就像另一个身体向虚无滑去，我俯身去扶住她。众人方才瞬间的哽结此时爆发出来，仿佛弥撒结束时空中回荡的风琴声（但其实是一匹马闻见鲜血的气味嘶叫起来）。人潮的回落在叫喊和军队的号令声中推搡着我们。若西亚娜靠在我的胃部满怀同情地哭泣起来。我从她的礼帽上方看去，找到了激动不已的老板、心满意足的阿尔贝，还有“南美佬”的侧影。他正沉浸在对断头台的观赏中，士兵们的背影和刽子手的忙碌不时遮住他的视线，只见凌乱的斑点、大衣和手臂之间阴影闪动。人们纷纷离开，去寻觅温热的葡萄酒和睡眠。后来我们也挤进一辆马车赶回街区，在车上谈论着每个人自认为看见的场

景，彼此不尽相同，从未相同，因此才更有价值。从罗凯特大街到证券所区的一路上有足够的时间来追忆和讨论当时的场面，为矛盾之处感到惊异，炫耀最敏锐的眼光或最坚韧的神经，以此赢得我们羞怯的女伴们的高度崇敬。

不出所料，在那段日子里母亲觉得我愈发憔悴，并毫不掩饰地抱怨我所表现出的无法解释的漠然。这种态度使我可怜的女友受到伤害，而且必将使我彻底失去先父挚友们的庇护，多亏了他们我才能在证券业获得一席之地。对这样的话只能用沉默来回应，几天后再拿上一盆新的庭院植物，或者买毛线的打折券出现。伊尔玛最善解人意，她一定单纯地相信婚姻会使我迷途知返，而最近一段时间我几乎就要成全她的心愿，但我无法拒绝那样的希望，希望有一天拱廊街区的大恐慌将终结，回家不再是一种逃避，一种对安全的渴求，这渴求在母亲叹着气望着我或在伊尔玛带着娼妓的笑容端上一杯咖啡时就立即消失。那时候我们正处于全然的军事独裁之下，但人们仍为着世界大战渐至尾声而兴奋。市中心几乎每天都会爆发游行，庆祝盟军的节节胜利和欧洲各首府的光复。警察忙于袭击大学生和女人们，商家匆匆降下金属帘门，而我也不由自主地加入

了《新闻报》^[1] 总部样刊栏之前聚集的人群。我不禁自问面对可怜的伊尔玛坚持不懈的笑容，行市盘之间令人汗透衬衫的湿热，自己还能撑多久。我开始感觉到拱廊街区已经不再是欲望的归宿。想当初只需随意走进一条街道，在某个街角柳暗花明，毫不费力地临近胜利广场，在那一带小巷里的商铺和覆满灰尘的门厅之间赏心流连，在最合宜的时候走进维维安拱廊街寻找若西亚娜，或者突发奇想，先去帕诺拉马拱廊街或王子拱廊街走走，然后再不无恶意地从交易所旁边绕回来。如今迥然不同，像那天早晨在古埃姆斯通道（从远处闻起来像锯末，像漂白剂）闻到的咖啡浓香，这种慰藉也不可复求。我很久之前就开始接受这个现实，拱廊街区不再是世外桃源，但同时仍抱有一线希望，相信自己能摆脱工作和伊尔玛获得自由，轻而易举地找到若西亚娜的街角。我每一分钟都渴望着回去：不管是面对报刊栏，和朋友们在一起，还是在家中庭院里，特别是当夜幕降临，在那边将点燃汽灯的时候。然而有一种东西拖住了我的步伐，把我留在母亲和伊尔玛身边，是一种模糊的确信，认为拱廊街区已经不再等待我的出现，太恐慌的

[1] 《新闻报》（La Prensa），阿根廷日报，创刊于1869年。

力量莫之能御。每日里行尸走肉一般进出银行和商家，忍受着买进卖出证券的日常工作，忍受着不绝于耳的马蹄声，那是大队骑警赶去镇压在庆祝盟军告捷的群众，我对自己能否再次摆脱这一切几乎丧失了信心，以至于重返拱廊街区的时候甚至近乎恐惧。我以前从未有过这种陌生和疏远的感觉。我躲到一间车库的门口，看行人走过，任时间流逝，头一次有这种经历，被迫一点点接受从前自认为属于自己的一切，街道和车辆，衣服和手套，庭院里的落雪和商铺里的人声，直到又一次惊艳，在科尔贝拱廊街遇见若西亚娜，她蹦着跳着亲吻着告诉我，已经没有什么洛朗，街区夜夜欢庆噩梦的终结，所有的人都问起我。好在洛朗总算是完了，可我究竟去了哪里连这都不知道，很多事情，很多吻。我从未这般渴求她，我们从未这般彼此相爱，在她房间里，我从床上伸出手就能碰到的屋顶下，爱抚，闲话，过往岁月的柔情絮语，直到夜色渐渐笼罩了阁楼。你说洛朗？其实是一个卷发的马赛人，一个卑鄙的胆小鬼，藏在自家的阁楼上，他就是在那里刚刚又杀害了一名女性，向破门而入的警察绝望地求饶。他名叫保罗，这个畜生，你想想看，他刚杀死第九个受害者，被拖进押运车，第二区出动了全部警力毫不情愿地保护他，否则他会被人群撕碎。若西亚

娜已经有充足的时间来习惯这一切，将洛朗从形象淡漠的记忆中埋葬，但对我而言却太过突兀，难以置信，直到她的快乐感染了我，使我确信再没有什么洛朗，我们又可以在拱廊街街巷间漫步，不必担心门廊里的阴影。我们有必要一起出去庆祝重获自由，而且已经不再下雪，若西亚娜想要去皇宫街的拱窗走廊，在洛朗作祟的日子里我们从未去过那里。我们唱着歌沿珀蒂·尚普大街而下。我许下诺言，当天晚上要带若西亚娜周游街上的夜总会，最后回到我们的咖啡馆，在那里借助白葡萄酒的力量，她将原谅我所有的薄情和隐匿。

在短暂的几个小时里，我为着拱廊街区的幸福时光而肆意畅饮，成功地说服自己大恐慌已经终结，我已完好无损地回到灰浆与花环的天空下；与若西亚娜在拱窗走廊翩翩起舞，彻底摆脱这种飘摇无主状态带来的压力，在我最好的生涯里重生，远离伊尔玛的客厅，远离家中的庭院，远离古埃姆斯通道差强人意的慰藉。此后与琪琪、若西亚娜和老板开怀交谈时，我仍未得悉那个“南美佬”的结局，即使到那时我仍未想到，自己正在经历的不过是往昔的延宕，是最后的美好时光；他们提到“南美佬”的时候带着嘲弄的冷漠，就像谈论街区里随便一个怪人，只是用来填

补聊天中的空隙，并很快被更有趣的话题所取代。“南美佬”在旅店房间里的死亡不过是一条顺道提及的消息，琪琪已经把话题转到将在碧特街一家磨坊里举办的派对。我努力打断了她，向她询问一些细枝末节，自己也不十分清楚为什么这样做。从琪琪那里我了解到若干琐碎的细节。“南美佬”的名字原来是一个法国姓氏，被我随即忘却，他在福布格·蒙玛特大街突然发病。琪琪在那里的一个朋友告诉她这一切，孤独、昏暗的烛光照在堆满书籍和纸张的壁桌上，那只灰猫被他的朋友收养，旅店老板的怒气，因为后者正在期待泰山大人的来访却赶上了这种事，无名墓地，遗忘，碧特街磨坊里的派对，马赛人保罗的被捕，普鲁士人的无礼，是时候给他们点教训了。就像从花环上除去两朵干枯的花，我渐渐从这一切里摘出来两起在我看来彼此呼应的死亡，“南美佬”和洛朗，一个死在他旅馆的房间里，一个消失在虚无中，被马赛人保罗所取代。二者几乎是同一个死亡，在街区的记忆里一去不返。在那天晚上我仍然相信一切都能回到大恐慌之前，若西亚娜在她的阁楼里再一次回到我的怀抱，分手的时候我们约好去派对和郊游，只等夏天来到。然而街上结了冰，战争的消息迫使我每天上午九点都要出现在交易所；凭着那时在我看来一种值得嘉奖

的克制力，我强迫自己不去想我那失而复得的天空，在工作到恶心之后和母亲共进午餐，感谢她使我恢复健康。整个星期里我忙于与证券搏斗，无暇他顾，顶多抽空跑回家冲个澡，换上的衬衫没几分钟又会湿透。原子弹投在广岛，在我的客户中间引发了恐慌，亟需展开一场漫长的战役来抢救那些最危险的股票，在这个纳粹节节败退，独裁者螳臂当车般徒劳挣扎的世界上找到一个光明的前景。当德国人宣告投降，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人们都拥上街头，我以为自己可以喘息一下，但每天早晨都有新的问题摆在面前。那些日子里我和伊尔玛结了婚，在此前我母亲几乎犯了心脏病，所有的亲戚都归咎于我，或许他们是对的。我一次又一次问自己，既然拱廊街区的大恐慌已经终结，为什么还不能和若西亚娜相聚，重新徜徉在我们的石膏天空下。我猜想是工作和家庭责任束缚了我的脚步。我只知道作为一种慰藉自己偶尔会走到古埃姆斯通道，眼神空洞地向上打量，喝着咖啡，回想那些个下午（每一次回忆虚幻感都多了一分），我只需漫无目的地游荡一阵就能到达我的街区，在暮色中的某个街角找到若西亚娜。我从不愿承认花环已经彻底收结，我再也不能在拱廊街或街巷间与若西亚娜相遇。有段日子我总会想起“南美佬”，在乏味的反复思忖中

我编造出一个慰藉，似乎是他为我们杀死了洛朗，也藉着他自己的死亡杀死了我；我借助理性告诉自己，不是这样，是我夸大其词，随便哪一天只要我回到拱廊街区，就能找到若西亚娜，她会为我长久的失踪而惊讶。就这样时光流逝，我呆在家里喝着马黛茶，听着伊尔玛说话（她即将在年底分娩），意兴索然地盘算等到大选的时候该投庇隆还是坦博里尼^[1]的票，要不要投弃权票或者索性呆在家里，喝着马黛茶，看着伊尔玛和庭院里的植物。

[1] 坦博里尼（José Tamborini, 1886-1955），阿根廷激进公民联盟领导人之一。在1946年作为由激进公民联盟、社会党、共产党及其他党派组成的民主同盟候选人竞选总统，被正义党候选人庇隆击败；1952年再度与庇隆竞选，仍失利。

八十世界环游一天 (译后记)^[1]

《八十世界环游一天》(1967)是科塔萨尔一部文集的名字。读者自然看得出这不过是对凡尔纳《八十天环游世界》的戏仿,将时空秩序进行了一次小小的颠覆。我忽然发现这名字似乎也适用于描述科塔萨尔的写作探索。对于建立在十八世纪以降盲目乐观的哲学和科学体系之上的“虚假的现实主义”(科塔萨尔语),这位阿根廷作家几乎是出

[1] 本文写作得益于以下文章中的相关资料: Emir Rodríguez Monegal: “Le *Fantôme* de Lautréamont”, Alejandra Pizarnik: “Nota sobre un cuento de Julio Cortázar: *El otro cielo*”, 皆载于Pedro Lastra所编的论文集《胡利奥·科塔萨尔》(马德里, Taurus, 1981年版), 及Jaime Alazraki为《科塔萨尔全集·短篇小说卷》(巴塞罗那, Galaxia Gutenberg, 2003年版)所作的序言。

于本性地抱以不信任的态度。比起规则来他更关注例外，仿佛永远在寻找，在既定的原理、法则、因果关联体系之外寻找另一种可能性。与其说他是怀疑者，倒不如说他像个好奇心十足的孩子，总忍不住要去翻看尼德兰织毯的背面。科塔萨尔的策略与十九世纪“幻想文学”的前辈们不同，他从未谋求全然跳脱既定的现实情境，而是致力于寻觅或开启日常现实中的罅隙，从中窥见另一种真实，介入另一种时空，邂逅另一个自己。八十天环游世界？——作为科塔萨尔的读者，我们的阅读经验将会更为神奇而艰难：要在八十个世界内环游一天。

《南方高速》通过堵车这一现代社会司空见惯的现象呈现出另一种“非常态”的现实——或许比“正常”秩序中的现实更值得留恋。《克拉小姐》以无缝接合的第一人称叙事实现了“故事自己讲自己”。《会合》与《给约翰·豪威尔的指令》里的主人公都经历了与另一个自我的离合纠缠：切·格瓦拉与他在故乡“最好的朋友”，自己另一种可能的人生轨迹，科塔萨尔版本的格瓦拉与格瓦拉回忆录中的自己；瑞斯与戏内戏外、从前及以后的约翰·豪威尔们……《正午的岛屿》更为明显，直到小说的最后一句话我们才隐隐意识到，幸福的荒岛生活或许只是正午时分乘务员玛利尼

脸贴在机尾舷窗玻璃上观看岛屿时的憧憬，日常现实中和美丽幻想中的自我，无论孰真孰幻，最终在坠机后的死亡中合而为一。

这种“对影成三人”的经验似乎是科塔萨尔偏爱的题材。到了《万火归一》中更上升至一个新的境界，在两个时空设定里——古罗马帝国的外省和现代的巴黎，两段三角情爱同步交错进行：爱情——争斗——死亡——火。双方彼此间互不知情，但科塔萨尔不遗余力地暗示，冥冥中存在奇异而精确的关联。例如“毒药”这一细节，总督为了除掉妻子的情人（或许只是他的想象），事先给角斗士下了毒。总督妻子在竞技场有所察觉：“‘毒药，’伊蕾内心里喃喃自语，‘有一天我会找到那毒药。’”果然这毒药在两千年后被“找到”，只是换了不同的形态——让娜用以结束自己生命的安眠药。一喉两歌、彼此应和的两段故事到最后都以火灾告终，汇入爱与毁灭的烈焰和声，万火归于一火。电话中遥远而不可解的数字，“有着任何话语都无法比拟的意义”——万物皆数。于是科塔萨尔成功地从“分成两半的子爵”跃升为当今时代的毕达哥拉斯，他所迷恋的是万事万物间神秘的联系：重复、变位、交汇、合一。

在这个集子的最后一篇《另一片天空》中，情形似乎又有所不同。主人公往来于两个不同的世界：二战时期的布宜诺斯艾利斯与普法战争前夕的巴黎，全凭着布市的古埃姆斯通道和巴黎的维维安拱廊街之间的神秘联通。圣埃克苏佩里在1931年曾寓居古埃姆斯通道上方的公寓，据说这位《小王子》的作者还在浴缸里养了一只海豹当做吉祥物。至于以维维安街为代表的巴黎拱廊街，曾被称为“室内的街道”、“微型的世界”；曾被巴尔扎克赞颂为“以橱窗的万千色彩为音节来吟唱的宏大诗行”；被本雅明所迷恋（他因之而萌生了包罗万象的《巴黎拱廊街》计划）；对于波德莱尔这忧郁的漫游者，那里更是无数次流连的秘密家园。看来科塔萨尔为自己的主人公，这位阿根廷首都一家证券交易所的小职员，安排了理想的世外桃源。然而，注定要失去的乐园从起初就有暗影徘徊。在恐怖的连环杀手洛朗之外，更有一位神秘的“南美佬”不时闪现，主人公和若西亚娜都对他抱有浓厚的兴趣，怀疑他便是凶手洛朗。主人公甚至在失去自己的“另一片天空”后莫名其妙地归咎于他：“是他为我们杀死了洛朗，也藉着他自己的死亡杀死了我”，但直到终篇似乎也没有明确的交代。这其中的玄机隐藏在小说中的两处法语引文里。科塔萨尔有意隐去作

品与作者的出处，因为这信息不难破译——引文出自法国十九世纪诗人洛特雷阿蒙（Lautréamont，1846-1870）的《马尔多罗之歌》（*Les Chants de Maldoror*）。“洛特雷阿蒙伯爵”（Comte de Lautréamont）只是他的笔名，诗人本名伊希多赫·杜卡斯（Isidore Ducasse），出生于乌拉圭首都蒙得维的亚。他曾借马尔多罗之口自承：“出生在美洲海岸拉普拉塔河口……南方的王后布宜诺斯艾利斯和卖弄风情的蒙得维的亚越过三角洲海湾的银色水面，互相伸出友谊的手。”（《马尔多罗之歌·第一歌》，据车槿山译本）他的孤独，他近乎癫狂的写作，他的英年早逝，都可以在小说中的“南美佬”身上找到折射。惊世骇俗的《马尔多罗之歌》出版于1868年，也正是科塔萨尔的“我”浪迹于巴黎拱廊街区的年代。在第四歌第五节，主人公马尔多罗在房间遇见一个邪恶的幽灵，小说开篇处的引文“这双眼眸不属于你，你从何处得来？”即马尔多罗向幽灵的质问，但最终他发现那正是自己的眼睛，幽灵正是镜中的自己。同样，凶手洛朗在某种程度上是洛特雷阿蒙 / “南美佬”的缩影，正如“Laurent”（洛朗）是“Lautréamont”（洛特雷阿蒙）的一部分。“‘南美佬’和洛朗，一个死在他旅馆的房间里，一个消失在虚无中，被马赛人保罗所取代，二者几乎是同一

个死亡。”如果愿意走得更远些，读者会发现：“Lautréamont”（洛特雷阿蒙）可以拆解成“L’ autre monde”（另一个世界），即另一片天空。

洛特雷阿蒙的父母是法国人，自己出生于南美，科塔萨尔的双亲是阿根廷人，而他出生于欧洲（布鲁塞尔）——两个“南美佬”互为镜像。在科塔萨尔笔下的“南美佬”身穿一件黑色学士袍，据马尔克斯回忆，那正是他第一次与科塔萨尔在巴黎相遇时作家本人的装束。小说中的“我”曾试图与“南美佬”搭话，却终于退缩，错失了与另一个自己相遇的机会：“我记不清当时抗拒自己的冲动时的感受，但那好像是一道警戒线，感到一旦逾越就将进入危险的区域。然而我现在想来自己做出了错误的选择，那时我只差一步就可以拯救自己。”秘密的乐园一去不返，镜像一一幻灭，“我”回到日常的天空下。其实，“错误的抉择”已经得到挽救，“我”与“南美佬”之间未能达成的对话已经展开，并以高超的对位法构成错综而谐和的复调——在科塔萨尔（“我”）与洛特雷阿蒙（伊希多赫·杜卡斯 / 马尔多罗 / “南美佬” / 洛朗）之间，在《另一片天空》与《马尔多罗之歌》的互文情境中，在阅读之中。

作为译者，一个并不十分称职的向导，我或许已经聒

噪得太多。

那么，欢迎来到科塔萨尔的世界。

译者

2008年7月

于西班牙格拉纳达

“另一片天空”之下